标段编号： 2510-440305-04-01-206414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十一号路空间改造工程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10月26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填写《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投标人市政道路类业绩情况	提供投标人近五年已竣工（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时间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市政道路类施工业绩情况（列举不超过 3 项典型业绩，超过 3 项的只取前 3 项），以及相应的履约评价情况。 注： （1）投标人须提供业绩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含合同封面、项目名称、承发包人名称、承包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签章页等。（2）投标人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竣工验收证明材料是指竣工验收记录或竣工验收报告或其他地方标准规定的竣工验收证明文件或“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中含项目名称的竣工验收信息截图及链接或各地城建档案馆出具可以佐证项目竣工验收的相关材料，其中竣工验收证明记录或报告须加盖建设单位公章。如所提供的业绩的竣工验收证明记录或报告中仅有合同发包人盖章而无建设单位盖章，则还须提供合同发包人的竣工验收证明材料（须加盖建设单位公章）。 （3）投标人提供的履约评价情况须提供合同开始履行至合同履行完毕或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合同未履行完毕的）期间内的全部履约评价。履约评价证明材料须加盖建设单位或合同发包人公章。如履约评价结果通过网站或管理系统发布的，须提供发布页面截图，无需加盖建设单位或合同发包人公

		章。为便利投标人、减轻投标工作量，如投标人提供的业绩合同发包人为前海工程中心的，无需提供证明材料，由招标人自行查询。（4）如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不充分、无法直接判定其符合性，招标人将对此类业绩作出无效业绩的判定；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此类业绩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
3	投标人园林景观类业绩情况	提供投标人近五年已竣工（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时间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园林景观类施工业绩情况（列举不超过 1 项典型业绩，超过 1 项的只取前 1 项），以及相应的履约评价情况。注：（1）投标人须提供业绩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含合同封面、项目名称、承发包人名称、承包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签章页等。（2）投标人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竣工验收证明材料是指竣工验收记录或竣工验收报告或其他地方标准规定的竣工验收证明文件或“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中含项目名称的竣工验收信息截图及链接或各地城建档案馆出具可以佐证项目竣工验收的相关材料，其中竣工验收证明记录或报告须加盖建设单位公章。如所提供的业绩的竣工验收证明记录或报告中仅有合同发包人盖章而无建设单位盖章，则还须提供合同发包人的竣工验收证明材料（须加盖建设单位公章）。（3）投标人提供的履约评价情况须提供合同开始履行至合同履行完毕或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合同未履行完毕的）期间内的全部履约评价。履约评价证明材料须加盖建设单位或合同发包人公章。如履约评价结果通过

		网站或管理系统发布的，须提供发布页面截图，无需加盖建设单位或合同发包人公章。为便利投标人、减轻投标工作量，如投标人提供的业绩合同发包人为前海工程中心的，无需提供证明材料，由招标人自行查询。（4）如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不充分、无法直接判定其符合性，招标人将对此类业绩作出无效业绩的判定；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此类业绩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
4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	1.填写《拟派项目经理简历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2.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近五年已竣工（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时间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市政道路类施工业绩情况（列举不超过 2 项典型业绩，超过 2 项的只取前 2 项），以及相应的履约评价情况。 注： （1）拟派项目经理在业绩中担任的职务要求：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项目副经理、生产经理、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等项目团队核心成员。（2）投标人须提供业绩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含合同封面、项目名称、承发包人名称、承包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签章页、拟派项目经理姓名等。（3）投标人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材料。竣工验收证明材料是指竣工验收记录或竣工验收报告或其他地方标准规定的竣工验收证明文件或“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中含项目名称的竣工验收信息截图及链接或各地城建档案馆出具可以佐证项目竣工验收的相关材料，其中竣工验收证明记录或报告须加盖建设单位公章。如所提供的业绩的竣工验收证明记录或

		报告中仅有合同发包人盖章而无建设单位盖章，则还须提供合同发包人的竣工验收证明材料（须加盖建设单位公章）。（4）如上述业绩证明材料未体现拟派项目经理姓名和职务的，须提供由建设单位或合同发包人加盖公章的证明文件，内容须包括合同名称、开竣工日期、项目经理姓名、职务和任职起止时间。（5）投标人提供的履约评价情况须提供合同开始履行至合同履行完毕或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合同未履行完毕的）期间内的全部履约评价。履约评价证明材料须加盖建设单位或合同发包人公章。如履约评价结果通过网站或管理系统发布的，须提供发布页面截图，无需加盖建设单位或合同发包人公章。为便利投标人、减轻投标工作量，如投标人提供的业绩合同发包人为前海工程中心的，无需提供证明材料，由招标人自行查询。（6）如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不充分、无法直接判定其符合性，招标人将对此类业绩作出无效业绩的判定；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此类业绩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
5	拟派项目管理团队情况	本项目需配备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道路工程师、景观工程师、机电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测量工程师、安全员、劳资专管员等岗位人员。投标人拟派人员应至少满足以上要求，可在此基础上自行新增人员。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员不得同时兼任前海工程中心其他在建工程的任何职务。 注：（1）投标人须提供拟派人员相应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职称证

		书（如有）、在投标人处连续缴纳六个月（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社保的证明文件等。 （2）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团队成员的承诺书》。

1、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2">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td><td>企业性质</td><td>☐民营　☑国有
☐其他：_____</td></tr>
<tr><td>投标人简介</td><td colspan="4">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铁一局”)是世界500强企业——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铁一局前身为铁道部西北铁路干线工程局，1950年5月始建于甘肃天水，后迁至兰州、乌鲁木齐，1970年由乌鲁木齐迁至西安，2000年改制为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目前，中铁一局具有铁路、公路、市政公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水利水电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特种设备压力管道资质全覆盖，铁路铺轨架梁、桥梁、隧道、公路路面、公路路基、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等，同时还具有市政、建筑行业甲级设计资质和测绘甲级等多项资质。
截止2025年底，中铁一局员工总量25800人，其中各类专业技术人员17126人，高级职称3125人，正高职称166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3人；拥有各类机械设备8624台(套)，其中各类型号盾构机44台。资产总额达1612.6亿元，净资产211.9亿元。2025年，实现新签合同额2783亿元，企业营业额1269.1亿元。
作为共和国铁路建设的排头兵，中铁一局始终致力于国家基础设施建设。70多年来，参建干、支线铁路300多条，铁路运营线路铺轨5.2万余公里，约占新中国铁路铺轨总量的六分之一；累计修建公路1万余公里;完成房屋建筑6300余万平方米。参加了全国54个已开通轨道交通运营的城市的地铁和轻轨建设，涉及4大领域12个专业。业务范围覆盖除台湾以外的全国各省、市、自治区，并在新加坡、巴基斯坦、斐济、马来西亚等十多个国家开展海外工程承包业务。毛泽东、刘少奇、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习近平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先后为中铁一局题词或接见员工，给予我们巨大鼓舞与鞭策。中铁一局享有“天下第一局”的美誉。
中铁一局始终坚持“百年大计，质量为本”的方针，截至2025年底共获得鲁班奖32项、詹天佑奖32项，国家优质工程奖112项(其中金质奖12项)。始终坚持科技兴企战略，共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19项，省部级科技奖532项。荣获新中国成立70周年“功勋企业”、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中国施工管理优秀企业、全国企业文化建设优秀单位等上百项荣誉。积极履行央企社会责任，响应国家脱贫攻坚号召，投资建设陕西柞水金米村智能连栋木耳大棚、智慧农业示范园等项目，获得习近平总书记“小木耳，大产业”点赞，并荣获全国脱贫攻坚先进集体称号。70多年来，公司共涌现出25位全国劳模，在2020年的全国劳模评选中，马海民、梁西军二位同志同时获此殊荣。
中铁一局1998年通过了ISO9002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3年通过了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2014年8月通过了香港品质保证局的品质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2016年通过了新加坡建筑局(GGBS)的绿色优雅建筑商认证。</td></tr>
<tr><td>联系方式</td><td>法定代表人：郗宜君</td><td colspan="2">身份证号码：610422197312080018</td><td>电话：029-87864159</td></tr>
</table>

	项目经理：钟晓	身份证号码：513701199312112211	电话：18109071603
	投标员：贾雁	身份证号码：620105197902211048	电话：18925208355
	电子邮箱：jkb08@crfeb.com.cn		邮编：710054

注：

1．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20522345A

营业执照

（副 本）(18-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郗宜君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货物进出口；工程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机械设备租赁；铁路运输辅助活动；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运输设备租赁服务；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贸易代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减振降噪设备制造；减振降噪设备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对外劳务合作；爆破作业；报纸出版；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公共铁路运输；城市公共交通；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梁简支梁产品生产；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出版物印刷；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注册资本　陆拾叁亿陆仟陆佰零壹万零玖佰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80 年 11 月 24 日

住　　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 1 号

登记机关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6101030200854

2024 年 06 月 25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资质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6年07月13日
- 2027年01月09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 业 名 称：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详 细 地 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610000220522345A **经 济 性 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 书 编 号： D161A00282

资质类别及等级：

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2028年12月22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2028年12月22日；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2028年12月22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2028年12月22日；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2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2日；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2日；铁路铺轨架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2日；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2日；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2日；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2日；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壹级2028年12月22日

发证机关：

2026 年 01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220522345A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陕）JZ安许证字[2005]000073

企　业　名　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郗宜君

单　位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1号

经　济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许　可　范　围：建筑施工

有　效　期：2025年11月25日　至　2028年11月25日

发证机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 年 11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61001905200050002621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塔路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郁宜君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7910001964110

2024 年 6 月 26 日

2、投标人市政道路类业绩情况

投标人市政道路类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范围及内容	竣工验收日期	履约评价情况	证明文件页码
1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施工	27721.987957	妈湾一路(怡海大道~月亮湾大道)及综合管廊、通港街道路(自贸大街~前湾河西街)、通港街综合管廊(自贸大街~妈湾一路)、2#渠与妈湾一路综合管廊交叉部分。市政道路960米，桥梁20.84米，管廊852米，护岸结构100米	2023年9月26日	优	P8-P40
2	肇庆中铁畅达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肇庆市四会南江工业园至肇庆新区一级公路新建工程（PPP项目）	476325	路基、桥涵、路面、交通安全设施、机电设施、绿化、给排水管道等全部工作内容。	2022年9月15日	优	P41-P55
3	河源铁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河源市西环路旅游大道南段(迎客大道-粤赣高速城北出口)升级改造PPP项目	28000	按双向六车道扩宽车行道，破除现状混凝土路面，新建水泥混凝土路面，改造道路两侧人行道、改造排水、排污管道、整合综合管线、改造道路绿化景观和道路照明系统、完善交通标志和设施。其中含跨江桥梁和供水管桥各一座。	2021年11月23日	优	P56-P65
4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一期主体施工GL02标	169905.688888（我方施工金额为151228.3746）	(K3+420~K6+470)的隧道、道路、地面桥、箱涵、雨水、电力管沟、河道改建等工程施工	2024年4月16日	优	P66-P115

注：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企业业绩一、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施工合同

（ QHKG-2019-552）

深圳前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单价合同)

立项编号：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甲方）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工程名称：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施工

签署日期：　2019　年　11　月　18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向乙方发出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施工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施工

1.2 工程地点：　前海合作区妈湾片区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1.4 建设规模：总占地面积　/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　平方米

1.5 工程内容：工程地理位置为妈湾一路（怡海大道~月亮湾大道）及综合管廊、通港街道路（自贸大街~前湾河西街）、通港街综合管廊（自贸大街~妈湾一路）、2#渠与妈湾一路综合管廊交叉部分；主要施工内容为土石方、地基处理、基坑支护工程、基坑工程、综合管廊结构及附属、交通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河道导流及河道工程、交通疏解工程、施工围挡、地铁保护、管线迁改及恢复、绿化迁移及恢复、现状道路与构筑物拆除、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燃气工程、照明工程、过路管线、基础预埋等市政工程及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

1.6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自有资金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条款规定的内容、招标范围内全部图

纸的内容、合同文件规定的内容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包括或不排除依据合同文件、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工程范围：妈湾一路（怡海大道~月亮湾大道）及综合管廊、通港街道路（自贸大街~前湾河西街）、通港街综合管廊（自贸大街~妈湾一路）、2#渠与妈湾一路综合管廊交叉部分。

主要内容：土石方、地基处理、基坑支护工程、基坑工程、综合管廊结构及附属、交通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河道导流及河道工程、交通疏解工程、施工围挡、地铁保护、管线迁改及恢复、绿化迁移及恢复、现状道路与构筑物拆除、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燃气工程、照明工程、过路管线、基础预埋等市政工程及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

2.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详见各单项合同）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		
□燃气工程　　（户数：＿＿＿＿；庭院管：＿＿＿＿＿米）		

2.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其它：				

2.4 其他工程

＿＿＿＿＿＿＿＿＿＿/＿＿＿＿＿＿＿＿＿＿＿＿＿＿＿＿＿＿＿＿＿＿＿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暂定为：2019 年 12 月 28 日（最终以监理单位书面通知的进场日期为准，不包括承包人的施工准备时间）

3.2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日数 1464 日（包括法定节假日）。如开工时间有调整，相对工期不变。节点工期如下：

（1）妈湾一路（怡海大道~月亮湾大道）（含综合管廊）：1464 日历天，月亮湾大道至怡海大道段工期915日历天，妈湾一路与怡海大道交叉路口段1464日历天。

（2）通港街（自贸大街~前湾河西街）道路：549 日历天

（3）通港街（自贸大街~妈湾一路）综合管廊：750 日历天

（4）2#渠与妈湾一路交叉部分：730 日历天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合同价款为（含税价）（■暂定价 □包干价）：人民币(大写)贰亿柒仟柒佰贰拾壹万玖仟捌佰柒拾玖元伍角柒分（¥ 277,219,879.57 ）（含增值税）。按 9% 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 22,889,714.83 。中标净下浮率为 17.02% 。

本合同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固定不变，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的增值税率，则增值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增值税发票类型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发票（普通、专用均可）。本项目的规费、税金费率均按承包人投标报价文件填报的费率计取，增值税率、税金的拆分计算、调整原则以发包人解释、要求为准。

其中：

（1）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8,546,519.81 ；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小写）¥ 0.00 ；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小写）¥ 0.00 ；

（4）暂列金额为（小写）¥ 14,449,000.00 。

（5）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金额为（小写）¥ 567,745.72 。

5.2 项目单价：（详见合同第二册，若合同清单单价与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不一致，则以承包人投标时的投标书为准）

第六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6.1 本合同协议书

6.2 中标通知书

6.3 合同补充条款

6.4 合同专用条款

6.5 合同通用条款和附件

6.6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6.7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6.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9 图纸

6.10 工程量清单

6.11 其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发包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第七条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八条 承诺

8.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SJG—46—2018》等法律法规，以及发包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2019__年__11__月_____日

订立地点：__**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__11__份,不分正本与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7__份,承包人执__4__份。

（以下无正文内容）

（续上页）

甲　　方：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　　方：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前海深港合作区梦海大道与鲤鱼门九街交汇处深港创新中心B座	地　　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1号
电　　话：	0755-88982561	电　　话：	029-87864036
传　　真：	/	传　　真：	029-87864621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口岸支行	开户银行：	广州银行营业管理部
账　　号：	7442010182600094076	账　　号：	800124679512012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张小娣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签 字)
日期：	2019 年 11 月 日	日期：	2019 年 11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市政备-1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 9 月 26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工程规模	市政道路960米，桥梁20.84米，管廊852米，护岸结构100米	工程造价（万元）	27721.98796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	工程用途	市政设施工程
施工许可证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19-0104号	开工日期	2020年3月2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1903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B144048265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A131000017-12/1
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D161012256
监理单位	北京铁研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和科进顾问（亚洲）有限公司联合体		E111005359-4/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4402041706120201TX-001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阳伟光
副组长	包长春、张丰、王虹
组员	王伟、马硕、康加华、沈晨卫、罗方坤、龚旭亚、周洪波、潘美海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工程实体质量	包长春	王伟、马硕、廖晶晶、李祖国
合同商务	张丰	胥瑞东、吴栋
技术资料	王虹	伍连杰、雷帅、黄健、孙可心、李锋炎、法艺祥、李杨慧子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　　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　　定	实测实量评　　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资料完整、有效、符合要求	合格	符合要求	合格
给排水工程	资料完整、有效、符合要求	合格	符合要求	合格
电力、电信工程	资料完整、有效、符合要求	合格	符合要求	合格
交通设施工　　程	资料完整、有效、符合要求	合格	符合要求	合格
防水工程	资料完整、有效、符合要求	合格	符合要求	合格
结构工程	资料完整、有效、符合要求	合格	符合要求	合格
基坑支护及地基处理工程	资料完整、有效、符合要求	合格	符合要求	合格
桥梁工程	资料完整、有效、符合要求	合格	符合要求	合格
其他附属工程	资料完整、有效、符合要求	合格	符合要求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称	职　务	签　名
阳伟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包长春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王伟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马硕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伍连杰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王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廖晶晶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张丰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李祖国	科进顾问（亚洲）有限公司			
周洪波	北京铁研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康加华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沈晨卫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罗方坤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龚旭亚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潘美海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黄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雷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李锋炎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孙可心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吴栋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艺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于2023年9月26日竣工，经建设、设计、监理、勘察、施工单位共同验收，本工程完成了设计施工图及合同约定所有工程内容符合设计及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规范要求，工程技术资料完整、齐全、有效，评定等级为合格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验收日期：2023 年 9 月 26 日

建设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履约评价

本工程为深圳市前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项目。

附件2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评价类型		□季度评价 第　次　■阶段评价 第 1 次（2020年上半年）			评价日期	2020.8.27	
合同名称		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			合同编号	QHKG-2019-552	
履约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分项内容	评　价　标　准	权重	满分	得分	评价部门	备注
一	机构人员配备（13%）						
1	项目经理要求	是否配备固定（与投标书或合同的承诺一致或经建设单位同意更改）的项目经理，否则扣8-10分 是否有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否则扣3-7分 是否满勤，出勤率低于90%扣2分	5%	10	10	工程部	
2	其他管理人员要求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是否按投标书或合同的承诺到位，否则扣3-7分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组织机构配置、专业、数量是否满足工程要求，否则扣3-7分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是否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否则扣3-7分	5%	10	7	工程部	管理人员存在个别与合同不符情况。
3	工程作业人员要求	工程作业人员业务素质是否满足施工要求，否则扣3-7分 劳动力数量是否满足工程需求，否则扣3-7分 是否进行教育培训、安全技术交底、特种作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否则扣2-5分	3%	10	8	工程部	个别教育培训不到位。
二	技术经济实力（13%）						
4	财务支付	是否无故拖延支付保证金、劳务工资、材料款，否则扣3-7分 是否能按工程合同要求及时支付各项费用开支，否则扣3-7分	3%	10	10	工程部	
5	技术实力	是否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技术实力，否则扣8-10分 施工总体部署、方法及程序是否合理，否则扣3-7分 是否能有效解决施工管理重点、难点问题，否则扣2-5分	5%	10	8	工程部	个别现场问题解决不及时。
6	机械、材料	机械、材料是否满足项目需求，否则扣3-7分 机械、材料是否按项目需求进出施工现场，否则扣3-7分	5%	10	10	工程部	

三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53%）						
7	施工质量	施工质量控制措施是否完善，否则扣2-10分 组织的任何一项施工验收，是否能一次性验收合格，否则扣3-7分；如过多次整改后验收仍难以满足使用要求，扣8-10分 受建设单位或其授权的第三方、监理单位开具违约罚单的，每单扣2分，扣完为止	20%	10	8	工程部、安全质量部	施工质量细部控制存在不足。
8	安全、文明施工	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是否完善，否则扣2-10分 受建设单位季度、年度检查评比通报批评，每次扣5分 受到建设主管部门、质安监不良行为记录或停工处罚，每次扣5分 受建设单位或其授权的第三方、监理单位开具违约罚单的，每单扣2分，扣完为止 不按建设单位或其授权的第三方、监理单位开具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要求进行隐患整改，每单每逾期1天扣1分，扣完为止 施工导致的交通中断、电力中断、通讯中断、漏水等险情，每起险情扣2分	25%	10	5	工程部、安全质量部	被评为南山区2020年一季度新开工工地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评价落后项目。
9	造价管理	是否能够按合同要求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手续，否则扣2-10分	4%	10	10	工程部、成本部	
10	造价准确性	计量、变更和预结算是否准确、实事求，准确率在90%-95%之间（不含90%）扣2-8分；准确率在90%以下，扣8-10分	4%	10	8	成本部	个别计算有误。
四	工期控制（10%）						
11	工期控制	是否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合同工期，否则扣2-10分	10%	10	9	工程部	
五	协调配合与服务（11%）						
12	竣工移交	能够认真主动地按合同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否则扣2-10分	4%	10	10	工程部	
13	配合情况	是否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否则扣2-10分	5%	10	10	工程部、成本	
14	总包对分包的管理	总包对分包是否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否则扣2-10分	2%	10	10	工程部	
六	加分项	1、获得国家级施工安全质量相关荣誉奖项的，加10分； 2、获得省部级施工安全质量相关荣誉奖项的，加7分； 3、获得市、区级施工安全质量相关荣誉奖项的，加5分；	/ / /	/ / /	8	工程部、安全质量部	荣获南山区2020年第二季度建设工程质量示范工程；荣获新城办2020年上

		4、获得建设单位安全质量季度、年度检查评比优秀的，加3分、5分	/	/			半年劳动竞赛优秀团队。
七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1、因自身原因造成工程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的；	/	/		工程部、安全质量部	
		2、发生重大坍塌、倒塌、燃气泄漏、重大火灾、爆炸等；造成周边建（构）筑物超限沉陷、倾斜、结构损伤等；其他虽无人员伤亡但（可能）造成重大社会负面影响的险情的；					
		3、因自身原因造成工程发生一般及以上工程质量事故的；	/	/			
		4、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规定的验收标准					
		5、因自身原因造成履约时间严重滞后 （滞后时间超过合同约定履约时间20%）的；	/	/			
		6、甲方安全质量季度、年度考核综合评比不合格的；	/	/			
		7、存在转包、挂靠或违法分包工程（业务）行为的；	/	/			
		8、因施工单位原因拖欠工人工资或分包商工程款而发生纠纷引发群体性上访事件的；	/	/			
		9、经纪检监察机关认定行贿受贿造成严重后果或恶劣影响的；	/	/			
	合 计		100%				
汇总		汇总得分=Σ（分项权重*得分*10）/Σ参与评分项权重+Σ加分项			86.6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评价等级		良					
综合评价		（请简要说明被评价供应商履约过程中的亮点、存在问题等，可从团队水平、履约质量、配合程度、专业水平等方面进行说明。）					
说明		1、本表用作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合同履约评价。 2、未涉及该项评价问题的,在评分栏中填写:"本次不涉及"或“本合同不涉及”，不能填写分数。 3、分数无上限； 90（含）-100为优；80（含）-90为良；60（含）-80为合格；少于60为不合格。 4、打分部门中的部门为建议打分部门，各合同根据具体情况请相关部门打分。					

附件2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评价类型	□季度评价 第　次　■阶段评价 第 2 次（2020年下半年）	评价日期	2021.2.1
合同名称	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	合同编号	QHKG-2Q19-552
履约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分项内容	评　价　标　准	权重	满分	得分	评价部门	备注
一	机构人员配备（13%）						
1	项目经理要求	是否配备固定（与投标书或合同的承诺一致或经建设单位同意更改）的项目经理，否则扣8-10分 是否有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否则扣3-7分 是否满勤，出勤率低于90%扣2分	5%	10	8	工程部	出勤率存在不足。
2	其他管理人员要求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是否按投标书或合同的承诺到位，否则扣3-7分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组织机构配置、专业、数量是否满足工程要求，否则扣3-7分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是否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否则扣3-7分	5%	10	8	工程部	管理人员存在个别与合同不符情况。
3	工程作业人员要求	工程作业人员业务素质是否满足施工要求，否则扣3-7分 劳动力数量是否满足工程需求，否则扣3-7分 是否进行教育培训、安全技术交底、特种作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否则扣2-5分	3%	10	10	工程部	
二	技术经济实力（13%）						
4	财务支付	是否无故拖延支付保证金、劳务工资、材料款，否则扣3-7分 是否能按工程合同要求及时支付各项费用开支，否则扣3-7分	3%	10	10	工程部	
5	技术实力	是否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技术实力，否则扣8-10分 施工总体部署、方法及程序是否合理，否则扣3-7分 是否能有效解决施工管理重点、难点问题，否则扣2-5分	5%	10	10	工程部	
6	机械、材料	机械、材料是否满足项目需求，否则扣3-7分 机械、材料是否按项目需求进出施工现场，否则扣3-7分	5%	10	10	工程部	

三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53%）						
7	施工质量	施工质量控制措施是否完善，否则扣2-10分 组织的任何一项施工验收，是否能一次性验收合格，否则扣3-7分；如过多次整改后验收仍难以满足使用要求，扣8-10分 受建设单位或其授权的第三方、监理单位开具违约罚单的，每单扣2分，扣完为止	20%	10	8	工程部、安全质量部	技术方案存在不足，个别施工细部质量控制不到位。
8	安全、文明施工	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是否完善，否则扣2-10分 受建设单位季度、年度检查评比通报批评，每次扣5分 受到建设主管部门、质安监不良行为记录或停工处罚，每次扣5分 受建设单位或其授权的第三方、监理单位开具违约罚单的，每单扣2分，扣完为止 不按建设单位或其授权的第三方、监理单位开具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要求进行隐患整改，每单每逾期1天扣1分，扣完为止 施工导致的交通中断、电力中断、通讯中断、漏水等险情，每起险情扣2分	25%	10	9	工程部、安全质量部	安全措施存在个别不完善。
9	造价管理	是否能够按合同要求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手续，否则扣2-10分	4%	10	10	工程部、成本部	
10	造价准确性	计量、变更和预结算是否准确、实事求，准确率在90%-95%之间（不含90%）扣2-8分；准确率在90%以下，扣8-10分	4%	10	8	成本部	个别计算有误。
四	工期控制（10%）						
11	工期控制	是否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合同工期，否则扣2-10分	10%	10	8	工程部	个别节点工期存在滞后。
五	协调配合与服务（11%）						
12	竣工移交	能够认真主动地按合同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否则扣2-10分	4%	10	10	工程部	
13	配合情况	是否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否则扣2-10分	5%	10	10	工程部、成本	
14	总包对分包的管理	总包对分包是否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否则扣2-10分	2%	10	10	工程部	
六	加分项	1、获得国家级施工安全质量相关荣誉奖项的，加10分；	/	/	5	工程部、安全质量部	
		2、获得省部级施工安全质量相关荣誉奖项的，加7分；	/	/			
		3、获得市、区级施工安全质量相关荣誉奖项的，加5分；	/	/			

		4、获得建设单位安全质量季度、年度检查评比优秀的，加3分、5分	/	/			
七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1、因自身原因造成工程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的；	/	/		工程部、安全质量部	
		2、发生重大坍塌、倒塌、燃气泄漏、重大火灾、爆炸等；造成周边建（构）筑物超限沉陷、倾斜、结构损伤等；其他虽无人员伤亡但（可能）造成重大社会负面影响的险情的；	/	/			
		3、因自身原因造成工程发生一般及以上工程质量事故的；	/	/			
		4、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规定的验收标准	/	/			
		5、因自身原因造成履约时间严重滞后 （滞后时间超过合同约定履约时间20%）的；	/	/			
		6、甲方安全质量季度、年度考核综合评比不合格的；	/	/			
		7、存在转包、挂靠或违法分包工程（业务）行为的；	/	/			
		8、因施工单位原因拖欠工人工资或分包商工程款而发生纠纷引发群体性上访事件的；	/	/			
		9、经纪检监察机关认定行贿受贿造成严重后果或恶劣影响的；	/	/			
	合 计		100%				
汇总		汇总得分=Σ（分项权重*得分*10）/Σ参与评分项权重+Σ加分项			93.7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评价等级		优					
综合评价		2020年下半年，施工单位项目部组织机构较完整，除个别岗位人员配备不足以外，项目经理、安全负责人等人员常驻现场，能按照合同要求履行相关职责，在团队水平、履约质量、配合程度、专业水平等方面总体表现较好。					
说明		1、本表用作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合同履约评价。 2、未涉及该项评价问题的,在评分栏中填写:"本次不涉及"或“本合同不涉及”，不能填写分数。 3、分数无上限； 90（含）-100为优；80（含）-90为良；60（含）-80为合格；少于60为不合格。 4、打分部门中的部门为建议打分部门，各合同根据具体情况请相关部门打分。					

合同履约评价审批 表单浏览/导出

附件下载

标题	关于《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施工合同》2021年上半年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		
正文	关于《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		
拟文说明	依据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施工合同，基建事业部会同公司成本中心、安全质量部对施工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开展2021上半年履约评价。具体履约情况已在请示正文中说明。拟评价结果为，		
控股公司分管领导	张小妹	流程走向	审批至总经理

合同名称	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	项目名称	
成本负责人	张丰	成本负责人直属领导	
合同金额	27,721.987957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19-11-18
合同类别	建设工程/建设工程服务类	合同来源	◉ 招标 ○ 非招标
是否经过安质部审批	◉ 是 ○ 否		

计划名称	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施工合同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方式	节点评价	履约单位类别	施工类
履约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履约单位	

说明

1.仅填写本履约评价计划对应的履约单位。

2.约定联合体共同评价的，联合体成员分别填在表单中履约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和其他履约单位（其他联合体成员，多家用“/”隔开，例如：xxxx公司/yyyy公司/zzzz公司）中

履约评价得分情况列表

	序号	节点	得分	等级	节点完成时间	是否滞后
☐	1	2021年上半年	92.7	优秀	2021-06-30	○ 是 ◉ 否

是否涉及履约评价费用	◉ 是 ○ 否		

履约评价费用设置情况	每半年一次，该半年内的计量工程进度价款（不含变更价款及材料调差）的1.5%作为履约考核评价费用，按的履约评价办法组织考核后随进度款支付，对于考核评价未达优秀而扣除或不予支付的费用，结算时相应扣除。
相关流程	
附件	附件1：合同条款关键页.pdf(1022KB) 附件2：施工单位自评表及自评报告.pdf(7MB) 附件3：施工单位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pdf(2MB) 附件4：2021年上半年本项目各项评比结果及获奖情况佐证资料.pdf(42MB)

发起人部门副职	牛宏荣	发起人部门正职	包长春
事业部（子公司）副职	郭华丽	事业部（子公司）正职	鲁飞
安质部经办人、成本负责人会签	阳伟光,张丰	安质部部长、成本负责人直属领导会签	崔江峰,杨玲
总经理	李荣生	发起人办结/上会	马硕

填写人	马硕	填写人部门	基建工程管理部	填写时间	2021-09-24

审批环节处理意见列表

表单填写 处理人 马硕 状态 提交	请领导审批。	发起时间：2021-09-24 15:46 处理时间：2021-09-24 15:46
发起人部门副职 处理人 牛宏荣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2021-09-24 15:46 已查看：2021-09-24 17:48 处理时间：2021-09-24 17:50
发起人部门正职 处理人 包长春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2021-09-24 17:50 已查看：2021-09-24 17:51 处理时间：2021-09-24 17:52

事业部（子公司）副职 处理人 郭华丽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2021-09-24 17:52 已查看：2021-09-26 15:04 处理时间：2021-09-26 15:20
事业部（子公司）正职 处理人 鲁飞 状态 提交	拟同意，呈公司领导审批。	开始时间：2021-09-26 15:20 已查看：2021-09-26 16:21 处理时间：2021-09-26 16:43
安质部经办人、成本负责人会签 处理人 阳伟光 状态 提交	无意见。	开始时间：2021-09-26 16:43 已查看：2021-09-27 09:54 处理时间：2021-09-27 09:54
安质部经办人、成本负责人会签 处理人 张丰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2021-09-26 16:43 已查看：2021-09-27 09:19 处理时间：2021-09-27 09:29
安质部部长、成本负责人直属领导会签 处理人 崔江峰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2021-09-27 09:54 已查看：2021-09-27 09:59 处理时间：2021-09-27 09:59
安质部部长、成本负责人直属领导会签 处理人 杨玲 状态 提交	无意见。	开始时间：2021-09-27 09:54 已查看：2021-09-27 17:50 处理时间：2021-09-27 17:50
公司领导 处理人 张小妹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2021-09-27 17:50 已查看：2021-09-28 08:53 处理时间：2021-09-28 08:54
总经理 处理人 李荣生 状态 提交	同意	开始时间：2021-09-28 08:54 已查看：2021-09-28 14:53 处理时间：2021-09-28 15:27
发起人办结/上会 处理人 马硕 状态 提交	办结。	开始时间：2021-09-28 15:27 已查看：2021-09-28 15:28 处理时间：2021-09-28 17:22

合同履约评价审批 表单浏览/导出

附件下载

标题	关于《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施工合同》2021年下半年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		
正文	关于《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施工合同》202		
拟文说明	根据施工合同约定，本项目施工合同履约评价每半年进行一次，本合同2021年下半年履约评价拟评定得分89.2分，等级为“良”，具体评价情况见请示正文及附件3：施工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控股公司分管领导	张小妹	流程走向	审批至总经理

合同名称	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成本负责人	张丰	成本负责人直属领导	
合同金额	27,721.987957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19-11-18
合同类别	建设工程/建设工程服务类	合同来源	◉ 招标 ○ 非招标
是否经过安质部审批	◉ 是 ○ 否		

计划名称	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施工合同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方式	节点评价	履约单位类别	施工类
履约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履约单位	

说明

1.仅填写本履约评价计划对应的履约单位。

2.约定联合体共同评价的，联合体成员分别填在表单中履约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和其他履约单位（其他联合体成员，多家用“/”隔开，例如：xxxx公司/yyyy公司/zzzz公司）中

履约评价得分情况列表

	序号	节点	得分	等级	节点完成时间	是否滞后
□	1	2021年下半年	89.2	良好	2021-12-31	○ 是 ◉ 否

是否涉及履约评价费用	◉ 是 ○ 否
履约评价费用设置情况	每半年一次，该半年内的计量工程进度价款（不含变更价款及材料调差）的1.5%作为履约考核评价费用，按的履约评价办法组织考核后随进度款支付，对于考核评价未达优秀而扣除或不予支付的费用，结算时相应扣除。
相关流程	
附件	附件1：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施工合同.pdf(1022KB) 附件2：施工单位履约自评表及自评报告.pdf(7MB) 附件3：施工单位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pdf(2MB) 附件4：本项目各项评比结果及获奖情况佐证资料.pdf(2MB)

发起人部门副职	牛宏荣	发起人部门正职	包长春
事业部（子公司）副职	郭华丽	事业部（子公司）正职	鲁飞
安质部经办人、成本负责人会签	阳伟光,张丰	安质部部长、成本负责人直属领导会签	崔江峰
总经理	李荣生	发起人办结/主管	马硕

填写人	马硕	填写人部门	基建工程管理部	填写时间	2022-03-28

审批环节处理意见列表

表单填写
处理人 马硕
状态 提交

请领导审批。

发起时间：2022-03-28 11:31
处理时间：2022-03-28 11:48



发起人部门副职 处理人 牛宏荣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2022-03-28 11:48 已查看：2022-03-28 11:55 处理时间：2022-03-28 11:55
发起人部门正职 处理人 包长春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2022-03-28 11:55 已查看：2022-03-28 12:42 处理时间：2022-03-28 12:47
事业部（子公司）副职 处理人 郭华丽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2022-03-28 12:47 已查看：2022-03-29 11:32 处理时间：2022-03-29 11:58
事业部（子公司）正职 处理人 鲁飞 状态 提交	拟同意，呈集团领导审批。	开始时间：2022-03-29 11:58 已查看：2022-03-29 17:28 处理时间：2022-03-29 17:30
安质部经办人、成本负责人会签 处理人 阳伟光 状态 提交	无意见。	开始时间：2022-03-29 17:30 已查看：2022-03-29 17:32 处理时间：2022-03-29 17:32
安质部经办人、成本负责人会签 处理人 张丰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2022-03-29 17:30 已查看：2022-03-30 09:36 处理时间：2022-03-30 09:38
安质部部长、成本负责人直属领导会签 处理人 崔江峰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2022-03-30 09:38 已查看：2022-03-30 10:09 处理时间：2022-03-30 10:09
公司领导 处理人 张小妹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2022-03-30 10:09 已查看：2022-03-30 21:01 处理时间：2022-03-30 21:02
总经理 处理人 李荣生 状态 提交	同意	开始时间：2022-03-30 21:02 已查看：2022-03-30 21:39 处理时间：2022-03-30 21:40
发起人办结/上会 处理人 马硕 状态 提交	办结。	开始时间：2022-03-30 21:40 已查看：2022-03-31 09:09 处理时间：2022-03-31 09:09

合同履约评价审批 表单浏览/导出

附件下载

标题	关于《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施工合同》2022年上半年履约评价		
正文	关于《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		
拟文说明	根据施工合同约定，本项目施工合同履约评价每半年进行一次，本合同2022年上半年履约评价拟评定得分81.30分，等级为“良”，疫情防控履约评价拟评定得分为89.00分，等级为“良”。具		
控股公司分管领导	张小妹	流程走向	审批至控股公司分管领导

合同名称	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	项目名称	
成本负责人	张丰	成本负责人直属领导	杨玲
合同金额	0.000000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2019-11-18
合同类别	建设工程/建设工程服务类	合同来源	◉ 招标 ○ 非招标
是否经过安质部审批	◉ 是 ○ 否		

计划名称	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施工合同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方式	节点评价	履约单位类别	施工类
履约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履约单位	

说明

1.仅填写本履约评价计划对应的履约单位。

2.约定联合体共同评价的，联合体成员分别填在表单中履约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和其他履约单位（其他联合体成员，多家用“/”隔开，例如：xxxx公司/yyyy公司/zzzz公司）中

履约评价得分情况列表

	序号	节点	得分	等级	节点完成时间	是否滞后
☐	1	2022年上半年	81.3	良好	2022-06-30	◉ 是 ○ 否

是否涉及履约评价费用	◉ 是 ○ 否		

履约评价费用设置情况	每半年一次，该半年内的计量工程进度价款（不含变更价款及材料调差）的1.5%作为履约考核评价费用，按的履约评价办法组织考核后随进度款支付，对于考核评价未达优秀而扣除或不予支付
相关流程	
附件	附件1：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施工合同.pdf(1022KB) 附件2：2022年上半年施工单位履约自评表及自评报告.pdf(7MB) 附件3：2022年上半年施工单位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pdf(3MB)

发起人部门副职	牛宏荣	发起人部门正职	包长春
事业部（子公司）副职	郭华丽	事业部（子公司）正职	鲁飞
安质部经办人、成本负责人会签	阳伟光,张丰	安质部部长、成本负责人直属领导会签	崔江峰,杨玲
总经理	李荣生	发起人办结/工会	马硕

填写人	马硕	填写人部门	基建工程管理部	填写时间	2022-09-27

审批环节处理意见列表

表单填写 处理人 马硕 状态 提交	请领导审批。	发起时间：2022-09-27 14:43 处理时间：2022-09-27 15:01
发起人部门副职 处理人 牛宏荣 状态 退回	退回	开始时间：2022-09-27 15:01 已查看：2022-09-27 19:07 处理时间：2022-09-27 19:10
表单填写 处理人 马硕 状态 提交	已修改，请领导审批。	开始时间：2022-09-27 19:10 已查看：2022-09-28 09:12 处理时间：2022-09-28 09:27
发起人部门副职 处理人 牛宏荣	拟同意。	

状态 提交		开始时间：2022-09-28 09:27 已查看：2022-09-28 09:37 处理时间：2022-09-28 09:40
发起人部门正职 处理人 包长春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2022-09-28 09:40 已查看：2022-09-28 11:35 处理时间：2022-09-28 11:35
事业部（子公司）副职 处理人 郭华丽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2022-09-28 11:35 已查看：2022-09-29 20:12 处理时间：2022-09-30 18:03
事业部（子公司）正职 处理人 鲁飞 状态 提交	拟同意，呈批。	开始时间：2022-09-30 18:03 已查看：2022-09-30 19:44 处理时间：2022-09-30 19:45
安质部经办人、成本负责人会签 处理人 阳伟光 状态 提交	无意见。	开始时间：2022-09-30 19:45 已查看：2022-09-30 20:45 处理时间：2022-09-30 20:45
安质部经办人、成本负责人会签 处理人 张丰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2022-09-30 19:45 已查看：2022-10-08 10:38 处理时间：2022-10-08 10:39
安质部部长、成本负责人直属领导会签 处理人 崔江峰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2022-10-08 10:39 已查看：2022-10-08 17:29 处理时间：2022-10-08 17:29
安质部部长、成本负责人直属领导会签 处理人 杨玲 状态 提交	无意见。	开始时间：2022-10-08 10:39 已查看：2022-10-08 11:01 处理时间：2022-10-08 12:14
公司领导 处理人 张小妹 状态 提交	同意。	开始时间：2022-10-08 17:29 已查看：2022-10-08 22:50 处理时间：2022-10-08 22:50
发起人办结/上会 处理人 马硕 状态 提交	办结。	开始时间：2022-10-08 22:50 已查看：2022-10-09 09:24

处理时间：2022-10-09 09:28

附件2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评价类型		□季度评价 第　次　　■阶段评价 第 5 次（2022年上半年）			评价日期		2022.9.15
合同名称		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			合同编号		QHKG-2019-552
履约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分项内容	评　价　标　准	权重	满分	得分	评价部门	备注
一	机构人员配备（13%）						
1	项目经理要求	是否配备固定（与投标书或合同的承诺一致或经建设单位同意更改）的项目经理，否则扣8-10分 是否有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否则扣3-7分 是否满勤，出勤率低于90%扣2分	5%	10	10	工程部	
2	其他管理人员要求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是否按投标书或合同的承诺到位，否则扣3-7分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组织机构配置、专业、数量是否满足工程要求，否则扣3-7分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是否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否则扣3-7分	5%	10	7	工程部	管理人员存在个别与合同不符情况。
3	工程作业人员要求	工程作业人员业务素质是否满足施工要求，否则扣3-7分 劳动力数量是否满足工程需求，否则扣3-7分 是否进行教育培训、安全技术交底、特种作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否则扣2-5分	3%	10	8	工程部	劳动力数量略有不足。
二	技术经济实力（13%）						
4	财务支付	是否无故拖延支付保证金、劳务工资、材料款，否则扣3-7分 是否能按工程合同要求及时支付各项费用开支，否则扣3-7分	3%	10	10	工程部	
5	技术实力	是否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技术实力，否则扣8-10分 施工总体部署、方法及程序是否合理，否则扣3-7分 是否能有效解决施工管理重点、难点问题，否则扣2-5分	5%	10	10	工程部	
6	机械、材料	机械、材料是否满足项目需求，否则扣3-7分 机械、材料是否按项目需求进出施工现场，否则扣3-7分	5%	10	10	工程部	

三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53%）						
7	施工质量	施工质量控制措施是否完善，否则扣2-10分 组织的任何一项施工验收，是否能一次性验收合格，否则扣3-7分；如过多次整改后验收仍难以满足使用要求，扣8-10分 受建设单位或其授权的第三方、监理单位开具违约罚单的，每单扣2分，扣完为止	20%	10	5	工程部、安全质量部	施工质量控制有所不足。
8	安全、文明施工	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是否完善，否则扣2-10分 受建设单位季度、年度检查评比通报批评，每次扣5分 受到建设主管部门、质安监不良行为记录或停工处罚，每次扣5分 受建设单位或其授权的第三方、监理单位开具违约罚单的，每单扣2分，扣完为止 不按建设单位或其授权的第三方、监理单位开具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要求进行隐患整改，每单每逾期1天扣1分，扣完为止 施工导致的交通中断、电力中断、通讯中断、漏水等险情，每起险情扣2分	25%	10	8	工程部、安全质量部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存在个别不完善。
9	造价管理	是否能够按合同要求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手续，否则扣2-10分	4%	10	8	工程部、成本部	变更申报略有滞后。
10	造价准确性	计量、变更和预结算是否准确、实事求，准确率在90%-95%之间（不含90%）扣2-8分；准确率在90%以下，扣8-10分	4%	10	8	成本部	个别计算有误。
四	工期控制（10%）						
11	工期控制	是否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合同工期，否则扣2-10分	10%	10	10	工程部	
五	协调配合与服务（11%）						
12	竣工移交	能够认真主动地按合同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否则扣2-10分	4%	10	10	工程部	
13	配合情况	是否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否则扣2-10分	5%	10	10	工程部、成本	
14	总包对分包的管理	总包对分包是否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否则扣2-10分	2%	10	10	工程部	
六	加分项	1、获得国家级施工安全质量相关荣誉奖项的，加10分； 2、获得省部级施工安全质量相关荣誉奖项的，加7分； 3、获得市、区级施工安全质量相关荣誉奖项的，加5分；	/ / /	/ / /		工程部	

		4、获得建设单位安全质量季度、年度检查评比优秀的，加3分、5分	/	/		安全质量部	
七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1、因自身原因造成工程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的；	/	/		工程部、安全质量部	
		2、发生重大坍塌、倒塌、燃气泄漏、重大火灾、爆炸等；造成周边建（构）筑物超限沉陷、倾斜、结构损伤等；其他虽无人员伤亡但（可能）造成重大社会负面影响的险情的；					
		3、因自身原因造成工程发生一般及以上工程质量事故的；	/	/			
		4、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规定的验收标准					
		5、因自身原因造成履约时间严重滞后 （滞后时间超过合同约定履约时间20%）的；	/	/			
		6、甲方安全质量季度、年度考核综合评比不合格的；	/	/			
		7、存在转包、挂靠或违法分包工程（业务）行为的；	/	/			
		8、因施工单位原因拖欠工人工资或分包商工程款而发生纠纷引发群体性上访事件的；	/	/			
		9、经纪检监察机关认定行贿受贿造成严重后果或恶劣影响的；	/	/			
	合 计		100%				
汇总		汇总得分=Σ（分项权重*得分*10）/Σ参与评分项权重+Σ加分项			81.3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评价等级		良					
综合评价		本阶段施工单位除个别人员与投标文件不符外，项目部组织机构较完整，项目经理、安全负责人等人员常驻现场，能按照合同要求履行相关职责，在团队水平、履约质量、配合程度、专业水平等方面总体表现较好。					
说明		1、本表用作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合同履约评价。 2、未涉及该项评价问题的,在评分栏中填写:"本次不涉及"或“本合同不涉及”，不能填写分数。 3、满分为100； 90（含）-100为优；80（含）-90为良；70（含）-80为中等；60（含）-70为合格；少于60为不合格。 4、打分部门中的部门为建议打分部门，各合同根据具体情况请相关部门打分。					

业绩证明

业绩证明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标承建的前海合作区妈湾一路、通港街道路及综合管廊等市政工程，中标金额 27721.98796 万元，项目位于前海合作区妈湾片区。

本项目新建市政道路 960 米，桥梁 20.84 米，管廊 852 米，护岸结构 100 米；主要施工内容土石方、地基处理、基坑支护工程、基坑工程、综合管廊结构及附属、交通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河道导流及河道工程、交通疏解工程、施工围挡、管线迁改及恢复、绿化迁移及恢复、现状道路与构筑物拆除、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燃气工程、照明工程、过路管线、基础预埋等市政工程及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

主要工程数量：新建市政道路 960 米，其中：土石方工程 29 万 m3，造价 3016 万元；地基处理 7 万 m3，造价 2019 万元；基坑工程面积 1.1 万 m2，基坑深度 7.6~13.95m，采用明挖法施工，造价 13010 万元。综合管廊 852 米，三舱结构，造价 4458 万元；桥梁工程 20.84 米/1 座，造价 1343 万元；护岸工程 100 米，91 万元。

本工程项目经理：潘美海；技术负责人：黄健；项目副经理：雷栋；生产副经理：刘飞；商务副经理：胥瑞东；安全负责人：张红星；质量负责人：易昆；土建工程师：李锋炎；施工员：法艺祥；资料员：孙可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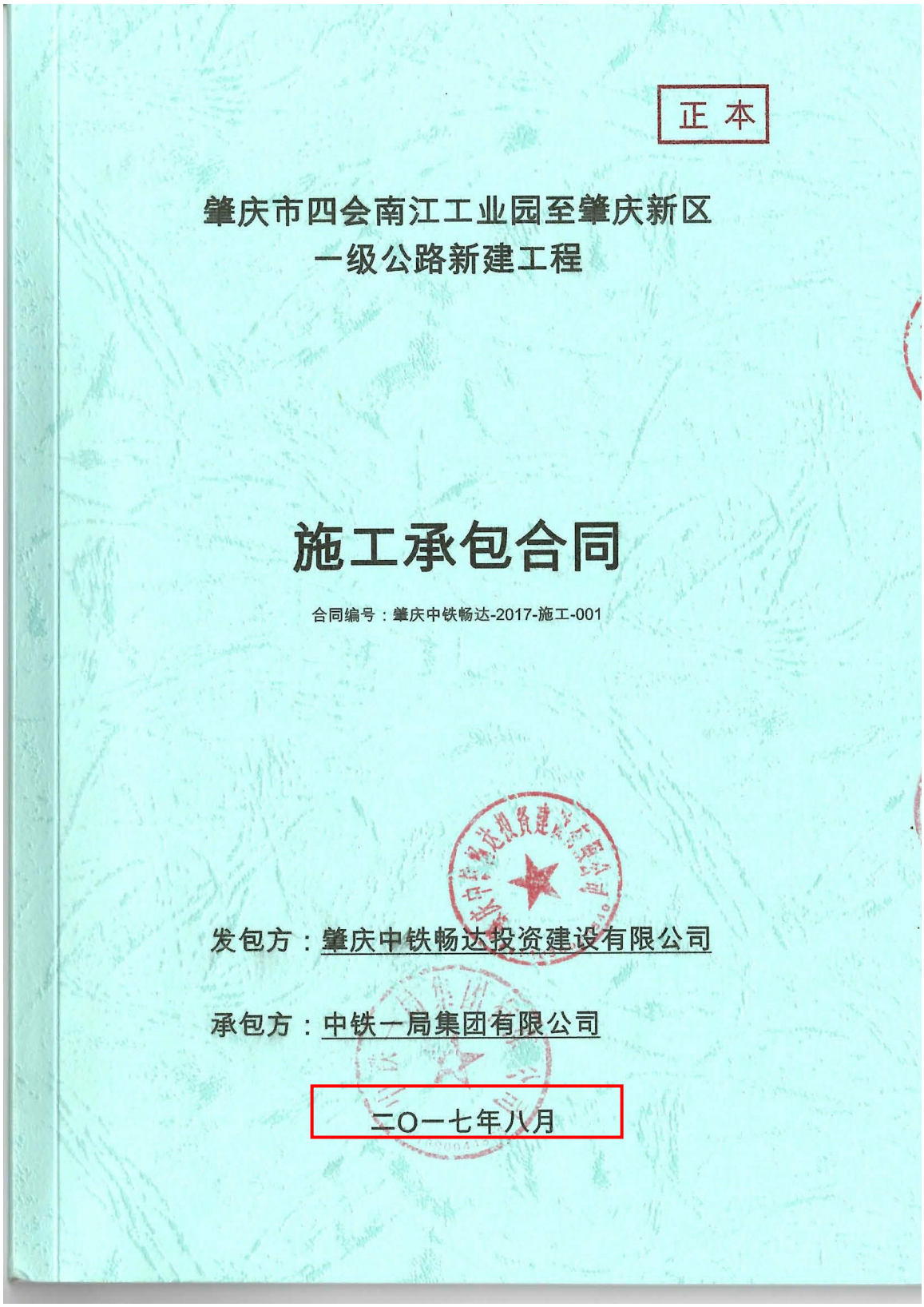
中铁一局自进场以来，项目领导带领团队优化设计、完善方案、精心组织、科学施工，不怕苦、不怕难，用智慧和汗水攻克了一个又一个难关。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我司及各级管理单位的相关要求，标准化组织作业，充分运用智能化技术，最终以“零事故、零延误”的优异成绩完成阶段性目标，彰显了“特别能战斗、特别能奉献”的央企担当和铁军精神。在此，特向贵司各级领导及以蒋进波、娄闪、潘美海、雷帅为核心的项目团队，以及各参建人员表示衷心的感谢！望贵单位后续再接再历、勇攀高峰，在后续参建前海片区建设的其他工程中，持续发力，再立新功！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12 日

企业业绩二、肇庆市四会南江工业园至肇庆新区一级公路新建工程

合同


正 本

肇庆市四会南江工业园至肇庆新区
一级公路新建工程

施工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肇庆中铁畅达-2017-施工-001

发包方：肇庆中铁畅达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方：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八月

肇庆市四会南江工业园至肇庆新区一级公路
新建工程合同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肇庆中铁畅达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肇庆市四会南江工业园至肇庆新区一级公路新建工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肇庆市四会南江工业园至肇庆新区一级公路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肇庆市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经审定的肇庆市四会南江工业园至肇庆新区一级公路新建工程施工图及说明范围内的路基、桥涵、路面、交通安全设施、机电设施、绿化、给排水管道等全部工作内容。

三、乙方的承诺

乙方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组织工程建设、在工程完工后将项目设施依法向甲方移交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工程开竣工时间

开工日：按甲方批复的开工令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 30 个月（暂定）

2、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1.1不含增值税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肆拾贰亿玖仟壹佰贰拾壹万陆仟贰佰壹拾陆元贰角贰分（¥4291216216.22）（暂定）

1.2增值税税率为11%；

含增值税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肆拾柒亿陆仟叁佰贰拾伍万元整（¥4763250000）。（暂定）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欧琼　　联系电话：18673807300。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合同协议书

2、合同条件

3、肇庆市四会南江工业园至肇庆新区一级公路新建工程合同

4、招标文件补充通知（如有）

5、招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澄清

7、投标文件

双方有关本合同的变更文件或补充协议将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合同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其他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并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一式捌份，正本贰份，副本陆份。甲方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乙方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　方：肇庆中铁畅达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乙　方：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日

附件 1 合同条件

附件 2 廉政合同

附件 3 安全生产合同

交工验收证书

工程交工验收证书

工程验收时间：2021 年 11 月 18 日

工程名称：肇庆市四会南江工业园至肇庆新区一级公路新建工程（PPP 项目）	合同段名称及编号：/
项目法人：肇庆中铁畅达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湖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武汉大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工程概况：

本次交工验收主要内容为 K44+830-K45+801.2 段、K47+432.69-K66+790.07 段及马房公路桥加固，不包括马房特大桥（新建）、马房公铁两用桥加固、莲花南互通、S263 连接线工程、房屋建筑及交通机电工程（路灯工程除外）。

2、主要工程量：

肇庆市四会南江工业园至肇庆新区一级公路新建工程路基挖方 3362576m³，填方 3171053m³，高压旋喷桩 59859m，CFG 桩 1228729m；沥青路面 547370 ㎡；

下沉式隧道 1 座/680m，马房下沉式隧道 680m；

人行天桥 5 座/389.9m，其中马房人行天桥 64.3m，大围人行天桥 81.4m，蔗村人行天桥 81.4m，南田人行天桥 81.4m，布基人行天桥 81.4m；

桥梁 7 座/4179.9m，其中韩村大桥 125m，金沙大桥 465.6m，大沙特大桥 1340.6m，江肇高速跨线桥 885.6m，县道 434 分离式立交匝道桥 329.9m，南田定向匝道桥 531.8m，富廊高架桥 501.4m；

中小桥 16 座/601.6m；涵洞 39 道；

雨水管道 34689.7m；污水管道 15112m；

电缆沟 23648m；通讯管沟 42429.7m；

标线 21984m；标志标牌 705 个；

绿化面积 645097.5 ㎡；

路灯照明 21984m；监控 21984m；

主路掉头车道 4 处；

马房公路旧桥加固 1 座。

工程价款	原合同	476325 万元	实际	
工程工期	原合同	30 个月	实际	38个月

该合同段在施工过程中能够履行合同管理，按照投标承诺组织施工管理，建立自检质量保证体系，按照设计和设计变更图纸施工，执行路基路面、桥涵、照明、绿化、交安等工程施工技术规范和标准落实施工质量控制措施，制定施工组织计划，落实进度管理措施，按计划完成本合同段的工程的施工，合同情况执行良好，通过对该合同段施工过程的管理以及完工后交工后交工检测和内业资料的审核，根据《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有关规定对各分项、分部、单位工程质量进行评定，该合同段工程质量等级评定合格。

1、路基工程：基本能按照设计图纸及施工技术规范要求进行施工，路基填筑材料满足施工技术规范要求，路基工程主要控制指标压实度、弯沉、平面几何尺寸满足设计要求，路基边坡坡在基本平顺、稳定，没有亏坡情况。

2、排水工程：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所用的原材料、半成品、成品等产品的品种、规格、性能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规定和设计要求；砼强度满足设计要求，管道安装平顺、稳固，标高基本满足设计要求，无阻水现象。

3、涵洞工程：涵洞为盖板涵、箱涵及圆管涵结构形式，涵洞基础、墙身、盖板及圆管砼强度、结构尺寸等指标满足设计要求，沉降缝垂直、整齐、上下贯通，涵洞进、出水口排水顺畅。

4、支挡工程：挡土墙混凝土强度、断面尺寸基本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沉降缝垂直、整齐、上下贯通，墙身无破损、裂缝。

5、路面工程：（1）路面底基层、基层配合比满足设计要求，压实度、厚度及强度等关键指标满足设计要求，平整度、高程、宽度等指标满足设计要求，满足质量评定标准。（2）沥青砼路面的上、中、下面层的配合比满足设计规定，基本能严格按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压实度、平整度、弯沉、渗水系数、构造深度、厚度及平面位置、尺寸等主要技术指标满足设计及规范规定，路面表面平整、密实，未出现泛油、明显离析等现象。

6、桥梁工程：桥梁工程基本能按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桥梁下部构造能按设计和施工技术规范的要求施工，桩基桩身完整性及桩长、桩径均符合要求，桩身混凝土强度符合设计要求；上部构造梁体表面平整，无蜂窝、麻面和明显的施工接缝等质量缺陷，其断面尺寸和外观质量控制较好，砼强度满足设计要求，预应力钢筋材料、张拉应力、注浆工艺均符合设计要求；支座材料、质量和规格均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桥面宽度、铺装层厚度、平整度、横坡、标高等指标满足设计要求。桥梁线形流畅，桥梁总体满足设计要求。

7、下沉式隧道工程：隧道工程基本能按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地基处理及抗拔桩能按设计和施工技术规范的要求施工，桩基桩身完整性及桩长、桩径均符合要求，桩身混凝土强度符合设计要求；隧道工程主体结构表面平整，无蜂窝、麻面和明显的施工接缝等质量缺陷，其断面尺寸和外观质量控制较好，砼强度满足设计要求，防水工程材料、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隧道净宽、净高、铺装层厚度、平整度、横坡、标高等指标满足设计要求。下沉式隧道线形流畅，隧道总体满足设计要求。

8、交安工程：（1）人行道护栏安装线形顺畅，基本符合设计要求。（2）标线基本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标线线形顺畅，与道路线形相协调，曲线圆滑，无折线；标线厚度、逆反射系数等指标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3）标志安装基本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金属构件镀锌面无划痕、擦伤，标志版面无划痕、较大气泡和颜色不均匀；标志反光膜等级及逆反射系数等指标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

9、管沟工程：综合通信管沟、电缆沟所用的材料品种、规格、性能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规定和设计要求；砼强度满足设计要求，管道安装平顺、稳固，标高基本满足设计要求。

10、机电工程：监控、通信系统所用的材料品种、规格、性能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规定和设计要求；监控、通信各系统基本功能齐全、运行稳定。

11、绿化工程：绿化苗木规格与数量基本满足设计要求，乔灌木胸径、高度、冠幅均基本符合设计要求，地被种植基本符合设计要求。

12、旧桥加固工程：桥梁加固所用的材料品种、规格、性能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规定和设计要求；砼强度满足设计要求，体外预应力施工满足设计要求，护栏线性顺直，满足设计要求。

遗留问题、缺陷的处理意见及决定：

一、路面、桥梁部分

1、部分路面伸缩缝处局部存在坑槽；

2、个别路段出现沉降，路缘石破损；

3、大沙特大桥钢护栏端头需进行防护处理；

4、桥梁下场地需进行平整；

5、K49+770 通道涵需尽快按设计意见完成排水设施。

二、交安部分

1、个别新增标志牌未安装完成；

2、沿线绿化杂草需及时进行修整，及时更换枯死乔木或植被；

3、部分荷花灯灯罩损坏。

三、管道部分

1、个别检查井内施工垃圾清理不彻底；

2、个别路段检查井未挂防坠网。

四、内业组部分

1、施工、计量支付、工程变更资料未全部完成。

五、建议及意见

1、加快遗留缺陷整治。

2、合理安排工期，积极推进剩余工程量建设进度，确保按时按质完成项目全面建设。

（施工单位的意见）

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合同段监理单位对有关问题的意见）

合同段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21 年 11 月 18 日

（设计单位的意见）

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21 年 11 月 18 日

（项目法人的意见）

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工程交工验收证书

工程验收时间：2022 年 9 月 15 日

工程名称：肇庆市四会南江工业园至肇庆新区一级公路新建工程（PPP 项目）	合同段名称及编号：/
项目法人：肇庆中铁畅达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湖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武汉大通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工程概况：

本次交工验收主要内容为马房特大桥（新建）。

马房特大桥起讫里程桥梁起讫里程为 K45+801.2～K47+436.640 全桥共计 32 跨，全长 1635.44m，孔跨布置为 6×30m+30m+2×35m+30m+(130+195.21+130.14)m+5×65.08m+32.54m+(55+95+55)m+10×30m 矮塔斜拉桥+连续箱梁+小箱梁。

主桥采用双塔三跨矮塔斜拉桥，桥跨布置为 130+195.21+130.14m，全长 455.35m，桥宽 44.85m，采用墩、塔、梁固结-钢构体系，主塔为 H 型塔，钢筋砼结构，矩形截面，主塔高度为 42m，主塔截面等宽段顺桥向厚度为 5m，横桥向宽 2.2m，主梁采用预应力砼结构，采用变高度斜腹板单箱四室宽幅脊梁断面。跨中梁高 3.5m，支点梁高 6.5m。箱梁悬臂长 6.83m，主墩采用门式墩，整体式承台基础，过渡墩采用柱式墩。

引桥上部结构跨堤位置采用变截面悬浇箱梁，其余采用 30m 预应力砼先简支后连续小箱梁；下构采用柱式墩、板式墩、桩基础；桥台采用 U 型桥台，桩基础。

2、主要工程量：

马房特大桥：桩基 290 根；墩柱 140 个；承台 38 个；系梁 33 个；盖梁 48 个；桥台 6 个；伸缩缝 30 道；30m 预制小箱梁 240 片；现浇梁 1148.29m；主塔 2 个，斜拉索 60 对。

工程价款	原合同	56349.31 万元	实际	56349.31 万元
工程工期	原合同	60 个月	实际	60 个月

该合同段在施工过程中能够履行合同管理，按照投标承诺组织施工管理，建立自检质量保证体系，按照设计和设计变更图纸施工，执行路基、桥涵、沥青、绿化、交安等工程施工技术规范和标准落实施工质量控制措施，制定施工组织计划，落实进度管理措施，按计划完成本合同段的工程的施工，通过对该合同段施工过程的管理以及完工后交工后交工检测和内业资料的审核，根据《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有关规定对各分项、分部、单位工程质量进行评定，该合同段工程交工验收质量等级初评为合格。

1、路面工程：（1）路面底基层、基层配合比满足设计要求，压实度、厚度及强度等关键指标满足设计要求，平整度、高程、宽度等指标满足设计要求，满足质量评定标准。（2）沥青砼路面的上、中、下面层的配合比满足设计规定，基本能严格按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压实度、平整度、弯沉、渗水系数、构造深度、厚度及平面位置、尺寸等主要技术指标满足设计及规范规定，路面表面平整、密实，未出现泛油、明显离析等现象。

2、桥梁工程：桥梁工程基本能按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桥梁下部构造能按设计和施工技术规范的要求施工，桩基桩身完整性及桩长、桩径均符合要求，桩身混凝土强度符合设计要求；上部构造梁体表面平整，无蜂窝、麻面和明显的施工接缝等质量缺陷，其断面尺寸和外观质量控制较好，砼强度满足设计要求，预应力钢筋材料、张拉应力、注浆工艺均符合设计要求；支座材料、质量和规格均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桥面宽度、铺装层厚度、平整度、横坡、标高等指标满足设计要求。桥梁线形流畅，桥梁总体满足设计要求。

3、交安工程：（1）人行道护栏安装线形顺畅，基本符合设计要求。（2）标线基本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标线线形顺畅，与道路线形相协调，曲线圆滑，无折线；标线厚度、逆反射系数等指标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3）标志安装基本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金属构件镀锌面无划痕、擦伤，标志版面无划痕、较大气泡和颜色不均匀；标志反光膜等级及逆反射系数等指标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

（施工单位的意见）

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22年09月15日

（合同段监理单位对有关问题的意见）

合同段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22年09月15日

（设计单位的意见）

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22年09月15日

（项目法人的意见）

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22年09月15日

履约评价及业绩证明

履约评价及业绩证明

肇庆市四会南江工业园至肇庆新区一级公路新建工程 PPP 项目由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承建，本项目 2017 年 6 月 13 日中标，2017 年 9 月 30 日开工，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对除马房特大桥外的工程完成交工验收，2022 年 9 月 15 日对马房特大桥完成交工验收。本项目合同价为 429121.6216 万元。

本项目起于国道 321 线四会马房与三水交界处（桩号 K44+830），接顺旧国道 321 走向，起点与四会南江工业园区南江大道设置主路交叉，之后设马房特大桥跨越北江，采用下沉式隧道穿过大旺路口（与×503 线交叉），路线于四会石膏矿附近向西南偏离国道 321 线，与规划肇庆市环城快速路设置大沙互通立交，之后设大沙特大桥跨越青岐涌及县道×433 线，经过富溪工业园南侧后，上跨珠三角环线高速，利用现轻轨桥梁下穿广佛肇轻轨，与×434 线相交处县道设置支线上跨分离式立交桥上跨本项目，经莲塘、古遗后，在莲花南田与国道 321 线旧路相交，之后沿国道 321 线现状走向，终于国道 321 线新区富廊至端州前村段城市化改造工程起点，并与规划东站大道相交（终点桩号 K66+790.07），路线全长 21.984km。

一、主要技术指标：

公路等级：一级公路兼城市快速路；

设计速度：主路 80km/h，辅路 40km/h；

整体式路基宽度：52.5m/73.5m；

通航等级及净高：北江为内河Ⅱ级通航，通航净高 10m，侧高 6m。

二、本标段主要工程数量：

1、路基工程：软土路基 10.292km，新建工程路基挖方 3362576m3，填方 3171053m3，高压旋喷桩 59859m，CFG 桩 1228729m；

2、路面工程：沥青路面 547370m2，全长 21.984 公里；

3、桥梁工程：共设桥梁 40 座，设特大桥 2974.89m/2 座、大桥 4091.1m/11 座，中小桥 749.9m/19 座，人行天桥 8 座，桥梁桩基 1767 根，预制梁共 1720 片(空心板梁 207

片，20m 小箱梁 73 片，25m 小箱梁 671 片，30m 小箱梁 561 片，40m 箱梁 48 片，40mT 梁 160 片），其中：

（1）马房特大桥起讫里程为 K45+801.2～K47+436.640 全桥共计 32 跨，全长 1635.44m，孔跨布置为 6×30m+30m+2×35m+30m+(130+195.21+130.14)m+5×65.08m+32.54m+(55+95+55)m+10×30m 矮塔斜拉桥+连续箱梁+小箱梁。其中主桥长 455.35m，孔跨布置为（130+195.21+130.14)m 双塔三跨矮塔斜拉桥，主桥跨越北江III级航道，桥位处水深 13m，桥跨结构形式为墩、塔、梁固结-刚构体系，主塔为 H 型塔，高度 42m；斜拉索共设 60 根，梁上索距 4m，塔上索距 1.8m。主梁采用变高度斜腹板单箱四室宽幅脊梁断面预应力混凝土结构，支点梁高 6.5m，跨中梁高 3.5m，桥面宽 44.85m；主墩桩基采用端承桩，桩径 2.8m，孔深超百米，主墩承台位于河床以下，为圆端型结构，长 35m，宽 10.2m，高 5.6m。主梁宽高比 1：13，翼缘悬臂长达 6.83m，采用变高度斜腹板单箱四室宽幅脊梁整幅断面设计，桥面宽达到 44.85m，为目前同类型预应力混凝土矮塔斜拉桥亚洲第一。全桥共设置混凝土防撞护栏 5900m，护栏等级 SS 级，钢护栏 3912m，人行道栏杆 1635m。马房特大桥构造复杂、受地质条件影响大，施工过程中项目部不断进行总结优化施工方案，在保证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施工进度，完成了上级单位下达的目标计划；在施工过程中不断创新，应用“四新”技术，共获得国家及省部级科技成果 21 项，国家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 9 项。

（2）大沙特大桥为跨越青岐涌、县道 X433 设置，采用分离式设置，左线起讫里程 K52+184～K53+509，中心里程桩号为 K52+846.5，桥跨组合为 7×30+40+70+40+8×40+65+3×95+55+8×30，上部构造采用预应力混凝土悬浇连续箱梁、T 梁，小箱梁；右线起讫里程 K52+184～K53+499，中心里程桩号为 K52+841.5，桥梁组合为 7×30+40+70+40+8×40+65+95+85+95+55+8×30，上部结构采用预应力混凝土悬浇连续箱梁、T 梁，小箱梁。下部结构为主桥桥墩为薄壁板墩、过渡墩为柱式墩，基础为钻孔灌注桩。全桥共设置混凝土防撞护栏 2640m，护栏等级 SS 级，钢护栏 2640m，人行道栏杆 2640m。

（3）江肇高速跨线桥跨越 33.5m 宽江肇高速公路，桥梁起吃里程为 K57+166.5～K58+051.5，桥梁全长 885m，主线与高速公路交叉桩号为 K57+609（江肇高速桩号 K92+265.5），跨布置为(16×25+25（变跨径）+2×40+25（变跨径）+14×25）m 预应力混凝土小箱梁，下部结构采用柱式墩、钻孔灌注桩基础。上跨江肇高速施工安全防护要求

高，安全风险大。全桥共设置防撞护栏 7080m，护栏等级 SS 级。

（4）X434 县道分离式立交位于莲花镇往永安镇方向 1.5 公里位置，县道桥宽 13.75m。桥梁包含引道全长 750m。桥梁里程为 XK0+196.2～XK0+551.8，桥梁长度 355.6m，中心桩号为 XK0+374，上部构造为预应力砼连续箱梁，下部构造为花瓶墩及柱式台。全桥共设置防撞护栏 1500m，护栏等级 SS 级。

（5）南田定向匝道桥上跨新建国道，连接主线与旧 G321 国道，桥梁起讫里程 K0+184.8-K0+716.55，线路全长 531.75m，桥跨布置为 3×25+3×25+3×25+(30+2×45+30）+3×25+3×25m 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下部结构为花瓶墩，0#桥台柱式台，19#桥台扶壁式台，基础为钻孔灌注桩。全桥共设置防撞护栏 1063m，护栏等级 SS 级。

（6）富廊高架桥起讫里程 K66+118.55～K66+620.95，采用双幅设计，单幅桥宽 13.75m，线路全长 502.4m，桥跨布置为 6×30+30+45+30+7×30m 预应力混凝土现浇连续箱梁。下部结构为花瓶墩、桥台为扶壁式台。基础为钻孔灌注桩。全桥共设置防撞护栏 2009.6m，护栏等级 SS 级。

（7）枢纽互通式立体交叉 2 处，支线上跨分离式立体交叉 1 处，定向匝道桥 1 处，主路与市政道路平面交叉 1 处，辅路与市政道路平面交叉 4 处，调头车道 4 处。

（8）人行天桥共设置 8 座，天桥平面布置呈“工”字形，主桥横跨国道 321。主桥采用两跨钢箱梁结构，其中：马房人行天桥主梁计算跨境（27.65+30.45）m，桥梁总长 61.5m；大围人行天桥、K63 人行天桥、K65 人行天桥、布基人行天桥计算跨径均为 2×39m，桥梁总长 81.4m；南田人行天桥计算跨径（38+39）m，桥梁总长 80.4m；蔗村人行天桥计算跨径（38+36）m，桥梁总长 78.4m；梁高均为 1.8m，主桥全宽 6m，净宽 4.6m。莲花南互通立交人行天桥采用预应力砼小箱梁结构，计算跨径 2×40m，桥面宽度 4.25m，桥梁总长 80m。

4、隧道工程：马房隧道位于肇庆市国道 321 线和迎宾大道交叉口，下穿迎宾大道。隧道起吃里程 K48+450～K49+130，全长 680m（含开口挡墙段），其中 U 型槽位于 K48+450～K48+656、K48+898-～K49+130，封闭段位于 K48+656～K48+898，同时为排水隧道范围内汇集的雨水，在 K48+779 左侧设雨水泵房一座。隧道施工采用明挖法，围护结构采用用水泥土墙（搅拌桩）和钻孔桩+内支撑等形式。

5、涵洞工程 69 座；雨水管道 34689.7m；污水管道 15112m；电缆沟 23648m；通讯管沟 42429.7m；标线 21984m；标志标牌 705 个；绿化面积 645097.5m2；路灯照明 21984m；监控 21984m。

本工程项目经理：欧琼(任职时间：2017-9-30 至 2022-9-15)；

项目副经理：蒲军（任职时间：2017-9-30 至 2022-9-15）、张亚峰（任职时间：2021-8-15 至 2022-9-15）、罗会军（任职时间：2017-9-30 至 2022-9-15）

生产经理：宋林琼（任职时间：2021-11-24 至 2022-9-15）；

总工程师：吕永刚（任职时间：2017-9-30 至 2022-9-15）

技术负责人：陈进峰（任职时间：2021-11-24 至 2022-9-15）；

质量负责人：蒋文（任职时间：2017-9-30 至 2022-9-15）；

安全负责人：周吉祥（任职时间：）、税德怀（任职时间：2021-08-12 至 2022-9-15）

商务副经理：李振玉（任职时间：2017-9-30 至 2022-9-15）。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在 2017 年至 2022 年施工期间重合同、守信用，严格履行投标承诺和合同义务，履约评价优秀；精心组织，科学管理，工程进展快速有序，满足总工期要求，安全、质量受控，未发生过地市级及以上通报的工程质量事故与安全事故，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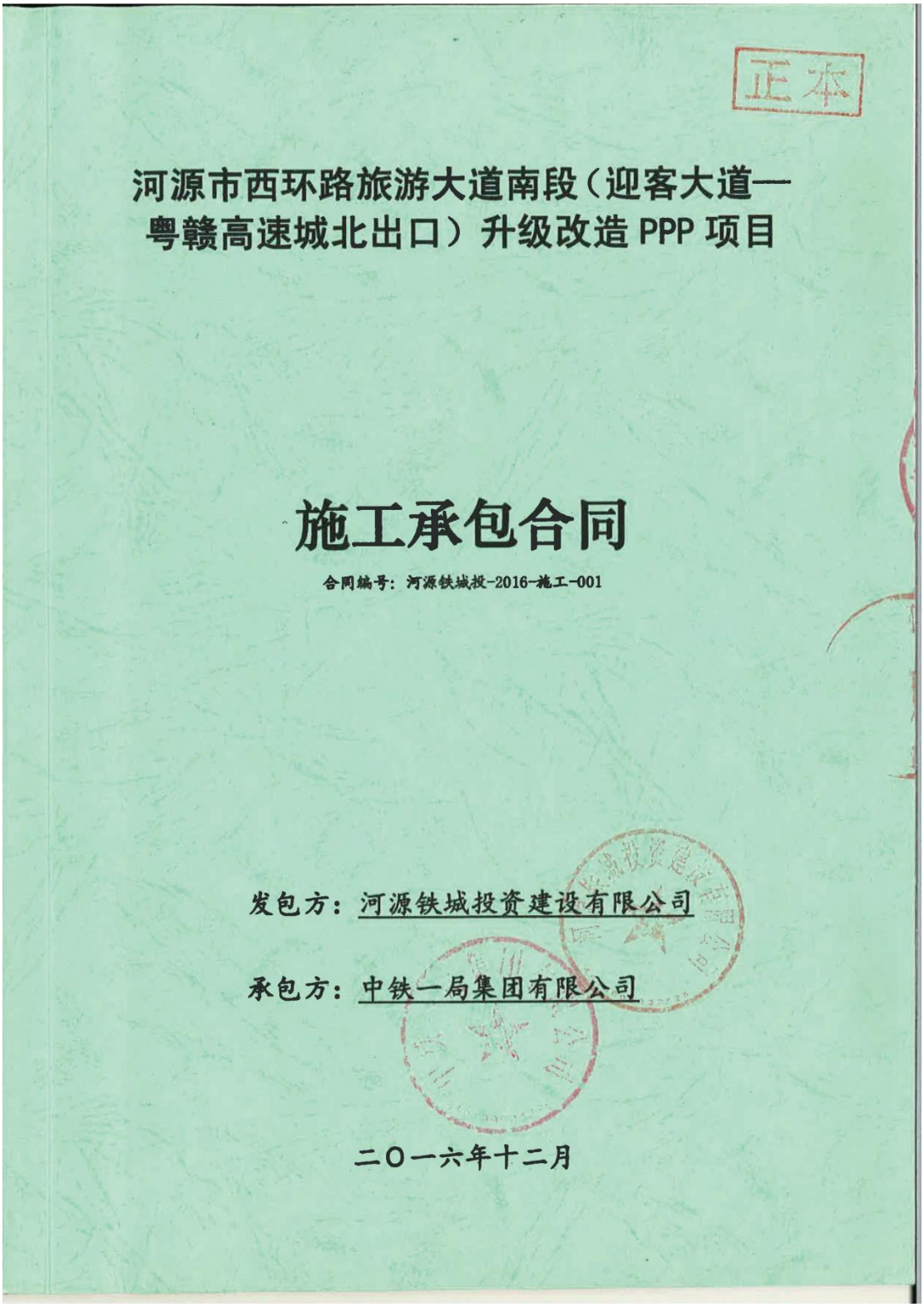
特此证明。

肇庆中铁畅达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10 日

企业业绩三、河源市西环路旅游大道南段(迎客大道-粤赣高速城北出口)升级改造 PPP 项目

合同


正本

河源市西环路旅游大道南段（迎客大道—粤赣高速城北出口）升级改造 PPP 项目

施工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河源铁城投-2016-施工-001

发包方：河源铁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方：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正本

河源市西环路旅游大道南段（迎客大道—粤赣高速城北出口）升级改造 PPP 项目

施工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河源铁城投-2016-施工-001

发包方：河源铁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方：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河源市西环路旅游大道南段（迎客大道—粤赣高速城北出口）升级改造PPP项目工程合同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河源铁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西环路旅游大道南段（迎客大道—粤赣高速城北出口）升级改造PPP项目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西环路旅游大道南段（迎客大道—粤赣高速城北出口）升级改造PPP项目

工程地点：河源市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河源市西环路旅游大道南段（迎客大道—粤赣高速城北出口）升级改造PPP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河源市区西部，是贯穿河源市区南北走向的交通性主干道，道路全长约40公里，按双向6车道设计。本次实施的是高速公路市区出口至城北出口段（南段），长度约4.5公里，道路红线宽度50米，设计速度60km/h，中心绿化带6米，两侧绿化道3.5米，人行道及非机动车道6.5米，设计年限15年，桥梁荷载等级A级。主要建设内容有：按双向六车道扩宽车行道，破除现状混凝土路面，新建水泥混凝土路面，改造道路两侧人行道、改造排水、排污管道、整合综合管线、改造道路绿化景观和道路照明系统、完善交通标志和设施。其中含跨江桥梁和供水管桥各一座。

三、乙方的承诺

乙方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组织工程建设、在工程完工后将项目设施依法向甲方移交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工程开竣工时间

开工日：以发包人或监理单位开工令或批准的开工报告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 24 个月

2、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暂定

1.1 不含增值税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贰亿伍仟贰佰贰拾伍万贰仟贰佰伍拾贰元（¥252252252）（暂定）

1.2 增值税税率为 11%；

含增值税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贰亿捌仟万元整（¥280000000）（暂定）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裴贺元　　联系电话：13790069690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合同协议书

2、合同条件

3、西环路旅游大道南段（迎客大道—粤赣高速城北出口）升级改造 PPP 项目合同双方有关本合同的变更文件或补充协议将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合同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其他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并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一式陆份，正本贰份，副本肆份。甲方执正本壹份，副本贰份；乙方执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　方：河源铁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乙　方：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2016年12月21日　　日期：2016年12月21日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河源市西环路南段升级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河源铁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1 年 11月 22日

发出日期：2021年 11月17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河源市西环路南段升级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河源市源城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全线长度4.24KM,其中桥梁长度427m	工程造价（万元）	28000
结构类型	城市主干道	开工日期	2017年 3 月 9 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16012017030901118	竣工日期	2021年 7 月 10 日
监督单位	河源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17-5
建设单位	河源铁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郑州市市政工程勘测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河源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河源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站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总站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19年1月1日	庄田大桥管线桥	合格
	2019年3月4日	庄田大桥车行桥	合格
	2019年7月31日	道路工程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17年3月9日	4416012017030901118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2016年7月18日	WDS2015-032-2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2021年7月10日	市政施管-4	合格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1年10月13日	市政验-18	合格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2019年9月2日	市政验-19	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1年7月10日	市政验-20	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1年7月10日	市政验-22	已签订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table>
<tr><td>工程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河源市西环路南段升级改造工程，全长4.24KM，路基标准宽度50m，起讫桩号为K0+380-K4+620；K1+940~K2+100段路基宽度33m、车行桥宽16m、管线桥宽9m。截止目前承包范围内：庄田大桥车行桥、管线桥，路基、路面、附属，排水，隧道，消防、照明、交安、绿化等工程均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施工。</td></tr>
<tr><td rowspan="2">工程质量情况</td><td>土建</td><td>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土建工程合格。</td></tr>
<tr><td>设备安装</td><td>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设备安装合格。</td></tr>
<tr><td>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td><td colspan="2">无。</td></tr>
<tr><td rowspan="4">参加验收单位意见</td><td>建设单位</td><td>监理单位</td><td>施工单位</td></tr>
<tr><td>（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11月 23日</td><td>（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1月23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23日</td></tr>
<tr><td>分包单位</td><td>设计单位</td><td>勘察单位</td></tr>
<tr><td>（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23日</td><td>（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23日</td></tr>
</table>

履约及业绩证明

履约及业绩证明

河源市西环路旅游大道南段(迎客大道-粤赣高速城北出口)升级改造PPP项目位于广东省河源市区西部。该项目由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27日中标承建，2021年11月23日竣工，合问金额为28000万元。

承包范围:河源市西环路旅游大道南段(迎客大道-粤赣高速城北出口)升级改造PPP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河源市区西部，是贯穿河源市区南北走向的交通性主干道，道路全长约40公里，按双向6车道设计。本次实施的是高速公路市区出口至城北出口段(南段)，长度约4.5公里，道路红线宽度50米，设计速度60km/h，中心绿化带6米，两侧绿化道3.5米，人行道及非机动车道6.5米，设计年限15年，桥梁荷载等级A级。主要建设内容有:按双向六车道扩宽车行道，破除现状混凝土路面，新建水泥混凝土路面，改造道路两侧人行道、改造排水、排污管道、整合综合管线、改造道路绿化景观和道路照明系统、完善交通标志和设施，其中含跨江桥梁(庄田大桥)和供水管桥各一座。

本工程项目经理:刘帅;(任职时间：2017-3-10至2021-11-23)；项目副经理:杨言彬(任职时间：2016-9-27至2021-11-23)；项目副经理:宋林琼(任职时间：2020-11-27至2021-11-23)；技术负责人:陈进峰(任职时间：2016-9-27至2021-11-23)；项目副总工程师:彭泽周(任职时间：2016-9-27至2021-11-23)；工程部长：李姜(任职时间：2016-9-27至2021-11-23)；工程副部长：马海勤(任职时间：2016-9-27至2021-11-23)；土建工程师：张冬冬(任职时间：2016-9-27至2021-11-23)；安全总监:张毅力(任职时间：2016-9-27至2021-11-23)；质量负责人:耿增亮(任职时间：2016-9-27至2021-11-23)；计合部部长:夏纪元(任职时间：2016-9-27至2021-11-23)；资料员:石双梅(任职时间：2016-9-27至2021-11-23)；安全员：胡良军(任职时间：2016-9-27至2021-11-23)；施工员：王幸荣(任职时间：2016-9-27至2021-11-23)。

本项目于2017年3月6日荣获2017年度河源市建筑业管理先进单位；于2018年3月14日荣获2017年度河源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于2021年1月6日荣获2020年度集团公司优质工程；2020年2月荣获广州分公司2019年

年度先进项目部；分别在2017年10月、2017年11月、2018年11月、2019年1月、2019年9月荣获河源市住房城乡规划建设局表扬信，2018年12月荣获河源市住源城区人民政府表扬信。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重合同、守信用，严格履行投标承诺和合同义务，精心组织，科学管理，工程进展快速有序，满足总工期要求，安全、质量受控，未发生过地市级及以上通报的工程质量事故与安全事故，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履约优良。

特此证明。

河源城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4日

企业业绩四、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一期主体施工 GL02 标合同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GF—2017—0201）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一期主体施工GL02标

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一期主体施工GL02标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一期主体施工GL02标

2、工程地点：位于无锡经开区与新吴区，线位走向基本沿原高浪路线位，呈东西走向，西起蠡湖大道（学府立交），东接高浪大桥西桥台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关于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锡行审投许[2019]152号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100%

5、工程内容：（K3＋420～K6+470）的隧道、道路、地面桥、箱涵、雨水、电力管沟、河道改建、临时交通组织等工程施工。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K3＋420～K6+470）的隧道、道路、地面桥、箱涵、雨水、电力管沟、河道改建等工程施工。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 09 月 2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 12 月 3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832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亿玖仟玖佰零伍万陆仟捌佰捌拾捌元捌角捌分(¥1699056888.88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叁仟叁佰捌拾伍万零伍佰壹拾玖元伍角肆分 (¥33850519.54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1. 人民币（大写）__捌佰陆拾肆万元整__（¥_86400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固定单价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冯光建_____陕161050802852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2020_年__9__月__17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正本

编号：中铁一城WXGL02(建)字-01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工程

项目一期主体施工GL02标

联合体施工协议书

签订地点：无锡高浪路 GL02 标项目经理部

签订日期：2020 年 12 月 ____ 日

联合体施工协议书

甲 方：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 方：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甲乙双方与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建设单位）签订的有关合同文件及建设单位的规定和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工程项目一期主体施工 GL02 标工程有关事项签订以下条款，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概况及内容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将甲乙双方共同联合承建的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工程项目一期主体施工 GL02 标部分工程交由乙方负责施工，乙方负责施工工程的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工程项目一期主体施工 GL02 标

建设单位：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施工内容：地面道路工程中大型土石方、地面道路工程、雨水工程（一期、二期）、电力工程等工程施工。乙方承担的具体工作内容以施工合同工程量清单、设计图纸以及相关说明文件为准。具体施工任务详见工程量清单（附件一）。

联合体成员方承担内容及份额

合同总价：本合同暂定总价（含增值税） 186773143 元（大写：人民币壹亿捌仟陆佰柒拾柒万叁仟壹佰肆拾叁元整），不含税价款：171351507 元（大写：人民币壹亿柒仟壹佰叁拾伍万壹仟伍佰零柒元整），增值税税率 9%，增值税 15421636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肆拾贰万壹仟陆佰叁拾陆元整），占本合同含税总造价的 10.99%（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执行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工程总承包合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章对外签订合同，不得在任何带有经济行为的承诺、协议、欠条、签证等书证上使用项目部公章。

十一、其他

1、在合同实施过程中，不论因何种因素影响，甲乙双方均不接受对方提出的任何调价索赔申请；应由建设单位承担的，按本合同第五条第 3 款执行。

2、双方在项目合作中必须密切配合、大局为重、尽职尽责，优质高效地完成各自施工的工作内容，承担各自施工项目的一切责任。

3、涉及本项目对业主、监理、设计、地方等单位分摊或发生的会务、接待等共同费用，双方按照施工造价比例分摊（甲方占 89.01%，乙方占 10.99%）。工程变更所发生的费用由受益方承担。

4、甲乙双方与业主签订的施工承包合同作为本合同附件，乙方应全面履行，包括工期或调整的工期、安全、质量、环保等管理要求。

十二、 纠纷解决办法

在合同执行中，若发生纠纷时，双方应互谅互让，协商解决，协商无结果时，应提交无锡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三、附则

1、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后生效，工程竣工验收符合要求，结清工程款项后自动终止。

2、本合同一式六份。正本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甲方代表：

乙　方：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乙方代表：

竣工验收证书

D2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工程名称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工程一期主体施工 GL02 标	开工日期	2021年01月08日
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30日
合同造价（万元）	169905.69（万元）	施工决算（万元）	

工程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的全部内容，工程外观、实测实量、资料文件检查合格，工程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检测试验资料齐全、真实、有效，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竣工验收日期：2024年4月16日

验收范围及数量：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工程项目一期主体施工 GL02 标验收范围里程桩号为 K3+420～K6+470，本标段全长 3.05km。隧道主线全长 2.955 米，隧道暗埋段（主线+匝道）3155 延米，6 条出入口匝道，2 座设备用房（地下二层 60*40、80*30.4 米），5 座雨水泵房，3 座废水泵房，1 处隧道应急救援点，宽度 29.5 米～55.5 米，基坑最大开挖深度 18.22 米，匝道总长 1007 米，宽度 7.5 米，最大节段长 80 米。

1、隧道工程：支护结构有钻孔灌注桩 2324 根，SMW 工法桩 1989 幅，地下连续墙 401 幅（800*6000*30000），重力式挡墙 1408 幅、止水帷幕 10829 幅为三轴水泥搅拌桩或高压旋喷桩，三至四道钢支撑或砼支撑，地基加固（三轴水泥搅拌桩），工程桩（格构柱、抗拔、控沉）1272 根。隧道主体采用了全包防水，结构混凝土防水等级 P8。隧道底和墙板最厚度 1.9m，顶板厚度 0.7～2.7m，底和墙板防水层为 P 类防水卷材，顶板防水为 2mm 厚聚脲弹性体防水涂料。变形缝（三道止水带：外贴式橡胶、中埋式钢边橡胶、内装可卸式 QMEGA）69 道，隧道防撞墙 16030 延米，排水沟 16030 延米，横截沟 23 道；隧道内沥青（抛丸、底涂、无碱玻璃纤维布粘贴、面涂、SBR 粘层、6cm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 AC-20C 改性 SBS、SBR 粘层→4cm 沥青马蹄脂碎石 SMA-13SBS 改性摊铺）83340.69 ㎡。

2、隧道上跨地铁 1 号线为管幕法，基坑开挖深度达到 8.786m，与轨交 1 号线顶的最小竖向距离 3.4m，采用 WJS 工法桩（圆形、半圆形、扇形）门式加固+管幕抗浮+分段施工方案，管幕为内径 DN1200 焊接钢管 Q235，壁厚 20mm，水平间距 1.440m，单根顶进长度 34.3m，共计 23 根。

3、隧道上跨地铁 4 号线为明挖法，中心线与隧道夹角 62° 斜交，穿越隧道范围约 39m；高浪路隧道基坑深度约为 11.9～12.2m，距盾构顶约 11.4m。上跨轨交 4 号线隧道围护结构 φ 1000mm@1200cm 钻孔桩+φ850@600mm 三轴搅拌桩止水帷幕，钻孔桩桩长 20.0m，距离轨交 4 号线隧道顶 3.4m，三轴搅拌桩桩长 19.0m，距离轨交 4 号线隧道顶最近 4.4m。

4、瑞景道管廊与现高浪路十字相交为坑中坑，瑞景道管廊对下穿高浪路段进行改造，改造段全长 153.574 米，改造综合管廊与现状管廊顺接。改造管廊标准段面为单舱结构，宽度 4.0m，总高 4.05m。改造段管廊基坑开挖深度约为 5.8～16.1m。

5、地面桥涵工程：新建 1 座，改建 4 座。谢湾桥长 25.5*宽 58.06 米～57.072 米，桥梁结构为 2*8 米双箱结构。长欣桥与高浪路斜交 39°，长 33.22*宽 69.5 米，桥梁结构为 3*6 米三箱结构。万新桥长 25.5*宽 56.5 米，桥梁结构为 2*8 米双箱结构。杨新桥长 25.5*宽 56.5 米，桥梁结构为 2*8 米双箱结构。凯莱大饭店桥为新建桥梁，长 25.5*宽 9 米，桥梁结构为 2*8 米双箱结构。

6、地面道路灰土填筑 396298m³，地面机动车道水稳摊铺 132246 ㎡，辅道水稳 12892 ㎡，非机动车道水稳 18971 ㎡；地面机动车道沥青摊铺 126016 ㎡，辅道沥青 11640 ㎡，非机动车道沥青 16620 ㎡，E 型花岗岩侧石 5335 延米，A 型花岗岩侧石 28935 延米，II 型花岗岩平石 2504 延米，人行道透水混凝土 12682 ㎡，人行道陶晶颗粒 2012 ㎡。混凝土雨水管道 6312 延米（D500、D600、D800、D1000I、D1200、D1350、D1500）；完成检查井圆预制井 149 座（φ1000、φ1250、φ1500）方预制井 67 座（1100*1100、1500*1100、1650*1650、1800*1100、2000*1500、2200*2200、2000*1100、2150*1100）；完成 dn280 收水管道 3067 米，dn355 收水管 2423 米。联合式单算收水井 525 座，联合式双算收水井 139 座，出水口 18 座；混凝土电力管道 6336 延米（6、10、14、15、18、24、40 孔），完成电力井手孔井 6 座，A 型直通井 52 座，B 型转角井 24 座，C 型三通井 13 座，D 型四通井 6 座，E 型桥头井 15 座，F 型桥头三通井 1 座，老井改造 4 座。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1、施工、监理单位应认真履行缺陷责任期内相应的责任；

2、运营管理单位按有关要求对五里湖隧道定期检查、维护，并建立运行情况台账。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签名：（盖章）

履约评价

市建管中心关于 2021 年一季度市政道桥、建筑工程项目履约考核情况的通报
https://gjzx.wuxi.gov.cn/doc/2021/06/10/3321212.shtml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文件

锡建管〔2021〕46号

市建管中心关于2021年一季度市政道桥、建筑工程项目履约考核情况的通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心工程项目履约考核办法》相关规定，2021年4月，中心道桥工程部、建筑工程部对各在建工程施工、监理单位进行了第一季度现场管理与文明施工考核，质量安全监督部进行了质量与安全考核（考核结果见附件）。

在检查中发现下列问题比较突出：

1. 施工现场存在基坑的临边围护未完全封闭、雨天排水不及时、局部裸土覆盖不到位或绿网破损更换不及时等情况；

2. 各单位安保体系基本健全，但体系的执行力偏弱，存在

内业资料不够完善，方案申报未根据施工进度及时上报，人员登记教育和交底未根据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进度及时全面，未注意收集影像资料等情况；

3. 部分工程人脸识别系统人员考勤到位情况较差；

4. 部分工程因延期导致各类保险过期未及时办理；

5. 防尘降噪等措施还需加强；

6. 现场质量、安全文明检查问题整改闭合情况不及时；

7. 各工地党建工作还不完善，创一流工程、精品工程意识需进一步增强，信息化系统使用情况需要落实到位。

希望各被考核单位对检查中发现的各类问题，逐一落实整改，进一步强化现场管理，加强质量控制，切实加大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力度，确保工程建设顺利推进。

附件：2021年第一季度履约考核结果汇总表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2021年5月21日

抄报：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综合部　2021年5月21日印发

2021年一季度履约考核结果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被考核施工单位	现场管理、文明施工考核得分	质量与安全考核	综合得分	评定等级	备注
1	凤翔路快速化改造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无锡交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95.25		95.25	优	
2	凤翔路快速化改造	FXB12标无锡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94.33		94.33	优	
3	凤翔路快速化改造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94.25		94.25	优	
4	市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96.00	87.00	92.40	优	
5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3.78	84.60	90.11	优	
6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	无锡交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2.44	85.80	89.78	良	
7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	中国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	93.33	83.80	89.52	良	
8	新惠路（石门路-惠峰路、凤翔路-通惠西路）	江苏江南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91.38	81.80	87.55	良	
9	吴桥西路（青石西路-凤翔路）及运河边环境配套改扩建	无锡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91.05	82.20	87.51	良	
10	通沙路北段（江海路-锡沙路）及周边环境配套新建工程	江苏新路德建设有限公司	89.80	81.10	86.32	良	
11	菱湖大道（旺庄路-运河西路）	湖南路桥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22	86.40	89.29	中	2021年1月项目经理经批准同意请假

序号	项目名称	被考核监理单位	现场管理、文明施工考核得分	质量与安全考核	综合得分	评定等级	备注
1	凤翔路快速化改造	江苏华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4.71		94.71	优	
2	凤翔路快速化改造	中铁武汉大桥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94.63		94.63	优	
3	市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	无锡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95.80	86.75	92.18	优	
4	菱湖大道（旺庄路-运河西路）	江苏东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1.75	88.45	90.43	优	
5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	GL01标江苏苏科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明珠建设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	93.56	84.9	90.09	优	
6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	江苏华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3.71	84.55	90.04	优	
7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	GL123标上海三维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91.17	85.65	88.96	良	
8	新惠路（石门路-惠峰路、凤翔路-通惠西路）及周边环境配套改扩建	无锡市市政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90.44	82.3	87.18	良	
9	吴桥西路（青石西路-凤翔路）及运河边环境配套改扩建	无锡太湖明珠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89.63	83.1	86.11	良	
10	通沙路北段（江海路-锡沙路）新建工程	江苏天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8.73	82.05	86.06	良	

市建管中心关于 2021 年二季度市政道桥、 建筑工程项目履约考核情况的通报
https://gjzx.wuxi.gov.cn/doc/2021/08/23/3500609.shtml



网站首页 资讯中心 政府信息公开 互动交流 重点工程 政务服务

当前位置：首页 / 信息公开 / 信息公开目录 / 法规公文及解读

市建管中心关于2021年二季度市政道桥、 建筑工程项目履约考核情况的通报

发布时间：2021-08-23 11:28 浏览次数：2273 【字号：默认 大 特大】

信息索引号	466304436/2021-00013	生成日期	2021-08-05	公开日期	2021-08-23
文件编号		发布机构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效力状况	有效	文件下载			
内容概述	根据《中心工程项目履约考核办法》相关规定，2021年6月，中心道桥工程部、建筑工程部对各在建工程施工、监理单位进行了第二季度现场管理与文明施工考核，质量安全监督部进行了质量与安全考核，考核结果如下（详细考核评分见附件）：季度考核加分情况： 1. 高...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心工程项目履约考核办法》相关规定，2021年6月，中心道桥工程部、建筑工程部对各在建工程施工、监理单位进行了第二季度现场管理与文明施工考核，质量安全监督部进行了质量与安全考核，考核结果如下（详细考核评分见附件）：

序号	项目名称	被考核施工单位	现场管理、文明施工考核得分	质量与安全考核得分	廉政考核得分	附加加分	综合得分	评定等级	备注
1	市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95	91.8	10.00	2.00	96.06	优	市建设工程质安站第五期红榜
2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0.69	95.4	10.00	2.00	95.74	优	市建设工程质安站第二期红榜
3	通沙路	中铁二十四局	95	91.3	10.00		93.84	优	
4	蠡湖路	无锡交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3.00		10.00		93.70	优	
5	无锡市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	无锡交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2.38	90.1	10.00		92.12	优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文件

锡建管〔2021〕80号

市建管中心关于2021年二季度市政道桥、建筑工程项目履约考核情况的通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心工程项目履约考核办法》相关规定，2021年6月，中心道桥工程部、建筑工程部对各在建工程施工、监理单位进行了第二季度现场管理与文明施工考核，质量安全监督部进行了质量与安全考核，考核结果如下（详细考核评分见附件）：

序号	项目名称	被考核施工单位	评定等级	备注
1	市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优	市建设工程质安站第五期红榜

2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优	市建设工程质量二期安全红榜
3	通沙路	中铁二十四局	优	
4	蓉湖路	无锡交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优	
5	无锡市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	无锡交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优	
6	菱湖大道（旺庄路-运河西路）	湖南路桥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优	
7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	中国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	优	
8	通沙路北段（江海路-锡沙路）及周边环境配套新建工程	江苏新路德建设有限公司	良	
9	吴桥西路（青石西路-凤翔路）及运河边环境配套改扩建	无锡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良	

序号	项目名称	被考核监理单位	评定等级	备注
1	市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	无锡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优	市建设工程质量五期安全红榜
2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	江苏华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优	市建设工程质量二期安全红榜
3	蓉湖路	无锡市市政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优	
4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	GL01标江苏苏科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明珠建设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	优	

5	菱湖大道（旺庄路-运河西路）	江苏东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优	
6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	GL123标上海三维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优	
7	通沙路北段（江海路-锡沙路）新建工程	江苏天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良	
8	吴桥西路（青石西路-凤翔路）及运河边环境配套改扩建	无锡太湖明珠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良	
9	通沙路	上海华东铁建监理	差	总监未办理变更手续

季度考核加分情况：

1. 高浪路02标（中铁一局、江苏华宁监理）：进入市建设工程质安站第二期红榜；

2. 市委党校工程（中建八局、无锡建设监理）：进入市建设工程质安站第五期红榜。

在检查中发现下列问题比较突出：

1. 需要加强工人安全教育，系好安全带，防止高处坠落；

2. 加强灭火器配置及日常巡检防止失压，涉及消防安全；

3. 加强场内外排水，日常排水，防汛排涝；

4. 部分项目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中的关键工序未按方案执行；

5. 现场安全文明环保施工常态化管理比较欠缺，特别是危大工程的隐患巡查应着重于平时；部分工地存在围挡、临边防护、便道等临时设施建设标准不高的情况；

6. 部分项目施工日志与监理日志不详细，二家未一一对

应，跟现场实际情况未一一对应；

7. 计量支付台账、施工变更立项及合同价款变更台账过于简单；存在施工立项、变更设计、合同价款变更上报不及时现象。

根据《中心工程项目履约考核办法》相关规定，季度履约考核为差的单位禁止参加我中心招标项目的投标，自 2021 年 8 月 1 日起不少于三个月。

希望各被考核单位对检查中发现的各类问题，逐一落实整改，进一步强化现场管理，加强质量控制，切实加大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力度，确保工程建设顺利推进。

附件：2021 年第二季度履约考核评分汇总表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2021 年 8 月 5 日

抄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综合部　2021 年 8 月 5 日印发

市建管中心 2021 年三季度工程项目履约考核情况的通报
https://gjzx.wuxi.gov.cn/doc/2021/12/26/3580057.shtml



网站首页 | 资讯中心 | 政府信息公开 | 互动交流 | 重点工程 | 政务服务

当前位置：首页 / 信息公开 / 信息公开目录 / 法规公文及解读

市建管中心2021年三季度工程项目履约考核情况的通报

发布时间：2021-12-26 12:10　浏览次数：3236　【字号：默认 大 特大】

信息索引号	466304436/2022-00002	生成日期	2021-12-26	公开日期	2021-12-26
文件编号		发布机构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效力状况	有效	文件下载			
内容概述	根据《中心工程项目履约考核办法》的相关规定，2021年10月，中心道桥工程部、建筑工程部对各在建工程施工、监理单位进行了第三季度现场管理与文明施工考核，质量安全监督部进行了质量与安全考核（考核结果见附件）。				

根据《中心工程项目履约考核办法》的相关规定，2021年10月，中心道桥工程部、建筑工程部对各在建工程施工、监理单位进行了第三季度现场管理与文明施工考核，质量安全监督部进行了质量与安全考核（考核结果见附件）。

季度考核加分情况：

市建设工程质安站（锡建质安监〔2021〕38号）《2021年建设工地疫情防控巡查通报（一）》表扬了防控措施落实较好的单位：高浪路02标（施工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江苏华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在检查中发现下列问题比较突出：

1. 部分项目存在后进场队伍管线交底不到位情况，现场作业需加强交底、旁站监督；

2. 用电存在一闸多机现象；

3. 临边防护破损需要修复；

4. 个别单位管线保护方案编制、审批流程不符合要求，编制内容没有针对性，管线交底记录签字不全，不规范；

5. 部分项目分包台账未建立，分包台账与分包合同不符，分包单位资质监理未审批；

6. 个别单位未签订农民工工资总包代发协议；

7. 有的项目局部材料堆放凌乱，围挡内侧地下管线位置标识较多较乱。

希望各被考核单位对检查中发现的各类问题，逐一落实整改，进一步强化现场管理，加强质量控制，切实加大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力度，确保工程建设顺利推进。

附件：2021年第三季度履约考核结果汇总表.xlsx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2021年12月26日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文件

锡建管〔2021〕127号

市建管中心2021年三季度工程项目履约考核情况的通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心工程项目履约考核办法》的相关规定，2021年10月，中心道桥工程部、建筑工程部对各在建工程施工、监理单位进行了第三季度现场管理与文明施工考核，质量安全监督部进行了质量与安全考核（考核结果见附件）。

季度考核加分情况：

市建设工程质安站（锡建质安监〔2021〕38号）《2021年建设工地疫情防控巡查通报（一）》表扬了防控措施落实较好的单位：高浪路02标（施工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江苏华宁工程

咨询有限公司）

在检查中发现下列问题比较突出：

1. 部分项目存在后进场队伍管线交底不到位情况，现场作业需加强交底、旁站监督；

2. 用电存在一闸多机现象；

3. 临边防护破损需要修复；

4. 个别单位管线保护方案编制、审批流程不符合要求，编制内容没有针对性，管线交底记录签字不全，不规范；

5. 部分项目分包台账未建立，分包台账与分包合同不符，分包单位资质监理未审批；

6. 个别单位未签订农民工工资总包代发协议；

7. 有的项目局部材料堆放凌乱，围挡内侧地下管线位置标识较多较乱。

希望各被考核单位对检查中发现的各类问题，逐一落实整改，进一步强化现场管理，加强质量控制，切实加大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力度，确保工程建设顺利推进。

附件：2021年第三季度履约考核结果汇总表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2021年12月26日

抄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办公室　2021年12月27日印发

－2－

2021年三季度履约考核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被考核施工单位	现场管理、文明施工考核得分	质量与安全考核得分	廉政考核得分	附加加分	综合得分	评定等级	备注
1	市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42.75	41.99	9.00		93.74	优	
2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02标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28	41.04	9.50	1.00	91.82	优	市建设工程质安站建设工地疫情防控巡查通报
3	广益路	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63	40.50	8.50		90.63	优	由地铁集团组织考核
4	菱湖大道（旺庄路-运河西路）	湖南路桥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14	40.10	9.50		89.73	良	
5	蓉湖路	无锡交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0.50	40.50	8.50		89.50	良	由地铁集团组织考核
6	通沙路	中铁二十四局	38.65	41.76	9.00		89.41	良	
7	无锡市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03标	无锡交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0.11	39.02	8.50		87.62	良	
8	吴桥西路（青石西路-凤翔路）及运河边环境配套改扩建	无锡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38.97	40.14	8.50		87.61	良	
9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01标	中国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	39.12	39.20	8.50		86.82	中	因管线保护措施不到位导致供电线路破损造成不良社会影响

序号	项目名称	被考核监理单位	现场管理、文明施工考核得分	质量与安全考核	廉政考核得分	附加加分	综合得分	评定等级	备注
1	市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	无锡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42.75	39.44	8.00		90.19	优	
2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	江苏华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0.81	38.97	9.00	1.00	89.78	良	市建设工程质安站建设工地疫情防控巡查通报
3	蓉湖路	无锡市市政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40.50	41.63	7.50		89.63	良	由地铁集团组织考核
4	广益路	无锡市市政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40.39	40.50	7.50		88.39	良	由地铁集团组织考核
5	菱湖大道（旺庄路-运河西路）	江苏东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0.08	38.61	9.00		87.69	良	
6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	GL123标上海三维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40.23	38.41	9.00		87.64	良	
7	吴桥西路（青石西路-凤翔路）及运河边环境配套改扩建	无锡太湖明珠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38.95	38.86	7.00		84.81	良	
8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	GL01标江苏苏科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明珠建设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	39.50	38.61	8.00		86.11	中	因管线保护措施不到位导致供电线路破损造成不良社会影响
9	通沙路	上海华东铁建监理	37.64	39.67	4.00		81.31	中	项目总监经批准变更

市建管中心关于 2021 年四季度工程项目履约考核情况的通报
https://gjzx.wuxi.gov.cn/doc/2022/05/17/3723645.shtml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请输入查询关键字 搜索 无障碍浏览

网站首页 资讯中心 政府信息公开 互动交流 重点工程 政务服务

当前位置：首页 / 信息公开 / 信息公开目录 / 法规公文及解读

市建管中心关于2021年四季度工程项目履约考核情况的通报

发布时间：2022-05-17 17:15 浏览次数：2067 【字号：默认 大 特大】

信息索引号	466304436/2022-00010	生成日期	2022-05-17	公开日期	2022-05-17
文件编号		发布机构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效力状况	有效	文件下载			
内容概述	根据《中心工程项目履约考核办法》的相关规定，中心道桥工程部、建筑工程部对各在建工程施工、监理单位进行了第四季度现场管理与文明施工考核，质量安全监督部进行了质量与安全考核，督查室进行了廉政履约考核（考核结果见附件）。				

根据《中心工程项目履约考核办法》的相关规定，中心道桥工程部、建筑工程部对各在建工程施工、监理单位进行了第四季度现场管理与文明施工考核，质量安全监督部进行了质量与安全考核，督查室进行了廉政履约考核（考核结果见附件）。

考核加分情况：

1.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的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02标被评为2021年江苏省建筑施工标准化星级工地（三星）；

2.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施工的市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被评为2021年江苏省建筑施工标准化星级工地（三星）；

3. 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施工的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01标被评为2021年江苏省建筑施工标准化星级工地（二星）；

4. 无锡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施工的吴桥西路（青石西路—凤翔路）及运河边环境配套改扩建被评为2021年上半年江苏省建筑施工标准化星级工地（一星）；

5. 2021年11月26日在高浪路快速化改造02标召开实施道路建设精细化公里、提升道路建设品质现场会；

6. 高浪路快速化改造02标工地正常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

在检查中发现下列问题比较突出：

1. 部分项目原材料标志牌不齐全；

2. 部分项目档案管理组织网络未上墙；

3. 部分项目造价类资料管理台账不全；

4. 部分项目围挡基础局部破损，保洁不及时；

5. 部分项目质量类台账更新不及时。

希望各被考核单位对检查中发现的各类问题，逐一落实整改，进一步强化现场管理，加强质量控制，切实加大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力度，确保工程建设顺利推进。

附件：2021年第四季度履约考核汇总.xlsx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2022年5月17日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文件

锡建管〔2022〕38号

市建管中心关于2021年四季度工程项目履约考核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心工程项目履约考核办法》的相关规定，中心道桥工程部、建筑工程部对各在建工程施工、监理单位进行了第四季度现场管理与文明施工考核，质量安全监督部进行了质量与安全考核，督查室进行了廉政履约考核（考核结果见附件）。

考核加分情况：

1.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的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02标被评为2021年江苏省建筑施工标准化星级工地（三星）；

2.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施工的市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被评为2021年江苏省建筑施工标准化星级工地（三星）；

3. 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施工的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01标被评为2021年江苏省建筑施工标准化星级工地（二星）；

4. 无锡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施工的吴桥西路（青石西路—凤翔路）及运河边环境配套改扩建被评为2021年上半年江苏省建筑施工标准化星级工地（一星）；

5. 2021年11月26日在高浪路快速化改造02标召开实施道路建设精细化公里、提升道路建设品质现场会；

6. 高浪路快速化改造02标工地正常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

在检查中发现下列问题比较突出：

1. 部分项目原材料标志牌不齐全；

2. 部分项目档案管理组织网络未上墙；

3. 部分项目造价类资料管理台账不全；

4. 部分项目围挡基础局部破损，保洁不及时；

5. 部分项目质量类台账更新不及时。

希望各被考核单位对检查中发现的各类问题，逐一落实整改，进一步强化现场管理，加强质量控制，切实加大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力度，确保工程建设顺利推进。

附件：2021年第四季度履约考核结果汇总表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2022年5月26日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办公室　2022年5月26日印发

2021年四季度履约考核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被考核施工单位	现场管理、文明施工考核得分	质量与安全考核得分	廉政考核得分	附加加分	综合得分	评定等级	备注
1	市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44.325	40.41	9.10	2	95.84	优	
2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02标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625	39.465	9.50	4	94.59	优	
3	菱湖大道（旺庄路-运河西路）	湖南路桥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850	37.575	9.40		88.83	良	
4	广益路	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275	40.5	8.00		88.78	良	由地铁集团组织考核
5	通沙路	中铁二十四局	41.175	38.34	9.00		88.52	良	
6	吴桥西路（青石西路-凤翔路）及运河边环境配套改扩建	无锡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41.625	38.205	4.80	1	85.63	良	
7	无锡市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03标	无锡交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1.400	38.61	4.20		84.21	良	
8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01标	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	40.050	39.15	2.80	1	84.00	良	

序号	项目名称	被考核监理单位	现场管理、文明施工考核得分	质量与安全考核	廉政考核得分	附加加分	综合得分	评定等级	备注
1	市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	无锡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43.988	39.330	9.00		92.32	优	
2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	江苏华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2.300	38.858	9.00		90.16	优	
3	广益路	无锡市市政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39.488	40.725	9.00		89.21	良	由地铁集团组织考核
4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	GL123标上海三维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41.850	38.318	9.00		89.17	良	
5	菱湖大道（旺庄路-运河西路）	江苏东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2.863	38.138	8.10		89.10	良	
6	吴桥西路（青石西路-凤翔路）及运河边环境配套改扩建	无锡太湖明珠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41.513	39.128	6.80		87.44	良	
7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	GL01标江苏苏科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明珠建设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	41.175	38.925	7.00		87.10	良	
8	通沙路	上海华东铁建监理	39.938	37.170	2.80		79.91	中	

市建管中心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工程项目履约考核情况的通报
https://gjzx.wuxi.gov.cn/doc/2022/05/20/3723586.shtml



网站首页 | 资讯中心 | 政府信息公开 | 互动交流 | 重点工程 | 政务服务

当前位置：首页 / 信息公开 / 信息公开目录 / 法规公文及解读

市建管中心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工程项目履约考核情况的通报

发布时间：2022-05-20 16:42　浏览次数：2402　【字号：默认 大 特大】

信息索引号	466304436/2022-00009	生成日期	2022-05-20	公开日期	2022-05-20
文件编号		发布机构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效力状况	有效	文件下载			
内容概述	根据《中心工程项目履约考核办法》的相关规定，中心道桥工程部、建筑工程部对各在建工程施工、监理单位进行了2022年第一季度现场管理与文明施工考核，质量安全监督部进行了质量与安全考核，督查室进行了廉政考核（考核结果见附件）。				

根据《中心工程项目履约考核办法》的相关规定，中心道桥工程部、建筑工程部对各在建工程施工、监理单位进行了2022年第一季度现场管理与文明施工考核，质量安全监督部进行了质量与安全考核，督查室进行了廉政考核（考核结果见附件）。

考核加分情况：

1.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2标项目部荣获“无锡市工人先锋号”；

2. 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1标项目部荣获“无锡市工人先锋号”；

3.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市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部荣获“无锡市工人先锋号”；

4. 中国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1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参与社区一线防疫工作；

5.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2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参与社区一线防疫工作；

6. 无锡交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3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参与社区一线防疫工作；

7.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2标项目部采用建筑工人一站式返岗，中央媒体报道“无锡温度”。

在检查中发现下列问题比较突出：

1. 部分项目质量类控制问题闭合资料不完善；

2. 部分项目进度计划执行中对滞后问题的原因分析不具体，改进措施无针对性；

3. 部分项目对围挡、裸土覆盖等方面未形成长效管理机制；

4. 部分项目未及时编制2022年度防汛方案；

5. 部分项目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不到位；

6. 部分项目施工现场临边洞口防护不到位。

希望各被考核单位对检查中发现的各类问题，逐一落实整改，进一步强化现场管理，加强质量控制，切实加大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力度，确保工程建设顺利推进。

附件：2022年第一季度履约考核结果汇总表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2022年5月20日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文件

锡建管〔2022〕37号

市建管中心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工程项目履约考核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心工程项目履约考核办法》的相关规定，中心道桥工程部、建筑工程部对各在建工程施工、监理单位进行了2022年第一季度现场管理与文明施工考核，质量安全监督部进行了质量与安全考核，督查室进行了廉政考核（考核结果见附件）。

考核加分情况：

1.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2标项目部荣获“无锡市工人先锋号”；

2. 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

GL01 标项目部荣获“无锡市工人先锋号”；

3.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市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部荣获“无锡市工人先锋号”；

4. 中国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 GL01 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参与社区一线防疫工作；

5.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 GL02 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参与社区一线防疫工作；

6. 无锡交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 GL03 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参与社区一线防疫工作；

7.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 GL02 标项目部采用建筑工人一站式返岗，中央媒体报道“无锡温度”。

在检查中发现下列问题比较突出：

1. 部分项目质量类控制问题闭合资料不完善；

2. 部分项目进度计划执行中对滞后问题的原因分析不具体，改进措施无针对性；

3. 部分项目对围挡、裸土覆盖等方面未形成长效管理机制；

4. 部分项目未及时编制 2022 年度防汛方案；

5. 部分项目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不到位；

6. 部分项目施工现场临边洞口防护不到位。

希望各被考核单位对检查中发现的各类问题，逐一落实整

改，进一步强化现场管理，加强质量控制，切实加大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力度，确保工程建设顺利推进。

附件：2022年第一季度履约考核结果汇总表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2022年5月26日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办公室　2022年5月26日印发

2022年一季度履约考核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被考核施工单位	现场管理、文明施工考核得分	质量与安全考核得分	廉政考核得分	附加加分	综合得分	评定等级	备注
1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02标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63	40.19	9.50	3.00	94.31	优	
2	江苏省梅村高级中学空港分校项目	华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3.65	41.22	9.20		94.07	优	
3	市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43.88	39.87	9.00	1.00	93.75	优	
4	无锡市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03标	无锡交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1.40	39.69	9.20	1.00	91.29	优	
5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01标	中国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	40.50	39.96	8.80	2.00	91.26	优	
6	菱湖大道LHU01标	湖南路桥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50	40.19	9.40		90.09	优	
7	广益路	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9.38	41.40	9.00		89.78	良	由地铁集团组织考核
8	通沙路TS14标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41.18	38.93	9.10		89.20	良	
9	菱湖大道LHU11标	无锡市市政设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18	40.28	7.40		88.85	良	
10	吴桥西路WQX12标	无锡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41.40	37.94	9.30		88.64	良	

序号	项目名称	被考核监理单位	现场管理、文明施工考核得分	质量与安全考核	廉政考核得分	附加加分	综合得分	评定等级	备注
1	江苏省梅村高级中学空港分校项目	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3.54	41.65	9.00		94.19	优	
2	市委党校新校区建设项目	无锡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43.54	39.96	9.00		92.50	优	
3	菱湖大道LHU121标	江苏东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2.08	39.89	9.10		91.07	优	
4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GL122标	江苏华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1.96	39.67	9.00		90.63	优	
5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GL123标	上海三维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41.96	39.53	9.00		90.50	优	
6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GL121标	江苏苏科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明珠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41.74	39.78	8.20		89.72	良	
7	广益路	无锡市市政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39.49	40.95	9.00		89.44	良	由地铁集团组织考核
8	吴桥西路WQX22标	无锡太湖明珠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40.28	38.32	6.90		85.49	良	
9	通沙路TS14B标	上海华东铁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39.49	37.69	2.80		79.98	中	

市建管中心关于 2022 年第二季度工程项目履约考核情况的通报
https://gjzx.wuxi.gov.cn/doc/2022/10/14/3790477.shtml



市建管中心关于2022年第二季度工程项目履约考核情况的通报

发布时间：2022-10-14 12:05　浏览次数：3048　【字号：默认 大 特大】

信息索引号	466304436/2022-00022	生成日期	2022-10-14	公开日期	2022-10-14
文件编号		发布机构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效力状况	有效	文件下载			
内容概述	根据《中心工程项目履约考核办法》的相关规定，中心道桥工程部、建筑工程部对各在建工程施工、监理单位进行了2022年第二季度现场管理与文明施工考核，质量安全监督部进行了质量与安全考核，督查室进行了廉政考核（考核结果见附件）。				

根据《中心工程项目履约考核办法》的相关规定，中心道桥工程部、建筑工程部对各在建工程施工、监理单位进行了2022年第二季度现场管理与文明施工考核，质量安全监督部进行了质量与安全考核，督查室进行了廉政考核（考核结果见附件）。

季度考核加分情况：

1. 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1标项目部荣获“无锡市工人先锋号”称号；

2. 中国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1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参与社区一线防疫工作；

3.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2标项目部创新廉政工作方式，拍摄制作《“红杜鹃”党建联盟岗位廉洁听我说》廉洁教育视频；

4.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2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联合华庄街道党群服务中心举办“学习达人”挑战赛活动，以赛促学、比学促干；

5.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2标项目部在市建管中心举办的电工技能比武竞赛活动和“安全生产月”大检查大评比活动中分别获第一名；

6.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2标项目部组织施工力量支援锡山方舱医院建设；

7.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2标项目部统筹做好工程建设以及一线建设者的疫情防控工作，在学习强国平台推送报道；

8. 无锡交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3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参与社区一线防疫工作；

9. 无锡交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3标项目部获评“江苏省建筑施工标准化星级工地”；

10.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高浪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X01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联盟暨“百日攻坚行动”活动，对燃气线路设施保护进行专项培训并进行交流，提高参建单位对管线保护的能力；

10.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高浪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X01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联盟暨“百日攻坚行动”活动，对燃气线路设施保护进行专项培训并进行交流，提高参建单位对管线保护的能力；

11.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凤翔快速路工程FXKS11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参与社区一线防疫工作；

12.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凤翔快速路工程FXKS11标项目部建造了一座充满温情的“工友村”，在省级媒体推送报道；

13. 无锡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吴桥西路WQX12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与梁溪区防汛部门一同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并组织防汛演练；

14. 无锡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吴桥西路WQX12标项目部申报的QC小组在江苏省市政工程QC小组评比活动中分别获一等奖及优秀奖；

15. 江苏华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122标监理组在市建管中心举办的“安全生产月”大检查大评比活动中获第一名；

16. 江苏华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122标监理组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联合华庄街道党群服务中心举办“学习达人”挑战赛活动，以赛促学、比学促干。

在检查中发现下列问题比较突出：

1. 部分项目未配备专职合同管理人员；部分项目计量人员调整未办理变更审批手续；

2. 部分项目未按规定计量，如本月不计量应说明延迟计量原因；部分项目变更价款申报不及时；

3. 部分项目进度计划滞后，在下月计划中未进行合理计划调整，有的项目计划中缺少相关人、机、料保证措施清单，个别项目进度计划报审资料中未绘制动态形象进度图；执行中对滞后问题的原因分析不具体，改进措施无针对性；

4. 部分项目施工日志记录较简单，对于有关检查、验收等未记录；

5. 部分项目领导带班检查无影像资料进行佐证，个别项目无领导带班检查记录；

6. 部分项目监理对已发现问题复查、整改闭环不到位；

7. 部分项目施工现场材料堆放不整齐、未进行“上盖下垫”、材料缺失标识牌；

8. 部分标段围挡维保不到位，局部被污染；

9. 部分标段路面不平整，坑洼处积水积泥，现场产生的冲洗泥浆水处理欠规范，直接溢流到现状道路雨水系统；排水沟不通畅，局部堵塞未及时清理；

10. 对项目档案资料管理工作重视程度有待提高，尤其是涉及分部分项工程验收的关键性资料普遍存在完整性、及时性不足问题；部分项目内业资料存在签字不全情况，质检资料有涂改、相关台账登记不及时等现象；

11. 部分项目负责人对实名制考勤工作不够重视，未安排专人每日登录实名制考勤系统查看考勤情况，导致个别管理人员多日无考勤记录而未被发现；部分项目管理人员因培训、休假、生病等原因请假天数偏长，请假时间超过1周，多的高达1个月，导致项目某个岗位考勤率偏低；部分备案管理人员虽然每天考勤，但前后两次考勤间隔不满4小时，导致有效考勤天数不满足要求；个别项目实名制考勤设备损坏报修不及时，设备损坏后未及时联系设备供应商，导致人员无法考勤，从而影响考勤率；

12. 受工程所处周边环境影响，部分项目居民投诉情况较多，需采取针对性措施。

希望各被考核单位对检查中发现的各类问题，逐一落实整改，进一步强化现场管理，加强质量控制，切实加大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力度，确保工程建设顺利推进。

附件：2022年第二季度履约考核结果汇总表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2022年10月14日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文件

锡建管〔2022〕92号　　签发人：黄伟祥

市建管中心关于2022年第二季度工程项目履约考核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心工程项目履约考核办法》的相关规定，中心道桥工程部、建筑工程部对各在建工程施工、监理单位进行了2022年第二季度现场管理与文明施工考核，质量安全监督部进行了质量与安全考核，督查室进行了廉政考核（考核结果见附件）。

季度考核加分情况：

1. 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1标项目部荣获“无锡市工人先锋号”称号；

2. 中国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1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参与社区一线防疫工

作；

3.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2标项目部创新廉政工作方式，拍摄制作《“红杜鹃”党建联盟岗位廉洁听我说》廉洁教育视频；

4.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2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联合华庄街道党群服务中心举办“学习达人”挑战赛活动，以赛促学、比学促干；

5.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 GL02 标项目部在市建管中心举办的电工技能比武竞赛活动和“安全生产月”大检查大评比活动中分别获第一名；

6.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 GL02 标项目部组织施工力量支援锡山方舱医院建设；

7.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 GL02 标项目部统筹做好工程建设以及一线建设者的疫情防控工作，在学习强国平台推送报道；

8. 无锡交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3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参与社区一线防疫工作；

9. 无锡交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

GL03 标项目部获评“江苏省建筑施工标准化星级工地”；

10.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高浪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 GLX01 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联盟暨“百日攻坚行动”活动，对燃气线路设施保护进行专项培训并进行交流，提高参建单位对管线保护的能力；

11.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凤翔快速路工程 FXKS11 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参与社区一线防疫工作；

12.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凤翔快速路工程 FXKS11 标项目部建造了一座充满温情的“工友村”，在省级媒体推送报道；

13. 无锡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吴桥西路 WQX12 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与梁溪区防汛部门一同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并组织防汛演练；

14. 无锡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吴桥西路 WQX12 标项目部申报的 QC 小组在江苏省市政工程 QC 小组评比活动中分别获一等奖及优秀奖；

15. 江苏华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 GL122 标监理组在市建管中心举办的“安全生产月”大检查大评比活动中获第一名；

16. 江苏华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 GL122 标监理组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联合华庄街道党群服务中心举办“学习达人”挑战赛活动，以赛促学、比学促干。

在检查中发现下列问题比较突出：

1. 部分项目未配备专职合同管理人员；部分项目计量人员调整未办理变更审批手续；

2. 部分项目未按规定计量，如本月不计量应说明延迟计量原因；部分项目变更价款申报不及时；

3. 部分项目进度计划滞后，在下月计划中未进行合理计划调整，有的项目计划中缺少相关人、机、料保证措施清单，个别项目进度计划报审资料中未绘制动态形象进度图；执行中对滞后问题的原因分析不具体，改进措施无针对性；

4. 部分项目施工日志记录较简单，对于有关检查、验收等未记录；

5. 部分项目领导带班检查无影像资料进行佐证，个别项目无领导带班检查记录；

6. 部分项目监理对已发现问题复查、整改闭环不到位；

7. 部分项目施工现场材料堆放不整齐、未进行“上盖下垫”、材料缺失标识牌；

8. 部分标段围挡维保不到位，局部被污染；

9. 部分标段路面不平整，坑洼处积水积泥，现场产生的冲洗泥浆水处理欠规范，直接溢流到现状道路雨水系统；排水沟不通畅，局部堵塞未及时清理；

10. 对项目档案资料管理工作重视程度有待提高，尤其是涉及分部分项工程验收的关键性资料普遍存在完整性、及时性不足问题；部分项目内业资料存在签字不全情况，质检资料有涂改、相关台账登记不及时等现象；

11. 部分项目负责人对实名制考勤工作不够重视，未安排专人每日登录实名制考勤系统查看考勤情况，导致个别管理人员多日无考勤记录而未被发现；部分项目管理人员因培训、休假、生病等原因请假天数偏长，请假时间超过 1 周，多的高达 1 个月，导致项目某个岗位考勤率偏低；部分备案管理人员虽然每天考勤，但前后两次考勤间隔不满 4 小时，导致有效考勤天数不满足要求；个别项目实名制考勤设备损坏报修不及时，设备损坏后未及时联系设备供应商，导致人员无法考勤，从而影响考勤率；

12. 受工程所处周边环境影响，部分项目居民投诉情况较多，需采取针对性措施。

希望各被考核单位对检查中发现的各类问题，逐一落实整改，进一步强化现场管理，加强质量控制，切实加大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力度，确保工程建设顺利推进。

附件：2022 年第二季度履约考核结果汇总表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2022 年 10 月 14 日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办公室　2022 年 10 月 14 日印发

2022年2季度履约考核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被考核施工单位	现场管理、文明施工考核得分	质量与安全考核得分	廉政考核得分	附加加分	综合得分	评定等级	备注
1	江苏省梅村高级中学空港分校项目	华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3.88	42.44	9.50		95.81	优	
2	吴桥西路WQX12标	无锡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42.53	42.03	9.20	2.00	95.76	优	
3	无锡市凤翔快速路工程FXKS11标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3.20	41.00	9.20	2.00	95.40	优	
4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GL02标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63	38.70	9.50	5.00	94.83	优	
5	无锡市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GL03标	无锡交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0.95	40.68	9.50	2.00	93.13	优	
6	市劳动保障权益服务中心项目	无锡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2.30	41.04	9.00		92.34	优	
7	菱湖大道LHU01标	湖南路桥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73	41.63	9.50		91.85	优	
8	高浪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X01标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40.05	41.22	9.50	1.00	91.77	优	
9	通沙路TS14标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41.18	40.95	9.50		91.63	优	
10	市第二人民医院急诊大楼改造项目2标	无锡市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江苏元奕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42.75	40.32	8.00		91.07	优	
11	菱湖大道LHU11标	无锡市市政设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18	41.04	8.60		90.82	优	
12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GL01标	中国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	41.40	38.34	8.50	2.00	90.24	优	
13	广益路	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9.83	40.19	9.00		89.01	良	由地铁集团组织考核
14	市救助管理站异地建设项目	江苏仁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3.43	37.04	8.00		88.46	良	
15	菱湖大道LHU12标	无锡交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9.15	40.28	9.00		88.43	良	
16	市第二人民医院急诊大楼改造项目1标	江苏中轩建设有限公司	38.25	37.62	9.00		84.87	良	
17	市粮食和物资应急保障服务中心项目	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	39.38	37.44	7.50		84.32	良	

序号	项目名称	被考核监理单位	现场管理、文明施工考核得分	质量与安全考核	廉政考核得分	附加加分	综合得分	评定等级	备注
1	江苏省梅村高级中学空港分校项目	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3.88	42.03	9.00		94.91	优	
2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GL122标	江苏华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2.19	40.73	8.50	2.00	93.41	优	
3	无锡市凤翔快速路工程FXKS121标	江苏东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1.63	42.05	8.00		91.68	优	
4	市劳动保障权益服务中心项目	无锡同济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42.53	40.10	9.00		91.62	优	
5	高浪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X01标	江苏苏科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0.50	41.72	9.30		91.52	优	
6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GL123标	上海三维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41.51	41.27	8.30		91.08	优	

市建管中心关于 2022 年下半年工程项目履约考核情况的通报
https://gjzx.wuxi.gov.cn/doc/2023/02/01/3873149.shtml



网站首页 资讯中心 政府信息公开 互动交流 重点工程 政务服务

当前位置：首页 / 信息公开 / 信息公开目录 / 法规公文及解读

市建管中心关于2022年下半年工程项目履约考核情况的通报

发布时间：2023-02-01 10:15 浏览次数：2750 【字号：默认 大 特大】

信息索引号	466304436/2023-00002	生成日期	2023-02-01	公开日期	2023-02-01
文件编号		发布机构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效力状况	有效	文件下载			
内容概述	根据《中心工程项目履约考核办法》的相关规定，中心道桥工程部、建筑工程部对各在建工程施工、监理单位进行了2022年下半年现场管理与文明施工考核，质量安全监督部进行了质量与安全考核，督查室进行了廉政考核（考核结果见附件）				

根据《中心工程项目履约考核办法》的相关规定，中心道桥工程部、建筑工程部对各在建工程施工、监理单位进行了2022年下半年现场管理与文明施工考核，质量安全监督部进行了质量与安全考核，督查室进行了廉政考核（考核结果见附件）。

考核加分情况：

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1标项目部在市建管中心举办的电工技能大赛活动中获第一名；

中国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1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参与“文明引导员”志愿行动，为文明城市创建助力添彩；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2标项目部制作了廉洁教育短视频《人生如茶，静守清廉》，进一步加强党员群众的廉洁意识和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力度；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2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助力文明城市创建，并在团聚无锡公众号推广；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2标项目部获市建管中心颁发的“红杜鹃”特色党建荣誉证书；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高浪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X01标项目部举办无锡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清尘”专项整治行动誓师大会；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高浪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X01标项目部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采用天幕环保高标准化施工，推动绿色施工水平，提高扬尘治理成效；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高浪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X01标项目部在市建管中心举办的钢筋直螺纹加工技能比武大赛中获第一名；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高浪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X01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配合银行工作人员为农民工集中办理工资卡活动、为无锡市职业技术学院修路方便师生出行；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的凤翔快速路工程获“红榜”工地；

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施工的市粮食和物资应急保障服务中心获“红榜”工地；

华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的江苏省梅村高级中学空港分校获“红榜”工地；

华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的江苏省梅村高级中学空港分校被评为“江苏省建筑施工标准化星级工地”（三星）；

无锡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的市劳动保障权益服务中心业务用房新建项目获“红榜”工地；

江苏东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的凤翔快速路工程获“红榜”工地；

江苏华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122标监理组获市建管中心颁发的“红杜鹃”特色党建荣誉证书；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的市粮食和物资应急保障服务中心获“红榜”工地；

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的江苏省梅村高级中学空港分校获“红榜”工地；

无锡同济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的市劳动保障权益服务中心业务用房新建项目获“红榜”工地。

在检查中发现下列问题比较突出：

施工单位：

1、冬季施工方案针对性不强，如方案中内容与现场实际不符；

2、临时用电不规范，如存在一闸多机现象；

3、高处作业不规范，如脚手板未满铺，存在探头板、悬臂端；

4、现场乙炔、氧气瓶无防倾倒措施；

5、项目部工人宿舍窗户安装铁栅栏，不满足消防要求；

6、三级安全技术交底不明确，存在二级、三级混交现象；

7、施工日志记录过于简单，如未体现工地例会等内容；

8、项目部未开展安全辨识工作；

9、现场垃圾未及时清理；

10、起重机械一机一档不完善，如塔吊缺维修说明书等。

监理单位：

1、监理日志记录不齐全，如监理通知单未记录；

2、监理细则未交底；

3、监理通知单回复审核不严谨，存在漏回复现象；

4、监理平行抽检试验报告归档滞后。

希望各被考核单位对检查中发现的各类问题，逐一落实整改，进一步强化现场管理，加强质量控制，切实加大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力度，确保工程建设顺利推进。

附件：2022年下半年履约考核结果汇总表.xlsx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2023年1月12日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文件

锡建管〔2023〕8号

市建管中心关于2022年下半年工程项目履约考核情况的通报

根据《中心工程项目履约考核办法》的相关规定，中心道桥工程部、建筑工程部对各在建工程施工、监理单位进行了2022年下半年现场管理与文明施工考核，质量安全监督部进行了质量与安全考核，督查室进行了廉政考核（考核结果见附件）。

考核加分情况：

1. 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1标项目部在市建管中心举办的电工技能大赛活动中获第一名；

2. 中国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01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参与“文明引导员”志愿

行动，为文明城市创建助力添彩；

3.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 GL02 标项目部制作了廉洁教育短视频《人生如茶，静守清廉》，进一步加强党员群众的廉洁意识和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力度；

4.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 GL02 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助力文明城市创建，并在团聚无锡公众号推广；5.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 GL02 标项目部获市建管中心颁发的“红杜鹃”特色党建荣誉证书；

6.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高浪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X01标项目部举办无锡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清尘”专项整治行动誓师大会；

7.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高浪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X01标项目部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采用天幕环保高标准化施工，推动绿色施工水平，提高扬尘治理成效；

8.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高浪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X01标项目部在市建管中心举办的钢筋直螺纹加工技能比武大赛中获第一名；

9.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高浪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X01标项目部开展红杜鹃党建活动，配合银行工作人员为农民工集中办理工资卡活动、为无锡市职业技术学院修路方便师生出行；

10.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的凤翔快速路工程获“红榜”工地；

11. 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施工的市粮食和物资应急保障

服务中心获“红榜”工地；

12. 华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的江苏省梅村高级中学空港分校获“红榜”工地；

13. 华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的江苏省梅村高级中学空港分校被评为“江苏省建筑施工标准化星级工地”（三星）；

14. 无锡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的市劳动保障权益服务中心业务用房新建项目获“红榜”工地；

15. 江苏东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的凤翔快速路工程获“红榜”工地；

16. 江苏华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高浪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122 标监理组获市建管中心颁发的“红杜鹃”特色党建荣誉证书；

17.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的市粮食和物资应急保障服务中心获“红榜”工地；

18. 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的江苏省梅村高级中学空港分校获“红榜”工地；

19. 无锡同济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的市劳动保障权益服务中心业务用房新建项目获“红榜”工地。

在检查中发现下列问题比较突出：

（一）施工单位

1. 冬季施工方案针对性不强 ，如方案中内容与现场实际不符；

2. 临时用电不规范，如存在一闸多机现象；

3. 高处作业不规范，如脚手板未满铺，存在探头板、悬臂端；

4. 现场乙炔、氧气瓶无防倾倒措施；

5. 项目部工人宿舍窗户安装铁栅栏，不满足消防要求；

6. 三级安全技术交底不明确，存在二级、三级混交现象；

7. 施工日志记录过于简单，如未体现工地例会等内容；

8. 项目部未开展安全辨识工作；

9. 现场垃圾未及时清理；

10. 起重机械一机一档不完善，如塔吊缺维修说明书等。

（二）监理单位

1. 监理日志记录不齐全，如监理通知单未记录；

2. 监理细则未交底；

3. 监理通知单回复审核不严谨，存在漏回复现象；

4. 监理平行抽检试验报告归档滞后。

希望各被考核单位对检查中发现的各类问题，逐一落实整改，进一步强化现场管理，加强质量控制，切实加大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力度，确保工程建设顺利推进。

附件：2022年下半年履约考核结果汇总表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2023年1月19日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办公室　2023年1月19日印发

2022年下半年履约考核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被考核施工单位	现场管理、文明施工考核得分	质量与安全考核得分	廉政考核得分	附加加分	综合得分	评定等级	备注
1	高浪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X01标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41.40	39.24	9.50	4	94.14	优	
2	江苏省梅村高级中学空港分校项目	华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95	40.82	9.50	2	93.27	优	
3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GL02标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市第三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1.40	39.15	9.50	3	93.05	优	
4	通沙路TS14标、16标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41.40	41.99	9.00		92.39	优	
5	无锡市凤翔快速路工程FXKS11标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9.15	40.86	9.00	1	90.01	优	
6	市劳动保障权益服务中心项目	无锡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8.70	38.93	8.50	1	87.13	良	
7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GL01标	中国中铁隧道集团三处有限公司	38.25	38.39	7.00	2	85.64	良	
8	菱湖大道LHU12标	无锡交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6.00	40.32	9.00		85.32	良	
9	菱湖大道LHU01标	湖南路桥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25	36.72	9.20		84.17	良	
10	市救助管理站异地建设项目	江苏仁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7.80	37.13	8.50		83.43	良	
11	市北高级中学新建综合楼工程项目	江苏天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8.25	37.13	7.50		82.88	中	项目负责人更换
12	市第二人民医院急诊大楼改造项目2标	无锡市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江苏元奕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37.35	37.58	7.50		82.43	良	
13	市粮食和物资应急保障服务中心项目	江苏邗建集团有限公司	36.23	36.00	7.00	2	81.23	良	
14	市第二人民医院急诊大楼改造项目1标	江苏中轩建设有限公司	36.90	36.23	8.00		81.13	良	

2022年下半年履约考核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被考核监理单位	现场管理、文明施工考核得分	质量与安全考核	廉政考核得分	附加加分	综合得分	评定等级	备注
1	江苏省梅村高级中学空港分校项目	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0.95	40.77	8.50	1	91.22	优	
2	无锡市凤翔快速路工程FXKS121标	江苏东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9.38	41.58	9.00	1	90.96	优	
3	通沙路TS16标	无锡市市政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40.73	41.69	8.50		90.92	优	
4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GL122标	江苏华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0.05	39.94	8.50	1	89.49	中	总监理工程师更换
5	高浪西路快速化改造工程GLX121标	江苏苏科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0.05	39.42	9.30		88.77	良	
6	市劳动保障权益服务中心项目	无锡同济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38.70	38.70	7.50	1	85.90	良	
7	菱湖大道LHU121标	江苏东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7.13	38.50	8.00		83.62	良	
8	市粮食和物资应急保障服务中心项目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6.56	36.11	8.50	2	83.18	良	
9	市救助管理站异地建设项目	无锡中粮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37.13	36.56	9.20		82.89	良	
10	高浪路（蠡湖大道-长江南路）快速化改造一期GL121标	江苏苏科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明珠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38.25	37.53	7.00		82.78	良	
11	通沙路TS14标	上海华东铁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38.93	41.69	2.00		82.62	良	
12	市北高级中学新建综合楼工程项目	江苏天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8.03	37.13	7.00		82.15	良	
13	市第二人民医院急诊大楼改造项目	江苏赛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36.68	36.11	7.50		80.29	良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文件

锡建管〔2023〕68号

市建管中心关于2023年上半年房屋市政道桥工程信用考核情况的通报

中心各部室、各有关单位：

根据《市建管中心工程项目信用考核办法（试行）》（锡建管〔2023〕57号）的相关规定，中心组织开展了2023年上半年房屋市政道桥在建项目的施工、监理单位信用考核，其中合约部负责合同履约考核，道桥工程部、建筑工程部、质量安全部负责现场考核，督查室负责廉政建设考核，考核结果详见附件。

通过本次考核，发现以下突出问题：

（一）施工单位

1. 部分项目总包单位的分包管理制度缺乏针对性；

2. 部分项目存在除主要人员外的其他人员发生变更时未按要求履行手续的情况；

3. 部分项目安全生产经费计划和使用记录资料不全，经费台账资料中有发票但缺少对应的附件证明材料；

4. 部分项目风险源辨识不全或不符合现场实际，未动态管理；

5. 部分项目脚手架平台未按方案搭设或搭设不规范；

6. 部分项目配电设施未及时维护；

7. 部分项目主干道出入口未设减速带、反光镜；

8. 部分施工现场存在安全帽未按规范佩戴情况；

9. 部分施工现场杂物清理不及时，周边余土整形不到位；

10. 部分施工现场临边防护不到位；

11. 联合体除牵头单位外的其他单位未开展工地一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存在廉政合同履约不积极、廉洁工程建设未开展的情况。

（二）监理单位

1. 部分项目对分包单位特种作业人员资质审查不严；

2. 部分项目未及时分析项目进度滞后的原因并提出具有针对性的合理建议及具体措施；

3. 部分项目存在除主要人员外的其他人员发生变更时未按要求履行手续的情况；

4. 部分项目监理通知单中只有隐患问题，未见整改意见；

5. 部分项目责任制落实不到位，没有定期考核，或存在与

本岗位安全职责不相符的情况。

希望各被考核单位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举一反三，认真分析原因，逐一落实整改，进一步加大对分包单位、特种作业人员及台账资料等方面的管理力度，加强施工质量过程控制，切实加大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力度，确保工程建设顺利推进。

各被考核单位对信用考核评定结果如有异议的，可以在公示期（即日起的 5 个工作日）内向中心质量安全部提出书面申诉。

特此通报。

附件：2023 年上半年信用考核结果一览表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2023 年 8 月 7 日

无锡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办公室　2023 年 8 月 7 日印发

2023年上半年信用考核结果一览表（施工单位）

序号	项目名称	施工标段	施工单位	合约部考核得分	质安部考核得分	工程部考核得分	督查室考核得分	考评得分	附加分	综合得分	综合评级	现场类考核得分	现场评级
1	凤翔快速	FXKS01	中铁上海工程局 无锡市政集团	27.0	22.9	26.0	9.5	85.4	1.0	86.4	良	48.9	良
2	高浪路	GL01	中隧三处	29.0	23.6	24.0	9.4	86.0	0.2	86.2	良	47.6	中
3		GL02	中铁一局 无锡三市政	28.0	24.1	25.5	9.5	87.1	3.0	90.1	优	49.6	良
4	高浪路二期	GL04	中铁二十四局 无锡交建	29.0	28.8	25.0	9.4	92.2	1.0	93.2	优	53.8	良
5	高浪路西延	GLX01	中铁四局	27.0	23.2	27.0	9.5	86.7	2.0	88.7	良	50.2	良
6	无锡市粮食和物资应急保障服务中心项目	LBZX51	江苏邗建	24.0	24.0	21.5	7.7	77.2	2.3	79.5	中	45.5	中
7	无锡市市北高级中学新建综合楼项目	SBZH51	江苏天亿	19.0	21.7	23.5	7.4	71.6	1.0	72.6	中	45.2	中
8	无锡学院学生宿舍（公寓）及食堂项目	WXXY51	华仁建设	24.0	26.3	21.5	8.0	79.8	1.1	80.9	良	47.8	中

2023年上半年信用考核结果一览表（监理单位）

序号	项目名称	施工标段	监理单位	合约部考核得分	质安部考核得分	工程部考核得分	督查室考核得分	考评得分	附加分	综合得分	综合评级	现场类考核得分	现场评级
1	凤翔快速	FXKS01	东南监理	29.0	25.0	28.5	9.2	91.7	/	89.1	良	53.5	良
2	高浪路	GL01	苏科监理	30.0	23.5	28.5	9.3	91.3	/	88.8	良	52.0	良
3		GL02	华宁监理	28.0	24.8	27.5	9.4	89.7	/	89.9	良	52.3	良
4	高浪路二期	GL04	中铁武汉大桥监理 上海华东监理	27.0	28.0	28.5	8.3	91.8	/	92.5	优	56.5	优
5	高浪路西延	GLX01	苏科监理	29.0	24.0	28.5	9.3	90.8	/	89.8	良	52.5	良
6	无锡市粮食和物资应急保障服务中心项目	LBZX121	中咨咨询	22.0	24.0	23.0	7.5	76.5	/	78.0	中	47.0	中
7	无锡市市北高级中学新建综合楼项目	SBZH101	江苏天孚	19.0	24.2	23.5	7.2	73.9	/	73.3	中	47.7	中
8	无锡学院学生宿舍（公寓）及食堂项目	WXXY121	江苏鸿成监理	25.0	24.6	25.0	8.0	82.6	/	81.8	良	49.6	良

3、投标人园林景观类业绩情况

投标人园林景观类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范围及内容	竣工验收日期	履约评价情况	证明文件页码
1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	26892.23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大铲湾片区未来科技城，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工程长约746.52m，道路红线宽37m，双向四车道，含一处隧道暗埋段长约380米，敞开段长约270米。工程内容包含道路工程、隧道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景观工程等	2025年12月10日	优秀	P118-P154
2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项目	243553.039253（室外园林绿化工程造价13282.79万元）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位于广州市南沙区庆盛枢纽项目西北角，位于京珠高速以东，庆盛大道以西，东涌大道以北，规划一路以南，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1112695m^2(约1669亩)，计划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工程用地面积为477312m^2(约716亩)。香港科技大学	2024年1月23日	较好	P155-P284

				(广州)项目一期工程估算总投资约958542.68万元。 本次建设内容为一期核心建筑工程，包含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行政办公组团全部、会议和学术交流组团全部、教学科研组团全部、图书馆和学生中心组团全部、住宿及生活组团部分(食堂和部分学生宿舍)及相关配套工程。一期工程(核心建筑)拟建总建筑面积272913m^2，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38985 m^2，地下建筑面积33928 m^2。单体公共建筑最大高度约31米，单体公共建筑最大面积约23752 m^2。确保2022年5月31日前完成竣工验收。含室外园林绿化工程。			

注：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304-440305-04-01-877717001001

标段名称：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26892.236406万元

中标工期：670天

项目经理(总监)：覃景贵

本工程于 2023-09-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11-1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11-20

查验码：2601607461002099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

深前海函〔2023〕498号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项目总概算的批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报来《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项目总概算》（项目国家编码：2304-440305-48-01-877717）及相关材料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工程概况

项目位于前海合作区大铲湾片区，北起纬一路，南至纬六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道路全长约2423米。本次实施范围为支二路至纬四路段，道路长约747米，其中地面道路长约97米，地下道路长约650米，实施宽度37～77米，设计行车速度40公里/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地面道路工程、地下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海绵城市工程、水土保持工程、围挡工程等，具体如下：

（一）地面道路工程

新建沥青混凝土机动车道1754平方米（结构厚度76厘米）、

透水砖人行道2829平方米（结构厚度34厘米）、透水混凝土非机动车道1819平方米（结构厚度34厘米）、安砌花岗岩路缘石2581米，开挖土石方12050立方米，回填土方28413立方米，实施水泥搅拌桩107485米，铺设土工格栅12193平方米。

（二）地下道路工程

基坑支护采用桩基支护形式，新建φ800灌注桩56232米，φ1000灌注桩2839米，φ800旋喷桩1092米，浇筑C30混凝土5156立方米；喷射C20混凝土7040平方米，制安钢筋4343吨等；开挖土石方82750立方米，回填土方49535立方米等。主体结构工程浇筑C20及C30混凝土3717立方米，C45抗渗等级P8混凝土35702立方米，制安钢筋8151吨。装饰工程顶棚采用铝合金平板、内墙刷白、地面采用环氧地坪等。排水工程新建排污泵4套，各类管线520米。电气工程安装箱式变电站2台，电力电缆11850米，光缆3000米，镀锌钢管24345米，电缆桥架1800米，各类灯具96套。消防工程新建消火栓4套、灭火器箱18套等。智能化工程新建摄像机20套，控制单元8套，各类线缆6100米，金属桥架1085米，钢管4000米等。

（三）交通工程

新建标志标牌8套，标线930平方米，限高架3座。

（四）给排水工程

铺设DN150～DN600球墨铸铁管1022米、DN300～DN1800钢筋混凝土管555米、DN200～DN300铸铁管854米，新建室外消

火栓 7 座、各类井 26 座、双箅雨水口 6 座，各类雨水检查井 17 座等。

（五）电气工程

包括缆线管廊工程、通信工程、智慧照明工程。安装路灯 26 套，铺设各类保护管 2750 米，敷设电缆（电线）2029 米，新建隐蔽式电缆沟 376 米、各类井 29 座；敷设光缆 700 米等。

（六）绿化工程

种植乔木 88 株（主要为小叶榄仁）、灌木 73 株（主要为红车）、地被 890 平方米（主要为双色野鸢尾、翠芦莉、银纹沿阶草等）、草皮 15200 平方米（主要为马尼拉），回填种植土 8045 立方米。

（七）燃气工程

铺设 De200PE 燃气管 814 米，新建各类井 6 座等。

（八）海绵城市工程

铺设管道 211 米，铺设土工布 1050 平方米。

（九）水土保持工程

新建排水沟 3350 米，沉沙池 8 座，喷播植草 4770 平方米。

（十）围挡工程

新建及拆除装配式烤漆面板围挡（H=2.5 米）5200 米等。

二、投资总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38306.89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32106.7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376.01 万元，预备费 1824.14

万元（详见附件）。资金来源为前海管理局财政性资金。

三、下阶段工作要求

（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请你单位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控制好项目总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擅自改变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

（二）请你单位合理安排项目建设时序，优化施工组织设计，严格履行各项管理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意识，杜绝各类安全隐患，防止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确保安全生产。

（三）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的有关要求，2022年1月1日起，新建（立项、核准备案）市区政府投资和国有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市区重大项目、重点片区工程项目全面实施BIM技术应用，请你单位按要求开展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相关工作。

（四）请按规定做好固定资产投资数据入库纳统工作。

（五）你单位应当在项目通过工程验收后三个月内完成工程结算报告的编制，并报送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在完成政府投资项目全部工程结算评审后三个月内完成竣工决算报告的编制，并报送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

此复。

附件：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

2023年10月22日

（联系人：刘　洁，电话：88105117、15768136866；
陈奕楠，电话：88105491、13510444311）

抄送：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

附件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序号		项目费用名称及计费标准			概算投资（万元）	占总投资比重
一		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面积（㎡）	单位造价（元/㎡）	32106.74	83.81%
	1	地面道路工程			1989.64	
	2	地下道路工程	15494	17676	27387.20	
	3	交通工程			50.17	
	4	给排水工程			858.22	
	5	电气工程			879.63	
	6	绿化工程			220.94	
	7	燃气工程			86.58	
	8	海绵城市工程			16.09	
	9	水土保持工程			259.24	
	10	围挡工程			359.03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计费依据及标准		4376.01	11.43%
	1	设计费	一×2.95%		947.89	
	2	勘察费（含竣工测绘）	一×0.89%		284.37	
	3	竣工图编制费	一×0.24%		75.83	
	4	监理费（含环境监理）	一×2.1%		674.47	

	5	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	一×1%	321.07	
	6	工程保险费	一×0.6%	192.64	
	7	工程交易服务费	一×0.16%	51.97	
	8	前期工作咨询费	一×0.18%	56.48	
	9	招标代理服务费	一×0.19%	59.97	
	10	工程造价咨询费	一×0.75%	241.35	
	11	环境影响评价费	一×0.01%	3.17	
	12	水土保持服务费	一×0.4%	127.48	
	13	防洪影响评价费	一×0.04%	14.22	
	14	环保验收费	一×0.01%	3.64	
	15	余泥渣土弃置费	一×2.13%	682.95	
	16	第三方监测费	一×0.81%	258.50	
	17	第三方检测费	一×0.68%	218.42	
	18	BIM技术应用费	一×0.4%	129.07	
	19	规划调整研究费	一×0.04%	13.26	
	20	工程款支付担保费	一×0.06%	19.26	
三		预备费		1824.14	4.76%
	1	基本预备费	（一十二）×5%	1824.14	
项目总概算			一十二十三	38306.89	100%

合同编号：SG2023122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

甲　　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

签署日期：2023 年 11 月 20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向乙方发出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的《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大铲湾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宝发改建议书[2021]97 号

1.4 建设规模：总占地面积 /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 平方米

1.5 工程简介：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大铲湾片区未来科技城，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工程长约 746.52m，道路红线宽 37m，双向四车道，含一处隧道暗埋段长约 380 米，敞开段长约 270 米。工程内容包含道路工程、隧道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景观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1.6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自有资金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内容

工程范围：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工程长约 746.52m，道路红线宽 37m，双向四车道，含一处隧道暗埋段长约 380 米，隧道敞开段长约 270 米。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道路工程：地面道路约 96 米。（2）隧道工程：长约 650 米，其中敞开段 270 米，暗埋段 380 米。（3）给排水工程：含给水工程、再生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等。（4）电气工程：含电力工程、通信（缆线）管廊工程、照明工程、隧道监控等。（5）交通工程。（6）燃气工程及景观工程。（7）交通疏解工程。（8）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具体范围及工作内容以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等为准，承包人不得拒绝实施为完成全部工程而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2.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650 米 宽：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____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机电、装饰装修等	

2.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 庭院管：_____ 米）		

2.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其它：				

2.4 其他工程

配合开展 BIM 技术设计施工一体化应用。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暂定为：2023 年 12 月 30 日（最终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3.2 竣工日期：2025 年 10 月 29 日（以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准）。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日数 670 日历日（包括法定节假日）。

3.4 节点工期：市政管线工程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具备投入使用条件，道路工程 2025 年 10 月 31 日前具备开通条件。

3.5 其它工期要求：/。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项目管理及技术要求）

第五条 合同价

5.1 合同价为（■暂定价　□包干价）：

本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总价为：（大写）：贰亿陆仟捌佰玖拾贰万贰仟叁佰陆拾肆元零陆分（含税价）（小写：268922364.06 元）（含税价），增值税率 9%，增值税额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贰拾万零肆仟伍佰玖拾捌元捌角柒分（小写¥22204598.87 元）。

（1）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9091858.67 元；

（2）暂估价金额为（小写）¥ /；

（3）暂列金额为（小写）¥ 15320000 元 。

5.2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5.3 本工程净下浮率为： 17.76 %。

5.3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详见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详见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详见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

详细合同价格见本合同第六部分。

最终结算价款经政府或前海管理局指定的审核机构或甲方认可的审核单位审定（或审核）的为准。

第六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6.1 本合同协议书

6.2 中标通知书

6.3 合同补充条款和专用条款

6.4 合同通用条款和附件

6.5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6.6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函件；

6.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8 图纸

6.9 工程量清单

6.10 其他文件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发包人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第七条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八条 承诺

8.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进度、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违法转包和分包，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SJG—46—2018》等法律法规，以及发包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11 月 20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11 份，不分正本与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7 份，承包人执 4 份。

（本页以下无正文内容）

合同签署页：

甲　　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乙　　方：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地　　址：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桂湾五路前海大厦 T1-17	地　　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 1 号
电　　话：		电　　话：	029-87864036
传　　真：		传　　真：	029-87864621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大道支行
账　　号：	8110301013600620073	账　　号：	44250100004100003967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日　　期：	2023 年 11 月 20 日	日　　期：	2023 年 11 月 20 日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5年 12 月 10 日

发出日期：2025 年 12 月 12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经二路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长度为746.52m,一般标准段为双向4车道规模,其中隧道段长约650m，暗埋段长约380m	工程造价（万元）	26892.236406万元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开工日期	2023月12月30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23-2121	竣工日期	2025年 12 月 1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登记号	2304-440305-48-01-877717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宝安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5年10月28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2023年12月30日-2025年10月29日	2304-440305-48-01-87771701	资料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	/
工程竣工报告	2025年12月10日	市政竣·通-11	资料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3年10月28日	市政竣·通-5	资料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2023年10月28日	市政竣·通-6	资料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3年10月28日	市政竣·通-7	资料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5年12月10日	市政竣·通-8	资料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严志伟
副组长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现场核查组	严志伟	徐伦、王倩、沈晨卫、李大绪、何文兵、祁向群、熊清林、周彦明、蒋文、权京、邓永斌
档案资料组	王虹	薛妙、蜂占平、邱兰英、谭昊天
合同商务组	周哑红	刘永斌、曾永坚、叶青芃、谢天浩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经二路（二期）竣工验收会议签到表

会议主题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项目竣工验收会议
会议主持人	项目负责人
会议时间	2025年12月10日
会议地点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项目会议室（宝安区中铁一局深圳经二路2期项目部(辅一路南)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电话
1				
2				
3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13590113612
4	[illegible]	前海建投	项目负责人	13316998116
5	王清	- - - -	设计负责人	13760287003
6	[illegible]	[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	13754043876
7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13620977863
8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15000718535
9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10	[illegible]	深燃设计	燃气设计	18811888128
11	[illegible]	中铁一局	项目经理	17784588088
12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17752556011
13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13335186473
14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13378860545
15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18512166492
16	[illegible]	江南管理	[illegible]	18762148235
17	[illegible]	江南管理	[illegible]	15738578695
18	[illegible]	前海建投	[illegible]	13798270068

经二路（二期）竣工验收会议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电话
19	谢文俊	中铁一局	质量负责人	17384756635
20	杨斌	中铁一局	技术负责人	
21	赵宏伟	江南管理	专监	13234215437
22	崔长丰	江南管理	资料员	13378810545
23	冀绍勇	江南管理	专监	13557685518
24	薛毅	中铁一局	安全员	16655903221
25	李东	江南管理	专监	18270879014
26	陈道同	中铁一局	技术	18000570482
27	潘泉杰	中铁一局	技术	17711808
28	钱湘渠	江南管理	监理员	18216977336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完成施工合同及设计图纸所有内容，经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勘察、监理、施工单位验收，同意通过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质量合格。
	设备安装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质量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1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12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12月1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12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12月10日

履约评价

流程编号：16478

流程标题：基建-工程类合同履约评价结果登记-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

合同履约评价审批

标题	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4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
正文文件	全选 批量下载 补充文件 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4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docx 严志伟（yanzw） 2024-06-26 09:06上传 0.02M 预览 下载 附件1.经二路（二期）施工合同.pdf 严志伟（yanzw） 2024-06-26 09:06上传 9.33M 预览 下载 附件2.2024年第一季度施工单位履约自评表及自评报告.pdf 严志伟（yanzw） 2024-06-26 09:06上传 46.52M 预览 下载 前海建投集团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安全质量文明施工检查评比情况的通报.pdf 严志伟（yanzw） 2024-06-26 09:06上传 7.57M 预览 下载 附件3.2024年第一季度施工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pdf 严志伟（yanzw） 2024-06-26 09:06上传 1.51M 预览 下载
拟文说明	2024年第一季度施工单位中铁一局在组织生产方面协调管理，春节后第一时间组织复工，现场施工劳动力和机械设备、材料等满足进度需求，提前完成了本季度的生产任务计划。在2024年第一季度集团安全质量文明施工检查评比中取得第2名，获得通报表扬。本季度履约评价拟得分92.1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合同及计划信息

合同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工程施工	项目名称	深圳“互联网 ”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
合同总金额	268,922,364.06	合同类别	施工类-工程施工
计划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方式	季度评价	招标类型	
履约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期/服务期开始日期	2024-01-01	工期/服务期结束日期	2025-10-29

履约评价得分情况列表

节点	2024年第1季度	得分	92.10	等级	优秀	节点完成时间	2024-06-30	是否滞后	0.00

相关附件

附件	

审批意见　　附件记录　传阅记录　流程图

- 开始
  - 严志伟（基建市政工程部）：请领导审批。　处理时间 2024-06-26 09:06
- 发起部门负责人
  - 牛宏荣（基建市政工程部）：拟同意。　开始时间 2024-06-26 09:06　处理时间 2024-06-26 09:12
  - 包长春（基建市政工程部）：拟同意。　开始时间 2024-06-26 09:12　处理时间 2024-06-26 09:13
- 基建成本工程师
  - 周哑红：拟同意。　开始时间 2024-06-26 09:13

基建成本合约部 处理时间 2024-06-26 09:14

基建成本合约部副职

赵博
基建成本合约部
代常亮审批
拟同意。
开始时间 2024-06-26 09:14
处理时间 2024-06-26 09:16

基建成本合约部正职

张华鉴
基建成本合约部
无意见。
开始时间 2024-06-26 09:16
处理时间 2024-06-26 11:01

项目经理

严志伟
严志伟为流程发起人，系统自动跳过
开始时间 2024-06-26 11:01
处理时间 2024-06-26 11:01

基建事业部内部分管领导

段伟
基建事业部
拟同意。
开始时间 2024-06-26 11:01
处理时间 2024-06-26 11:13

基建事业部总经理（终审）

李永志
基建事业部
同意。
开始时间 2024-06-26 11:13
处理时间 2024-06-26 15:07

经办人办理

严志伟
基建市政工程部
办结。
开始时间 2024-06-26 15:07
处理时间 2024-06-26 15:07

结束

系统自动归档
根据流程模板中的定义，工作流引擎自动完成流程的归档步骤
开始时间 2024-06-26 15:07
处理时间 2024-06-26 15:07

合同履约评价审批

已归档

基础信息

流程编号	19650
流程标题	基建-工程类合同履约评价结果登记-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4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2024-08-0233

表单

标题	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4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
正文文件	新正文附件 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4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docx 0.03M
拟文说明	2024年第二季度施工单位中铁一局在现场质量管理中保持较好的状态，人员及机械设备投入满足现场审查生产进度，完成了本季度的生产任务计划。在2024年第二季度集团安全质量文明施工检查评比中取得第2名，获得通报表扬；同时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取得宝安区住建局2024年第二季度施工安全生产示范工地。本季度履约评价拟得分93.9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合同及计划信息			
合同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工程施工	项目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
合同总金额	268,922,364.06	合同类别	施工类-工程施工
计划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方式	季度评价	招标类型	
履约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期/服务期开始日期	2024-01-01	工期/服务期结束日期	2025-10-29

履约评价得分情况列表

节点	2024年第2季度	得分	93.90	等级	优秀	节点完成时间	2024-08-16	是否滞后	0.00

相关附件

相关附件	相关附件 附件1：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pdf 5.11M 附件2：经二路二期项目2024第二季度履约评价汇报材料.pptx 301.67M 附件3：2024年第二季度施工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经二路施工）.pdf 1.52M 附件4：前海建投集团2024年第二季度安全质量文明施工检查情况通报.pdf 8.42M 附件5：2024年第二季度施工安全生产示范工地及综合整治督办工地名单公示.png 0.11M

审批记录

序号	审批步骤	审批人员	审批意见	审批时间

1	开始	严志伟	请领导审批。	2024-08-30 18:11:42
2	发起部门负责人	牛宏荣	拟同意。	2024-09-02 07:55:38
		包长春	拟同意。	2024-09-02 08:40:26
3	基建成本工程师	周哑红	拟同意。	2024-09-02 09:40:18
4	基建成本合约部副职	常亮	拟同意。	2024-09-02 09:43:48
5	基建成本合约部正职	张华蓥	无意见。	2024-09-02 09:45:05
6	项目经理	严志伟	严志伟为流程发起人，系统自动跳过	2024-09-02 09:45:05
7	基建事业部内部分管领导	段伟	拟同意。	2024-09-02 17:01:06
8	安质部经办人	吴介普	拟同意。	2024-09-03 11:22:02
9	安质部负责人	鲁飞	已阅。	2024-09-03 17:43:48
10	基建事业部总经理（终审）	李永志	同意。	2024-09-04 09:01:36
11	经办人办理	严志伟	办结。	2024-09-04 09:11:14
12	结束	系统自动归档	根据流程模板中的定义，工作流引擎自动完成流程的归档步骤	2024-09-04 09:11:14

打印次数: 0 打印记录

合同履约评价审批

基础信息

流程编号	22769
流程标题	基建-工程类合同履约评价结果登记-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4年第三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2024-10-0352

表单

标题	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4年第三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
正文文件	新正文附件 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4年第三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docx 严志伟（yanzw） 2024-10-31 18:54上传 0.02M
拟文说明	施工单位项目部组织机构完整，人员配置满足合同要求，在组织生产方面能够协调管理，现场施工劳动力和机械设备、材料等满足进度需求，顺利完成了本季度的生产任务计划。在2024年第三季度集团安全质量文明施工检查评比中取得质量第二名，安全评比第一名的成绩。经综合评价，履约评价得分为95.7分，评价等级为“优秀”。具体详见正文及附件。

合同及计划信息			
合同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工程施工	项目名称	深圳“互联网 ”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
合同总金额	268,922,364.06	合同类别	施工类-工程施工
计划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方式	季度评价	招标类型	
履约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期/服务期开始日期	2024-01-01	工期/服务期结束日期	2025-10-29

履约评价得分情况列表									
节点	2024年第3季度	得分	95.70	等级	优秀	节点完成时间	2024-10-30	是否滞后	0.00

相关附件	
相关附件	相关附件 附件1：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pdf 严志伟（yanzw） 2024-10-31 18:54上传 10.41M 附件2-1：2024年第三度施工单位履约自评表.pdf 严志伟（yanzw） 2024-10-31 18:54上传 1.28M 附件2-2：2024年第三季度施工单位自评报告.pdf 严志伟（yanzw） 2024-10-31 18:54上传 15.65M 附件3.2024年第三季度施工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pdf 严志伟（yanzw） 2024-10-31 18:54上传 1.37M 附件4：前海建投集团2024年第三季度安全质量文明施工检查情况通报.pdf 严志伟（yanzw） 2024-10-31 18:54上传 11.30M

审批记录

序号	审批步骤	审批人员	审批意见	审批时间
1	开始	严志伟	请领导审批。	2024-10-31 18:54
2	发起部门负责人	牛宏荣	拟同意。	2024-10-31 19:24
		包长春	拟同意。	2024-10-31 20:54
3	基建成本工程师	周喔红	拟同意。	2024-11-01 14:26
4	基建成本合约部副职	常亮	拟同意。	2024-11-01 14:48
5	基建成本合约部正职	张华蓥	拟同意。	2024-11-01 17:15
6	项目经理	严志伟	严志伟为流程发起人，系统自动跳过	2024-11-01 17:15
7	基建事业部内部分管领导	段伟	拟同意。	2024-11-02 13:26
8	安质部经办人	吴介普	拟同意。	2024-11-03 11:02
9	安质部负责人	鲁飞	已阅。	2024-11-04 09:47
10	基建事业部总经理（终审）	李永志	同意	2024-11-04 23:28
11	经办人办理	严志伟	办结。	2024-11-05 06:33
12	结束	系统自动归档	根据流程模板中的定义，工作流引擎自动完成流程的归档步骤	2024-11-05 06:33

合同履约评价审批

基础信息

流程编号	29052
流程标题	基建-工程类合同履约评价结果登记-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4年第四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2025-02-0600

表单

标题	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4年第四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
正文文件	新正文附件 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4年第四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docx 严志伟（yanzw） 2025-02-28 13:04上传 0.02M
拟文说明	施工单位项目部组织机构完整，人员配置满足合同要求，在组织生产方面能够协调管理，现场施工劳动力和机械设备、材料等满足进度需求，顺利完成了本季度的生产任务计划。在2024年第4季度集团安全质量文明施工检查评比中取得质量第一名，安全评比第一名的成绩，且2024年年度通报表扬。经综合评价，履约评价得分为96.6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合同及计划信息			
合同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工程施工	项目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
合同总金额	268,922,364.06	合同类别	施工类-工程施工
计划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方式	季度评价	招标类型	
履约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期/服务期开始日期	2024-01-01	工期/服务期结束日期	2025-10-29

履约评价得分情况列表

节点	2024年第4季度	得分	96.60	等级	优秀	节点完成时间	2025-01-22	是否滞后	0.00

相关附件	
相关附件	相关附件 附件1：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pdf 严志伟（yanzw） 2025-02-28 13:04上传 10.41M 附件2：2024年第四季度施工单位履约自评表及自评报告.pdf 严志伟（yanzw） 2025-02-28 13:04上传 14.38M 附件3.2024年第四季度施工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pdf 严志伟（yanzw） 2025-02-28 13:04上传 1.51M 附件4：前海建投集团2024年第四季度安全质量文明施工检查评比通报.pdf 严志伟（yanzw） 2025-02-28 13:04上传 8.71M

审批记录

序号	审批步骤	审批人员	审批意见	审批时间
1	开始	严志伟	请领导审批。	2025-02-28 13:05

序号	审批步骤	审批人员	审批意见	审批时间
2	发起部门负责人	牛宏荣	拟同意。	2025-02-28 14:02
		包长春	拟同意。	2025-02-28 14:25
3	基建成本工程师	周唧红	拟同意。	2025-02-28 14:46
4	基建成本合约部副职	常亮	拟同意。	2025-02-28 14:47
5	基建成本合约部正职	张华鋆	无意见。	2025-03-01 08:49
6	项目经理	严志伟	严志伟为流程发起人，系统自动跳过	2025-03-01 08:49
7	基建事业部内部分管领导	段伟	拟同意。	2025-03-01 08:51
8	安质部经办人	吴介普	拟同意。	2025-03-01 17:23
9	安质部负责人	鲁飞	无意见。	2025-03-03 18:55
10	基建事业部总经理	李永志	同意。	2025-03-03 23:29
11	集团业务分管领导（终审）	张小妹	同意	2025-03-04 11:48
12	经办人办理	严志伟	办结。	2025-03-04 11:49
13	结束	系统自动归档	根据流程模板中的定义，工作流引擎自动完成流程的归档步骤	2025-03-04 11:49

合同履约评价审批

基础信息

流程编号	34467
流程标题	基建-工程类合同履约评价结果登记-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2025-05-0709

表单

标题	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
正文文件	新正文附件 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5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docx 严志伟（yanzw） 2025-05-22 17:01上传 0.03M
拟文说明	施工单位2025年第1季度施工单位项目部组织机构完整，质量、安全、进度等管理完成既定季度目标，且在2025年第1季度集团安全质量检查评比中取得安全评比第2名、质量评比第3名；经综合评价，履约评价得分为94.30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合同及计划信息			
合同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工程施工	项目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
合同总金额	268,922,364.06	合同类别	施工类-工程施工
计划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方式	季度评价	招标类型	
履约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期/服务期开始日期	2024-01-01	工期/服务期结束日期	2025-10-29
是否涉及履约评价费用	是		
履约评价费用设置情况	合同价款由合同基本费用（98%）和履约评价费用（2%）两部分组成。 正式开工后至承包人完成全部工程量且完成竣工初验之前，每季度一次，由发包人根据该季度内承包人的履约情况对承包人进行履约评价，该季度内的计量工程进度价款（不含变更价款及材料调差）的2%作为履约评价费用		

履约评价得分情况列表									
节点	2025年第1季度	得分	94.30	等级	优秀	节点完成时间		是否滞后	0.00

相关附件	
相关附件	相关附件 附件1：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pdf 严志伟（yanzw） 2025-05-22 17:01上传 10.41M 附件2：2025年第一季度施工单位履约自评表及自评报告.pdf 严志伟（yanzw） 2025-05-22 17:01上传 13.78M 附件3：2025年一季度施工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pdf 严志伟（yanzw） 2025-05-22 17:01上传 2.93M 附件4：前海建投集团2025年第一季度安全质量文明施工检查评比通报.pdf 严志伟（yanzw） 2025-05-22 17:01上传 8.32M

审批记录

序号	审批步骤	审批人员	审批意见	审批时间
1	开始	严志伟	请领导审批。	2025-05-22 17:02
2	发起部门负责人	蒲少杰	拟同意。	2025-05-22 18:00
		包长春	拟同意。	2025-05-22 20:00
3	基建成本工程师	周喔红	拟同意。	2025-05-23 10:05
4	基建成本合约部副职	常亮	拟同意。	2025-05-23 11:01
5	基建成本合约部正职	张华鋆	无意见。	2025-05-23 12:56
6	项目经理	严志伟	严志伟为流程发起人，系统自动跳过	2025-05-23 12:56
7	基建事业部内部分管领导	段伟	拟同意。	2025-05-23 15:33
8	安质部经办人	吴介普	拟同意。	2025-05-23 16:04
9	安质部负责人	鲁飞	无意见。	2025-05-23 17:56
10	基建事业部总经理	李永志	拟同意。	2025-05-26 23:42
11	集团业务分管领导（终审）	张小妹	同意	2025-05-27 09:20
12	经办人办理	严志伟	办结。	2025-05-27 09:24
13	结束	系统自动归档	根据流程模板中的定义，工作流引擎自动完成流程的归档步骤	2025-05-27 09:24

合同履约评价审批

已归档

基础信息

流程编号	40767
流程标题	基建-工程类合同履约评价结果登记-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5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2025-08-0888

表单

标题	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5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
正文文件	新正文附件 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5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docx 严志伟（yanzw） 2025-08-01 18:11上传 0.02M
拟文说明	施工单位项目部组织机构完整，现场质量安全可控。项目管理团队在节点目标上较好地完成了与腾讯书面确认的任务：4.30前完成临建搬迁、5.30前完成纬六路北侧临时道路、5.30前基本完成北侧50米地面道路。在集团2025年二季度安全质量检查评比质量排名第2名，安全排名第4名。经综合评价，履约评价得分为91.40分，评价等级为“优”。

合同及计划信息

合同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工程施工	项目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
合同总金额	268,922,364.06	合同类别	施工类-工程施工
计划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方式	季度评价	招标类型	
履约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期/服务期开始日期	2024-01-01	工期/服务期结束日期	2025-10-29
是否涉及履约评价费用	是		
履约评价费用设置情况	合同价款由合同基本费用（98%）和履约评价费用（2%）两部分组成。 正式开工后至承包人完成全部工程量且完成竣工初验之前，每季度一次，由发包人根据该季度内承包人的履约情况对承包人进行履约评价，该季度内的计量工程进度价款（不含变更价款及材料调差）的2%作为履约评价费用		

履约评价得分情况列表

节点	2025年第2季度	得分	91.40	等级	优秀	节点完成时间		是否滞后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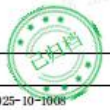
相关附件

相关附件	相关附件 附件1：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pdf 严志伟（yanzw） 2025-08-01 18:11上传 10.41M 附件2：2025年第二季度施工单位履约自评表及自评报告.pdf 严志伟（yanzw） 2025-08-01 18:11上传 59.99M 附件3：2025年第二季度施工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PDF 严志伟（yanzw） 2025-08-01 18:11上传 4.45M 附件4：前海建投集团2025年第二季度安全质量文明施工检查评比通报.pdf 严志伟（yanzw） 2025-08-01 18:11上传 0.76M

审批记录

序号	审批步骤	审批人员	审批意见	审批时间
1	开始	严志伟	请领导审批。	2025-08-01 18:11
2	发起部门负责人	蒲少杰	拟同意。	2025-08-04 09:12
		包长春	拟同意。	2025-08-04 10:19
3	基建成本工程师	周曙红	拟同意，请领导审批。	2025-08-04 10:43
4	基建成本合约部副职	常亮	拟同意。	2025-08-04 11:40
5	基建成本合约部正职	张华鉴	无意见。	2025-08-05 00:16
6	项目经理	严志伟	严志伟为流程发起人，系统自动跳过	2025-08-05 00:16
7	基建事业部内部分管领导	段伟	拟同意。	2025-08-05 15:00
8	安质部经办人	吴介普	拟同意。	2025-08-05 16:46
9	安质部负责人	鲁飞	无意见。	2025-08-05 19:37
10	基建事业部总经理	李永志	拟同意。	2025-08-06 10:30
11	集团业务分管领导（终审）	张小妹	同意	2025-08-06 22:08
12	经办人办理	严志伟	办结。	2025-08-06 23:10
13	结束	系统自动归档	根据流程模板中的定义，工作流引擎自动完成流程的归档步骤	2025-08-06 23:10

合同履约评价审批



基础信息

流程编号	47387
流程标题	基建-工程类合同履约评价结果登记-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5年第三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2025-10-1008

表单

标题	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5年第三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
正文文件	新正文附件 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5年第三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docx 严志伟（yanzw） 2025-10-20 12:19上传 0.02M
拟文说明	本项目2025年第3季度施工单位项目部组织机构完整，现场质量安全可控。虽然在集团2025年三季度安全检查评比质量排名第2名、质量检查评比质量排名第3名，但本季度全部完工的节点目标未完成，在本季度生产组织方面需要加强。经综合评价，履约评价得分为89.50分，评价等级为“良好 ”。

合同及计划信息			
合同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工程施工	项目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
合同总金额	268,922,364.06	合同类别	施工类-工程施工
计划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方式	季度评价	招标类型	
履约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期/服务期开始日期	2024-01-01	工期/服务期结束日期	2025-10-29
是否涉及履约评价费用	是		
履约评价费用设置情况	合同价款由合同基本费用（98%）和履约评价费用（2%）两部分组成。 正式开工后至承包人完成全部工程量且完成竣工初验之前，每季度一次，由发包人根据该季度内承包人的履约情况对承包人进行履约评价，该季度内的计量工程进度价款（不含变更价款及材料调差）的2%作为履约评价费用		

履约评价得分情况列表									
节点	2025年第3季度	得分	89.50	等级	良好	节点完成时间		是否滞后	0.00

相关附件	
相关附件	相关附件 附件1：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pdf 严志伟（yanzw） 2025-10-20 12:19上传 10.41M 附件2：2025年第三季度施工单位履约自评表及自评报告.pdf 严志伟（yanzw） 2025-10-20 12:19上传 15.22M 附件3：2025年第三季度施工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pdf 严志伟（yanzw） 2025-10-20 12:19上传 3.11M 附件4：前海建投集团2025年第三季度安全质量文明施工检查评比通报.pdf 严志伟（yanzw） 2025-10-20 12:19上传 2.16M

审批记录

序号	审批步骤	审批人员	审批意见	审批时间
1	开始	严志伟	请领导审批。	2025-10-20 12:19
2	发起部门负责人	蒲少杰	拟同意。	2025-10-20 14:33
3	基建成本工程师	周曙红	拟同意，请领导审批。	2025-10-20 14:55
4	基建成本合约部副职	常亮	拟同意。	2025-10-20 16:50
5	基建成本合约部正职	张华蜜	无意见。	2025-10-20 16:59
6	项目经理	严志伟	严志伟为流程发起人，系统自动跳过	2025-10-20 16:59
7	基建事业部内部分管领导	段伟	拟同意。	2025-10-21 15:19
8	安质部经办人	吴介普	拟同意。	2025-10-21 16:10
9	安质部负责人	鲁飞	无意见。	2025-10-22 17:58
10	基建事业部总经理	李永志	同意。	2025-10-22 19:50
11	集团业务分管领导（终审）	张小妹	同意	2025-10-23 00:36
12	经办人办理	严志伟	办结。	2025-10-23 06:50
13	结束	系统自动归档	根据流程模板中的定义，工作流引擎自动完成流程的归档步骤	2025-10-23 06:50

合同履约评价审批

基础信息

流程编号	55028
流程标题	工程中心-经营类合同履约评价结果登记-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5年第四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2026-01-0001

表单

标题	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5年第四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
正文文件	新正文附件 关于《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2025年第四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docx 秦江华（qinjh） 2026-01-26 14:13上传 0.37M
拟文说明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已于2025年12月完成竣工验收，2025年第四季度施工单位项目部组织机构完整，人员配置满足合同要求，在组织生产方面能够协调管理，现场质量安全可控。 项目在四季度获得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2025年下半年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的评价。 经综合考虑，2025年第四季度施工单位履约评价得分为95.40分，等级为“优”。

合同及计划信息			
合同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工程施工	项目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
合同总金额	268,922,364.06	合同类别	施工类-工程施工
计划名称	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方式	季度评价	招标类型	
履约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期/服务期开始日期	2024-01-01	工期/服务期结束日期	2025-10-29
是否涉及履约评价费用	是		
履约评价费用设置情况	合同价款由合同基本费用（98%）和履约评价费用（2%）两部分组成。 正式开工后至承包人完成全部工程量且完成竣工初验之前，每季度一次，由发包人根据该季度内承包人的履约情况对承包人进行履约评价，该季度内的计量工程进度价款（不含变更价款及材料调差）的2%作为履约评价费用		

履约评价得分情况列表									
节点	2025年第4季度	得分	95.40	等级	优秀	节点完成时间		是否滞后	0.00

相关附件	
相关附件	相关附件 附件1、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施工合同.pdf 秦江华（qinjh） 2026-01-26 14:13上传 10.41M 附件2、深圳“互联网+”未来科技城经二路（纬一路-纬六路)新建工程(二期）2025年四季度履约评价表及汇报材料.pdf 秦江华（qinjh） 2026-01-26 14:13上传 44.73M 附件3、施工类合同履约单位履约评价表26.1.23.pdf 秦江华（qinjh） 2026-01-26 14:13上传 2.90M 附件4、公示2025年下半年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评价复评通过项目名单的通知.pdf 秦江华（qinjh） 2026-01-26 14:13上传 0.84M

审批记录

序号	审批步骤	审批人员	审批意见	审批时间
1	开始	秦江华	经二路（二期）项目已于2025年12月完成竣工验收，基于项目在四季度获得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2025年下半年广东省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的评价，综合考虑给予履约评价“优”。请领导审批。	2026-01-26 14:18
2	发起部门负责人	包长春	拟同意。	2026-01-26 14:51
3	成本工程师	李曙	无意见。	2026-01-26 15:15
4	成本负责人	常亮	拟同意。	2026-01-26 16:21
5	招标合约部负责人	叶佐圩	拟同意。	2026-01-26 17:46
6	统筹督导部经办人	赵嗣涵	拟同意。	2026-01-26 17:48
7	统筹督导部负责人	张建军	拟同意。	2026-01-27 16:44
8	分管领导	杨励耘	同意	2026-01-30 11:32
9	发起人办结	秦江华	办结	2026-01-30 11:39
10	结束	系统自动归档	根据流程模板中的定义，工作流引擎自动完成流程的归档步骤	2026-01-30 11:39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项目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20] 第 [01733] 号

(主)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贰拾肆亿叁仟伍佰伍拾叁万零叁佰玖拾贰元伍角叁分（￥243553.039253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陈国平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02月16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02月16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20年02月16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020-28866000 Fax：020-28866095

ADD：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合同扫描件

副 本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穗南开产园港字［2020］002号

发包人：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业主）

承包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二〇二〇年五月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业主）

承包人（全称）：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经公开招标，本项目发包人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确定承包人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为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的承包人，中标通知书编号为：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0]第[01733]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

2、工程内容及规模：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位于广州市南沙区庆盛枢纽项目西北角，位于京珠高速以东，庆盛大道以西，东涌大道以北，规划一路以南，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1112695 ㎡（约 1669 亩），计划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工程用地面积为 477312 ㎡（约 716 亩）。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估算总投资约 958542.68 万元。

本次建设内容为一期核心建筑工程，包含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行政办公组团全部、会议和学术交流组团全部、教学科研组团全部、图书馆和学生中心组团全部、住宿及生活组团部分（食堂和部分学生宿舍）及相关配套工程。一期工程（核心建筑）拟建总建筑面积 272913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38985 ㎡，地下建筑面积 33928 ㎡。单体公共建筑最大高度约 31 米，单体公共建筑最大面

积约 23752 ㎡。确保 2022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竣工验收。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勘察设计范围：

1)工程勘察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含修测、水下地形测量）、初勘、详勘、超前钻、物探、管线摸查、勘察过程中的协调工作等。负责旧路（旧桥）检测（若有），以及与本项目建设相关所需进行调查的水文等。

2)工程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概算、综合管线平衡、编制施工图设计（含外电、外水、燃气等）、规划报建文件（含套地形图）、技术文件、专项深化设计及必要的专项研究及专题评估（不包括行洪安全论证、通航条件论证、防洪评价、地灾、地震安全性、环境影响和水土保持评估）等。

并且包勘察设计程序合规、完整，包设计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含各专项验收）；以及 BIM 技术运用：本项目要求充分运用 BIM 技术、要求在项目前期编制全过程 BIM 实施规划，组织编制设计阶段 BIM 任务书、划分工作界面和技术管理要求；利用 BIM 模块进行参数化设计、虚拟仿真漫游、日照能耗分析、交通线规划、面积统计、结构分析、风险分析、环境分析、疏散模拟、造价分析等等；并利用 BIM 模型进行设计协调及优化，完成设计方案复核、碰撞检测、三维管线综合、竖向净空优化等 BIM 应用，并提交相应的成果报告；组织、参与 BIM 专题会、协调会；对 BIM 数据进行管理和维护，充分考虑 BIM 成果的复用性和沿用性，有效衔接施工管理工作。

承包人应与本项目的概念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单位 KOHN PEDERSEN FOX ASSOCIATES P. C. (KPF)进行有效对接、沟通、协调、配合，并提供内地规划、设计规范和技术标准等专业咨询服务，做好质量、技术、标准的衔接，与政府部门对接，按照符合内地审批要求的条件对设计成果进行审核及报批。本项目采用限额设计，承包人要统筹考虑投资控制，如 KPF 的设计指标超过设计限额，承包人有责任提出设计建议，对设计方案进行优化，满足业主单位的相关要求。（以上费用均包含在本次设计费总价，不另行列项支付“总体设计费、工程设计协调费”等。）

2、施工承包范围：本工程设计范围内包含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施工措施（含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临水临电、临时便道（含迁改项目的临时便道）、临时排水、周边建筑物安全鉴定和保护等，负责和当地

单位或村民协调，确保施工期间场地周边路通水通等）、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环境保护、包保险、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含各专项验收）、包移交、包保修、包结算、包竣工图和资料整理移交档案、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

3、相关报批、报建：承包人派专人负责办理相关报批、报建工作，承包人派专人配合征地拆迁工作，配合发包人完成管线迁移工作。凡工程中涉及到劳动、消防、人防、环保、节能、绿色建筑、规划、卫生防疫、档案、质量等有关政府部门验收的项目，及时做好验收准备工作。验收通过后，向发包人提交书面验收报告，办理竣工备案等。

根据本项目规划实施的具体情况，如遇该项目的投资规模、结构形式、项目名称或者造价等发生调整，也可能会新增或减少、甚至取消部分工程，承包人已充分理解此风险并无条件接受，不得据此向招标人索赔，且投标下浮率固定不变。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总合同工期暂定 685 日历天。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施工资金、人力、物力的准备情况，确保项目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具体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合同工期起算日期： 2020 年 4 月 16 日 。

竣工日期：暂定为 2022 年 2 月 28 日，最迟不得超过 2022 年 5 月 31 日。

主要节点工期：

1、设计节点工期：以发包人批准的工作计划执行。

各设计阶段严格执行限额设计，如果各阶段图纸造成可研估算、设计概算或施工图预算超限额，承包人应采取有效措施及时修改设计方案和图纸，由此引起的工期延误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如因承包人设计成果质量不满足要求，而需多次修改影响到项目整体进度或现场施工进度或阻碍工程推进的，发包人将视情节轻重，给予经济处罚，并通报批评，严重的上报区行政主管部门处理。

2、施工节点工期：以发包人批准的工作计划执行。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发包人有权对本工程中的关键节点工期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关键节点工期的调整，不得延误，并不得要求另行增加费用，相关赶工措施费用应在投标合同价格中综合考虑。

四、工程质量标准

勘察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的技术规范及本项目设计任务书的要求。

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争创国家级建筑质量奖项，获得“绿色建筑”认证的建设品质，确保取得省级(含副省级)质量奖。

如无法达到“确保取得省级(含副省级)质量奖”要求，承包人应按概预算编制定额规定的优质费标准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从结算款中予以扣除相应的优质费。如果取得“争创国家级建筑质量奖项”予以计取概预算编制定额规定的优质费（费用标准取按照国家级质量奖与省级质量奖的费用标准差额计取）标准，但是如果没有取得，则结算时不予支付该部分费用(详见定额对工程优质费的规定)。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1、本合同暂定金额（含税）为：2435530392.53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肆亿叁仟伍佰伍拾叁万零叁佰玖拾贰元五角叁分 ），最终结算价以有审核权的部门审核为准。勘察设计费投标下浮率为 3%，施工投标下浮率为 0.75%。

合同价格构成表

序号	合同价格构成	金额（万元）
1	勘察费签约合同价	931.935417
2	设计费签约合同价	4225.769911
2.1	施工图设计费签约合同价	2706.704518
2.2	概算编制费签约合同价	316.122244
2.3	预算编制费签约合同价	541.340904
2.4	BIM 技术应用费	661.602245
3	建安工程费签约合同价	238395.333925

4	合计（1+2+3）	243553.039253

2、本合同暂定价款仅作为签约依据。

2.1 关于概预算的编制和审核原则、其他费的编制原则：

在控规不变、实施条件不变等前提下，经有审核权的部门审定的项目概算不得超过原立项可研批复中的投资估算。

概算审定金额不得超过可研批复金额或调整后的估算金额，且经审定的预算总金额不超过审定概算金额且按政府最新的管理规定执行。概算控制在投资估算金额的情况下，因招标控制价是暂定金额，审定预算可超招标控制价，但不得超过审定概算中的建安工程费，如出现不符合上述条件，承包人应无条件自行优化图纸以及造价直至满足要求，否则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追讨相关责任的权利。

南沙区有发布相关 EPC 类或其他的新型投资体制管理办法或有关文件规定或有关会议纪要对相关概预算编制和审核原则的，按有关文件或会议纪要执行。未有文件或会议纪要规定之前，按下列原则执行：

（1）概（预）算编审采用定额及信息价为：采用初步设计文件通过审查的时间已发布的最新定额，信息价采用初步设计文件通过审查的时间对应的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最新信息价格文件。

（2）其他费按国家、省、市标准或协会收费标准。

（3）合同修正价确定原则

（a）修正合同价按有审核权的部门审定的该项目概算总价作为控制数，按概（预）算审定时采用的定额，按实际开工时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最新价格信息文件重新修订，结合投标下浮率（安全文明措施费不参与下浮）按修订后的价格签订补充协议，“实际开工时”按照“时点需最贴近工程实际”的原则，以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通知或开工报告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b）其他费按有审核权的部门审定的概算中确定的价格直接作为补充协议中其他费的签约价格。

2.2 合同价款结算原则：

2.2.1 工程费结算原则：

以签订的合同中确定的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按系数计算的措施

项目费，以签订的合同中确定的系数不变，基数按实调整；按工程量计算的措施项目，以签订的合同中确定的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以“项”、“宗”等为单位的措施项目费，以合价包干，按“项”、“宗”等整项包干计取；材料调差按相应的标准和种类进行调差；工程变更按变更结算原则进行结算；以上所有金额的汇总金额扣除违约、处罚等金额后的余额为该项目的结算金额。

(1)关于材料和人工调差：

（a）材料调差范围，以分项目大类别分，具体如下：钢材（含钢筋、钢铰线、钢板、大型钢构物、方钢、扁钢、工字钢、H型钢、槽钢、不锈钢）、水泥、商品混凝土、沥青混凝土、预应力砼管桩、铝材、光缆、保温材料、防水材料、门窗、中砂、细砂、回填砂土、航务水工用砂、毛石、碎石、石屑、电线、电缆、混凝土砌块、砂浆、花岗岩、仿花岗岩、透水砖、钢筋混凝土雨污水管、砼预制件（预制外墙板、预制楼梯、预制阳台、预制叠合板、预制柱、预制梁）；

（b）人工调差范围：以签订合同中综合单价未下浮前对应的人工工日为基准。

（c）主材和人工调差的触发条件：在实施期内，当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当月发布的信息价涨落幅度超过签订目合同中综合单价未下浮前对应的材料价的10%，方可对超过部分的价差进行调整（例如：超过11%，只调1%，依此类推）；在实施期内，当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当月发布的人工工日价格涨落幅度超过签订目合同中综合单价未下浮前对应的人工工日价格的10%，方可对超过部分的人工进行调整（例如：超过11%，只调1%，依此类推）。

（d）材料和人工调差按月进行调整，调整费用不再下浮。

（2）关于变更结算原则

(a)变更综合单价确定原则：

①若工程量清单已有相同的项目，则仍然采用原来的综合单价；

②若工程量清单已有类似的项目，则仅通过调整单价分析内的工机料含量来调整综合单价。

③若工程量清单中既没有相同的项目，也没有可参照的类似项目，则按南沙区和发包人最新变更管理办法申报新项目综合单价，按投标下浮率下浮并经发包人审核确定后进行计价。其中：人工、材料价格及机械台班单价按以下原则确定：

i.若合同价格清单中已有相应人工、材料价格及机械台班的价格，则采用

合同价格清单中已有的价格；

ii.若合同价格清单中无相应的人工、材料价格及机械台班，则采用变更时期（以变更申报时间为准）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确定；

iii.若合同价格清单及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中均无相应的材料价格及机械台班价格，则由承包人区分材料、机械的规格、品牌等，根据其实际采购价格并结合施工期间广州建筑市场价格报监理、发包人审核确定后，作为相应的结算价格，此部分材料及机械台班价格不再执行新增项目综合单价总价下浮的相关条款约定，按审核确定后的价格直接计入综合单价中。

iv.变更工程项目的人工、材料、工程设备、机械台班采用合同价格清单中的价格且合同条款涉及价格调整的，计价时相应调整人工、材料、工程设备、机械台班价格。

(b)变更措施项目费调整约定：

①安全文明措施费，按系数计算的安全文明措施费，按申报时定额或相关规定的费率计取。

②按工程量计算的措施项目，按实际工程进行计算，单价按申报时有关定额或规定编制，并按投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

③以总价包干的措施费原则上不予调整，但下列原因除外：因规划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原因造成重大设计方案调整的；非因承包人原因造成施工工艺发生重大改变的；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超越普通要求）赶工的；因特殊原因，必须甩项的。遇征地拆迁或政策影响，部分或全部工程须甩项完工的，按照甩项部分建安费占总建安费比例扣减计算。承包人的临设布置方案需经发包人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承包人的交通疏解方案需经发包人审核通过且经发包人确认后方可实施，如承包人实际的实施方案造价超出审核方案造价，则按审核方案造价进行结算。

(c)变更费用的规费和税金按照申报时有关规定计取，企业管理费和利润等取费按照合同价格清单或合同清单对应采用的定额标准计算。

2.2.2、勘察设计费结算原则：

（1）勘察费：根据国家《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修订）、《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结合勘

察设计费投标下浮率进行计算，工程量按实计算，最终勘察费结算价以有审核权的部门审定意见为准。

（2）设计费：

1）施工图设计费结算原则：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等相关收费标准，施工图设计费以经具有审核权限的部门审定预算（不含调材差费用）总计为计费基础（大规模变更造成基数加大的情况除外），结合勘察设计费投标下浮率，和实际完成的施工图设计进行计算，最终设计费结算价以具有审核权限的部门审定意见为准。

2）概算编制费结算原则：根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结合概算编制费投标下浮率进行计算，以经具有审核权限的部门审定概算为计费基础，最终概算编制费结算价以具有审核权限的部门审定意见为准。

3）预算编制费结算原则：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结合预算编制费投标下浮率进行计算，以经具有审核权限的部门审定预算为计费基础，最终预算编制费结算价以具有审核权限的部门审定意见为准。

4）BIM技术应用费结算原则：有开项则支付相应的费用，未开项或未实施该相关工作内容，则不予计取及支付相关费用。根据《广东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计价参考依据》（粤建科〔2018〕136号），结合BIM技术应用费投标下浮率进行计算，最终BIM技术应用费结算价以具有审核权限的部门审定意见为准。

管线综合平衡设计费用由承包人负责，相关费用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2.2.4、上述所提的勘察设计投标下浮率及施工投标下浮率均是一个固定不变的数值，不因造价文件所执行的定额、信息价等因素而改变。

2.2.5、本项目实行全过程限额设计施工，限额投资。工程总承包项目实行限额设计，概算审定金额不得超过可研批复金额或调整后的估算金额，且经审定的预算总金额不超过审定概算金额且按政府最新的管理规定执行。概算控制在投资估算金额的情况下，因招标控制价是暂定金额，审定预算可超招标控制价，但不得超过审定概算中的建安工程费，如出现不符合上述条件，承包人应无条件自行优化图纸以及造价直至满足要求，否则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追讨相关责任的权利。因规划调整等客观原因导致投资估算或概算发生重大调整时，应按南

沙区相关变更程序报批。

3、付款货币：人民币。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专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履约保证金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方或其指定的成员方）应按合同价的10%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

（1）承包人应按中标价的10%向发包人递交履约担保；如果承包人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供，则该银行保函应由在中国注册的国有商业银行开具，是不可撤销银行保函，如发现承包人提供虚假银行保函，发包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法律责任。

（2）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当天提交《承诺函》，承诺最晚不超过合同签订之日起60天内向发包人提交满足要求的《银行履约保函》，否则承包人同意每延误1天，按5000元/天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发包人有权从应支付的费用中直接扣除。

（3）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限从合同签订直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4）承包人未按本条规定递交履约担保且未经发包人同意，发包人将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的投标担保不予退还，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承包人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承包人有异议的，可以向工程所在地向人民法院起诉。

（5）履约保证金管理具体按照南沙开发区有关规定执行，如有最新的按照最新的规定执行。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除非合同各方另有约定，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依次如下：

(1) 合同实施期间双方签订的补充或修正文件（如有）；

(2) 合同协议书；

(3) 合同专用条款；

(4) 本合同附件；

(5) 中标通知书；

(6) 合同通用条款；

(7) 招标文件（含招标过程中发出的补遗、澄清文件）；

(8) 设计工作任务书（含经批准的设计文件、技术标准、规范等）；

(9) 投标文件（含评标期间经确认的澄清文件）；

(10)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11)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12) 发包人各项建设管理制度、规定；

(13) 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本合同各方在签订和履行总承包合同过程中形成的通知、会议纪要、备忘录、补充文件、指令、传真、电子邮件及其他有关变更或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总承包合同的组成部分。

九、为保障项目资金安全、合理使用，确保专款专用，各方同意本合同的相关资金使用需服从发包人的资金监管工作。承包人应安全合理的使用有关政府财政资金。

十、本项目采取总投资控制原则，如因规划调整等客观原因导致部分项目调整，影响投资估算或概算时，除调整导致本合同主要内容重大变化或显著突破本合同价格的，不视为合同重大变更，承包人应根据发包人指令继续履行。

十一、如因政策调整，政府职能部门不再对概、预算文件进行审核，合同中关于涉及“财政评审”、“财政部门审定”等需政府职能部门审核的相关工作由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专业审核单位完成，承包人对第三方专业审核单位审定的结果应完全接受。

十二、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勘察、设计、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明确在承包人出现不能保证工程进度或工程质量等问题时，发包人有权终止与承包人的合作等相关内容，确保项目质量品质可控。

十三、如承包人为联合体形式的，本合同由联合体的牵头方及成员方共同签订，建安工程费由联合体成员中承担施工职责的一方收取，同时必须提供合同履行地或项目所在地税务部门认可的等值、合法、有效的发票；勘察费或设计费由联合体中承担勘察、设计职责的一方收取，同时必须提供合同履行地或项目所在

地税部门认可的等值、合法、有效的发票。本合同各方同意并确认，承包人在承包人联合体内部关系的任何约定，均不具有对抗发包人的效力，而且，在本合同履行中，承包人联合体牵头方代表承包人联合体接受指令，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其效力均及于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发包人对承包人联合体牵头方的作为或不作为，均及于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各承包人为其承包人联合体的其它成员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十四、承包人承诺在本项目中产生的经济贡献（包括建筑业产值、固定资产投资、营业收入等）纳入到南沙当地统计，并在南沙缴纳项目产生的相关税费。

十五、因资金管理的需要，发包人有权根据资金来源不同对合同价款的结算审核、支付流程及支付方式等进行调整，承包人须无条件配合。

十六、合同生效后，承包人应履行合同义务及参建单位职责，并视为接受及认同发包人各项相关建设管理规定，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制度、作业指导书、工作流程等。如承包人未达到发包人相关建设管理要求，发包人有权依据相关管理办法要求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损失。

十七、发包人根据项目服务情况要求约谈承包人（牵头方及成员方）法定代表人的，承包人（牵头方及成员方）的法定代表人应积极配合。

十八、因造价控制需要，除监理单位之外，发包人有权另行委托的全过程工程管理咨询单位（包括建设管理单位、造价咨询单位、设计咨询单位）负责本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管理及设计技术管理等工作，引入“PMC+QS”管理模式，对建设质量的进度和造价合理性进行监督，承包人应无条件服从并配合其开展工作。

十九、鉴于此项目为工程总承包，施工进场前，按发包人批准的方案，由建设管理单位组织监理人、承包人对项目控制点进行联合复测，承包人需给予配合，复测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二十、将建设目标、建设原则、特色规划及绿色生态发展理念等有机融合。

（一）承包人应用屋顶绿化、观光湿地等海绵城市技术，光传导、光伏发电、太阳能利用、集中供冷等绿色低碳节能技术，以及其它经济适用的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达到提升建设品质，形成创新和亮点。

（二）规划设计要紧紧围绕建设有大湾区特色世界一流的大学校区的建设目标，秉承绿色生态的发展理念，构建生产（教学）、生活、生态相融合的城市空

间，要从大湾区特质、新南沙特色、港科大特点三个层面开展规划设计工作，并将规划设计精髓渗透到建设工作中去。

1. 大湾区特质：要做到“一道（道法自然）、二化（设计成果内化于使用功能，外化于建筑形态）、三通（地下互通、地面畅通、空中联通）”；

2. 新南沙特色：提出了建设“绿色生态、节能环保、智慧城市、岭南水城”的要求；

3. 港科大特点：按照设计方案实现高性能建筑、弹性发展空间、零水浪费、高生态抵御能力、零排放校区以及能源的循环再生利用。

（二）坚持高质量建设、高速度建造和高品质工程的建设原则。

1. 高质量建设：以取得国家级工程质量奖为目标；满足港科大提出的质量标准要求；保证各项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并一次性通过；严格按照高要求进行项目技术质量管控。

2. 高速度建造:要构建高效的人员组织架构；加强工程分包管理和工程资金监管，严禁违法转包；善于借鉴、运用类似项目的经验和教训；充分发挥 EPC 优势，强化变更管控，保证按计划完成关键节点目标；充分发挥物联网技术基础优势，合理推广使用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

3. 高品质工程:要探索构建粤港建设标准基础体系；打造建设工程全过程一体化管理系统，提高工作效率；通过建设港科大（广州）项目争取创新成果、国家专利、科技进步奖；实现通过建好一个项目，培养一批优秀人才的美好愿景。

二十一、合同签订后，承包人根据实际情况向发包人提交合理的设计、施工节点计划、人员安排、质量保证措施、对于创优和扣费的分配原则等，经与发包人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列明每个专业的负责人及工作人员，明确具体的节点、工程质量具体要求和约束措施、处罚规则、可量化和细化的考核标准。

二十二、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签署页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和通信终端。任何一方当事人向对/他方所发出的信件，邮政特快专递交邮后的第 4 日视为送达；发出的短信/传真/微信/电子邮件，自前述电子文件内容在发送方正确填写地址且未被系统退回的情况下，视为进入对方数据电文接收系统即视为送达。若送达日为非工作日，则视为在下一工作日送达。

合同签署页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及电子通信终端亦为双方工作联系往来、法

律文书及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人民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的诉讼文书（含裁判文书）向任何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的上述地址和/或工商登记公示地址（居民身份证登记地址）送达的，视为有效送达。当事人对电子通信终端的联系送达适用于争议解决时的送达。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地址、联系人或通信终端的，应当在变更后 3 个工作日内及时书面通知本合同其它主体，本合同其他主体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书面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十三、双方一致同意：未尽事宜，双方进一步友好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若双方由于本协议发生争议，则应尽力通过协商友好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项目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二十四、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20 年 5 月

合同签订地点：广州市南沙区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即日起生效。在全部工程完工并竣工验收合格，保修期满、工程和档案资料移交，无遗留问题并结算完毕后失效。本合同生效后，各方就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合同签订期间按本合同约定的履约行为予以追认。

本合同正本壹式 5 份，签约方各执 1 份；副本壹式 25 份，发包人执 5 份、承包人各执 5 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发包人：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公章）

负责人：

经办人：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翠瑜街 13 号彩汇中心

联系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签约日期：2020 -05- 06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柯宇

地址：广州市华南理工大学设计院楼内

联系电话：13802805352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山支行

帐号：44056901040006480

邮政编码：510640

签约日期：2020 -05- 06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陈国平

联系人：李波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 1 号

联系电话：18620589615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710054

签约日期：

2020 -05- 06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唐云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罗玉伟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进港湾大道 582 号一号楼

联系电话：020-61996699

传真：020-61996716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511459

签约日期：

2020 -05- 06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程志辉

委托代理人：梁毓鎏

联系人： 梁毓鎏

地址： 天河区五山路华南理工大学湖滨南路东五幢一楼

联系电话：020-22237955

传真：020-87110488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广州五山支行

帐号：3602002609000616191

邮政编码：510641

签约日期：

2020 -05- 06

附件 7：联合体协议书

附件 2：

联合体协议书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参加投标、签署投标资料、提交投标文件，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主办方。

2、联合体主办方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相应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①（施工方单位名称）：负责本工程的施工，具体按合同要求。（适用于联合体中仅 1 家施工单位）

①（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主要承担本项目 50%合同额工程任务，包括教学科研组团（综合楼 A、西侧学术交流用房）、图书馆、食堂、室外工程、室外软基及相应范围内的基础工程（桩基）、绿色建筑专项、智能化工程工作，并承担工程施工总协调工作，负责对（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施工管理工作，为施工总负责方；（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为本项目的施工协办方，主要承担本项目的 50%合同额工程任务，包括行政办公组团、会堂及学生中心、教学科研组团（综合楼 C 及东侧学术交流用房）、地下室工程及相应范围内的基础工程（桩基）、绿色建筑专项、智能化工程工作，具体按合同要求。（适用于联合体中含 2 家施工单位）

②（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的主办方，主要负责本工程的设计、设计优化等工作，还应负责设计施工总承包管理的职责，联合体其他相关方违约时，主办方应承担连带责任，具体按合同要求。

③（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主要负责本工程的勘察、勘察优化等

159

工作，具体按合同要求。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主办方名称：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0 年 [illegible] 月 16 日

注：非联合体投标的，无需提交本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补充协议（一）

（注：联合体报备正式的补充协议后，将替换此处所附内容）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完成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作。现就下列有关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各方

主办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方）

成员一：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方）

成员二：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方）

成员三：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勘察方）

二、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简述

1.（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的主办方，按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承包合同）要求完成属于其的工作，主要包括本工程的设计、设计优化、编制概算、编制预算、BIM（详见总承包合同内容）等工作，并进行设计施工总承包管理。如下：

（1）主办方负责总承包合同约定的属于主办方的全部工作。

（2）主办方组织联合体各方配合业主完成总承包合同约定的相关报批、报建的工作。

（3）主办方在各设计阶段根据需要及时与各成员方沟通，主办方提供的概预算及各阶段图纸应先取得各成员方的认可后方可报送业主。同时，在提交正式设计成果文件前，施工方应对设计图纸进行全面复核，并与主办方进行联合体内部交底，并毫无保留地提出相关问题及建议，特别是施工工艺、图纸常规问题和不利于投资控制的建议，主办方在听取施工方合理建议的情况下，主办方与两家施工方共同做好控制限价的工作；并做好相关确认说明，特别是施工图纸需确认该图纸已满足发包方的施工图深度要求及相关造价指标符合发包方要求。

（4）主办方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涉及成员方相关的事务处理前应经成员方同意），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2、（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主要承担本项目50%合同额工程任务，包括教学科研组团（综合楼A、西侧学术交流用房）、图书馆、食堂、室外工程、室外软基及相应范围内的基础工程（桩基）、绿色建筑专项、智能化工程施工及施工管理工作；（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主要承担本项目50%合同额工程任务，包括行政办公组团、会堂及学生中心、教学科研组团（综合楼C及东侧学术交流用房）、地下室工程及相应范围内的基础工程（桩基）、绿色建筑专项、智能化工程施工及施工管理工作。上述施工界限以最终签订书面协议为准，具体按总承包合同要求。

（1）施工方按照总承包合同约定的施工承包范围以及相关报批报建范围内的工作，详见总承包合同要求；

（2）施工方承担本工程施工的质量、安全、环境、进度等各项职责；

（3）施工方满足施工质量标准、质量目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的要求，并按总承包合同要求执行；

（4）施工方应对主办方编制的概、预算提出建议，并及时对主办方提供的相关含量及造价指标存在的问题提出建议；

（5）施工方负责委派项目施工管理人员、作业人员的劳资关系、人身安全及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工作；

（6）施工方应对主办方的限额设计、优化设计和深化设计及时提出建议。协助主办方对各阶段设计图纸进行技术经济分析，以保证对应造价指标在限额指标范围内；在向发包方提交各阶段设计图纸成果文件前，施工方应对设计图纸进行全面复核，并与主办方进行联合体内部交底，并毫无保留地提出相关问题及建议，特别是施工工艺、图纸常规问题和不利于投资

控制的建议，主办方在听取施工方合理建议的情况下，主办方与两家施工方共同做好控制限价的工作；并做好相关确认说明，特别是需确认施工图纸已满足发包方的施工图深度要求及相关造价指标符合发包方要求

上述工作范围未明确的合同工作内容由各方另行协商。

3.（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主要负责本工程的勘察、勘察优化等工作，并负责确保所提供勘察报告的准确性。具体按总承包合同要求。

4.上述工作范围未明确的合同工作内容由各方另行协商。

三、本项目合同金额及收款进度约定

组成联合体的四方各占的合同金额及收款进度按照如下原则进行分配。

1.主办方收取工程费的1%作为主办方工程管理费用。

2.四方完成各自责任范围内的工作，并收取对应款项，各类工作对应款项的计算原则如下：

（1）勘察费按总承包合同约定计算，由发包方按照总承包合同约定的支付进度直接支付到勘察单位指定账户。

（2）设计费按照总承包合同约定计算，由主办方收取并完成其对应工作，其中包括：施工图设计费、概算编制费、预算编制费、BIM技术应用费。由发包方按照总承包合同约定的支付进度直接支付到主办方指定账户。

（3）建安工程费按总承包合同约定计算，由发包方按照总承包合同约定的支付进度直接支付到成员一、成员二两方在发包方指定银行所开监管账户（具体分配比例由成员一、成员二两方另行协商确定）。该部分资金的支取约定如下：

a.每次到账的工程费的1%首先支付到主办方指定账户，作为主办方工程管理费用，在主办方开具相应的工程管理费发票（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的5个工作日内进行支付。

b. 每次到账的工程费的79%按监管账户规则支取。

c. 每次到账的工程费的20%需达到设计方、施工方另行约定的细则（细则须在总承包合同框架下约定，约定后交由发包方备案）的相应要求后。由施工方申请，主办方书面确认后按照监管账户规则支取。主办方在收到成员一、成员二提交的付款申请3个工作日内必须作出批复。

d.步骤a完成后，方可进行步骤b和c。

（4）施工方承担联合体日常办公临时设施建设、运营、拆除等费用。

四、本项目风险分配原则约定

1、 联合体各方在各自的合同责任范围内承担包括索赔和违约责任在内的全部合同风险。

2、工程一切险（若以施工方名义购买）以及总承包合同约定的需施工承包人购买的保险由施工方负责办理，费用由施工方承担。由施工方购买的工程一切险以及其他工程类保险，保险受益人为施工方。

3、设计责任险由主办方购买，费用由主办方承担。

4、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若有）由联合体各成员方按照总承包合同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第五条第1款约定的各方的合同暂定金额为基准，分别向发包人开具对应自身承担总承包合同部分的履约保函（如发包人同意，各方保函可分别合并开具），由主办方负责收集汇总后，以联合体主办方的身份统一递交业主。

五、本项目保密原则约定

各方承诺，一方会对从其他方处获得与本项目有关的某些保密、非公开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其他方的经营、技术和财务资料（以下简称“专有信息”）进行保密。 信息提供方（以下简称“提供方”）向信息接收方（以下简称“接收方”）提供的此类信息应当被视为专有保密信息。提供方或其任何员工、顾问和其他代表使用上述专有信息制作的任何资料也同样构成专有信息。接收方同意按照协议对其他方提供的所有专有信息予以严格保密，并且不会在本项目之外的其他用途使用该专有信息。

六、其他

1、各方承诺按照总承包合同的约定完成工作。联合体的主办方应负责完成与发包方的对接工作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由联合体主办方负责的相关事宜。

2、四方应指派专人进行技术配合及解决有关问题。

3、如任意一方因未能全面履行总承包合同义务需共同向发包方承担违约责任，或依法需向

发包方、第三方承担民事责任的，各方按照各自所承担工作范围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该民事责任包括但不仅限于违约金、赔偿金、采取补救措施发生的费用和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等法律费用），各方均不承担超出各自职责范围的违约责任。

4、如发包方违约，联合体各成员根据合同规定的分工职责对应承担各自相应的损失，并作为平等的法律主体，有权以单方或联合体的名义向发包方进行索赔。

5、因联合体其中一方未履行总承包合同约定导致发包人解除合同的，违约方除了承担总承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向发包方赔偿相应的损失外，如对联合体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还应向联合体的守约方承担赔偿责任，联合体各方按照主办方所占总承包合同金额的20%比例承担违约赔偿金。

6、因联合体任一方违约，业主追究联合体其余各方承担连带责任的，联合体其余各方被业主处罚的所有损失由联合体中的违约责任方承担。

7、施工方负责按照招标文件和总承包合同约定及时办理工人工资保证金，切实做好劳务分包、专业分包、材料设备供应商、自有工人的工资发放、货款和工程款支付等事项，自行承担因工人工资、货款和工程款支付问题所引起的任何责任。

8、联合体各方应积极配合创优评奖过程的工作，若因某方原因本项目未按照总承包合同约定取得相关奖项而被扣除合同款项，则由该方承担该部分扣除款。

9、本协议一式 壹拾贰 份，四方各执 叁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本协议经作为总承包合同附件，四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并在各方履行完总承包合同、相关补充协议和本协议所约定的全部内容后，或在各方协商一致书面同意解除合同时或在各方协商一致书面同意解除合同时自动失效。

11、本协议未尽事宜，各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各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协议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等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

13、凡因履行本协议而引起的一切争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应由各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提交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联合体合作协议》签署页）

主办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广州五山

邮政编码：510641

电　　话：

传　　真：

成员一：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成员二：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成员三：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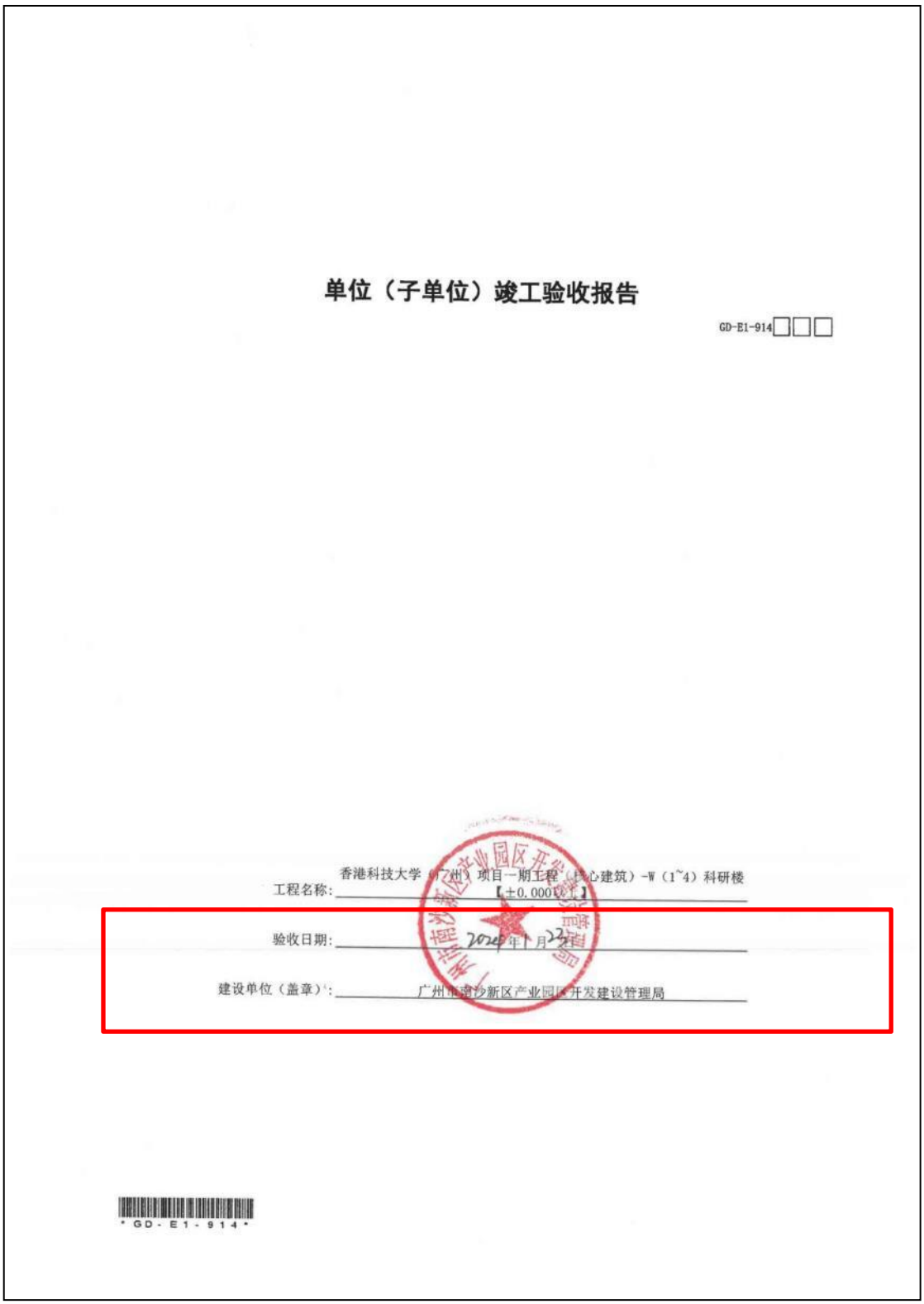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竣工验收报告

①、单位竣工验收报告（核心建筑）W1~4 科研楼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W（1~4）科研楼【±0.000以上】

验收日期：2024年1月22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W（1~4）科研楼【±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庆盛枢纽区块	建筑面积	97750平方米	工程造价	243553.0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6 层		
最大跨度	12.25m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1031702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 年 3 月 17 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23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NSJD20200714002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建设管理单位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移建设有限公司、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中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赖海山
副组长	陈国平、周虹宇、倪阳、梁毓鎏、刘斌
组员	梁建、温晓峰、雷志文、顾成帅、詹炜钊、罗建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温晓峰	郜明、刘挺、田珂、凌宏华、劳晓杰、陈国平、周虹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林建明	高飞、林震宇、吴燕鑫
消防工程	马双群	张剑、张镇钦、程永强
结建人防工程	刘耀斌	曾书函、梁景韶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	詹炜钊	尹创超、宋薇、付勇军
充电设施	许业浩	柯宇、区永达
无障碍设施工程	顾成帅	林小海、唐仁和
工程质控资料	雷志文	叶小雷、石刚、梁毓鎏、林媛、李海清、李欢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屋面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6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3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电梯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冯恒文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项目指挥长	高级工程师	
2	林建明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高级主管	高级工程师	
3	顾成帅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高级主管	工程师	
4	赖海山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5	李康龙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6	罗宇兴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7	曾丽霞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常务副指挥长	高级经济师	
8	雷志文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部负责人	工程师	
9	许文杰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部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0	赵奇凤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部负责人	工程师	
11	梁建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2	张剑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3	宋振威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4	麦伟刚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5	萧棣相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6	刘挺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17	宋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18	田珂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19	詹炜钊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20	柯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工程师	
21	许业浩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22	凌宏华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23	劳晓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24	梁景韶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修设计	工程师	
25	曾书函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修设计	助理工程师	
26	马双群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7	高飞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及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林震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及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29	林小海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30	张镇钦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31	叶小雷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32	石　刚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绿建专负	工程师	
33	梁毓鎏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4	刘侣同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	高级工程师	
35	刘斌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36	温晓峰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高级工程师	
37	刘耀斌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38	林媛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39	蓝善林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0	邓思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钢结构专业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41	黄颂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钢结构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2	肖桂阳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3	廖洪耀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4	黄彬锄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5	冯亮彬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6	黄家俊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7	赖键锋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8	黄志雄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9	范俊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0	林上红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1	蒋浩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2	黄致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3	梁恩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54	袁蔚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工程师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5	潘培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6	蔡秋涯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	
57	黎发海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	
58	苏活柏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9	张世锦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0	刘雄平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1	邓礼骏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2	黄镜陶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3	蔡柯竹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4	黄培雄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5	潘冬寒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6	邓梓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67	吴晓彬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68	邹函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9	陈国平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70	焦茂生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常务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71	程永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72	唐仁和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济师	工程师	
73	叶晓英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74	区永达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工程师	
75	尹创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工程师	
76	张得鑫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质部长	工程师	
77	肖茜炜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经济师	
78	王凯文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经部长	工程师	
79	韦荣作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物机部长	工程师	
80	蒲建平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长	工程师	
81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82	鄂明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83	李海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	
84	周虹宇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85	付勇军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86	吴燕鑫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87	李欢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88	倪阳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89	易建河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3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W（1~4）科研楼【±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1月23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②、WW-2、WW-3 后勤服务（核心建筑）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WW-2、WW-3 后勤服务【±0.000以上】

验收日期：2021年1月23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市南沙新区[illegible]开发建设管理局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WW-2、WW-3 后勤服务 【±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庆盛枢纽区块	建筑面积	503平方米	工程造价	243553.0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1 层		
最大跨度	8.8m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10803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3 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23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NSJD20200714002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建设管理单位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移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赖海山
副组长	陈国平、周虹宇、倪阳、梁毓鎏、刘斌
组员	梁建、温晓峰、雷志文、顾成帅、詹炜钊、罗建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温晓峰	郜明、刘挺、田珂、凌宏华、劳晓杰、陈国平、周虹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林建明	高飞、林震宇、吴燕鑫
消防工程	马双群	张剑、张镇钦、程永强
结建人防工程	刘耀斌	曾书函、梁景韶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	詹炜钊	尹创超、宋薇、付勇军
充电设施	许业浩	柯宇、区永达
无障碍设施工程	顾成帅	林小海、唐仁和
工程质控资料	雷志文	叶小雷、石刚、梁毓鎏、林媛、李海清、李欢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9 项
屋面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2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冯恒文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项目指挥长	高级工程师	
2	林建明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高级主管	高级工程师	
3	顾成帅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高级主管	工程师	
4	赖海山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5	李康龙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6	罗宇兴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7	曾丽霞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常务副指挥长	高级经济师	
8	雷志文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部负责人	工程师	
9	许文杰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部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0	赵奇凤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部负责人	工程师	
11	梁建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2	张剑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3	宋振威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4	麦伟刚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5	萧棣相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6	刘挺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17	宋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18	田珂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19	詹炜钊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20	柯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工程师	
21	许业浩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22	凌宏华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23	劳晓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24	梁景韶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修设计	工程师	
25	曾书函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修设计	助理工程师	
26	马双群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7	高飞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及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林震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及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29	林小海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30	张镇钦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31	叶小雷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32	石　刚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绿建专负	工程师	
33	梁毓鑒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4	刘侣同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	高级工程师	
35	刘斌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36	温晓峰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高级工程师	
37	刘耀斌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38	林媛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39	蓝善林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0	邓思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钢结构专业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41	黄颂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钢结构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2	肖桂阳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3	廖洪耀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4	黄彬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5	冯亮彬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6	黄家俊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7	赖键锋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8	黄志雄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9	范俊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0	林上红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1	蒋浩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2	黄致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3	梁思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54	袁蔚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工程师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5	潘培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6	蔡秋涯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	
57	黎发海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	
58	苏活柏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9	张世锦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0	刘雄平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1	邓礼骏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2	黄镜陶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3	蔡柯竹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4	黄培雄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5	潘冬寒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6	邓梓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邓梓明
67	吴晓彬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68	邹函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9	陈国平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70	焦茂生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常务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71	程永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72	唐仁和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济师	工程师	
73	叶晓英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74	区永达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工程师	
75	尹创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工程师	尹创超
76	张得鑫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质部长	工程师	
77	肖尚炜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经济师	
78	王凯文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经部长	工程师	
79	韦荣作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物机部长	工程师	
80	蒲建平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长	工程师	蒲建平
81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82	鄧明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鄧明
83	李海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	李海清
84	周虹宇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85	付勇军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86	吴燕鑫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吴燕鑫
87	李欢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88	倪相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89	罗建河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1 月 23 日

"GD-E1-914/6"

③、竣工验收报告（核心建筑 C3-6 学术研究中心、C7 图书馆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C(3-6)学术研究中心、C-7图书馆，【≥0.000以上】

验收日期：2024年1月23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C(3-6)学术研究中心、C-7图书馆 【±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庆盛枢纽区块	建筑面积	23777平方米	工程造价	243553.0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6 层		
最大跨度	17.25m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1061107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 年 6 月 11 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23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NSJD20200714002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建设管理单位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移建设有限公司、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赖海山
副组长	陈国平、周虹宇、倪阳、梁毓鎏、刘斌
组员	梁建、温晓峰、雷志文、顾成帅、詹炜钊、罗建河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温晓峰	郜明、刘挺、田珂、凌宏华、劳晓杰、陈国平、周虹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林建明	高飞、林震宇、吴燕鑫
消防工程	马双群	张剑、张镇钦、程永强
结建人防工程	刘耀斌	曾书函、梁景韶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	詹炜钊	尹创超、宋薇、付勇军
充电设施	许业浩	柯宇、区永达
无障碍设施工程	顾成帅	林小海、唐仁和
工程质控资料	雷志文	叶小雷、石刚、梁毓鎏、林媛、李海清、李欢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2 项
屋面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7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3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电梯	合格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冯恒文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项目指挥长	高级工程师	
2	林建明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高级主管	高级工程师	
3	顾成帅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高级主管	工程师	
4	赖海山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5	李康龙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6	罗宇兴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7	曾丽霞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常务副指挥长	高级经济师	
8	雷志文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部负责人	工程师	
9	许文杰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部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0	赵奇凤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部负责人	工程师	
11	梁建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2	张剑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3	宋振威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4	麦伟刚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5	萧棣相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工程师	
16	刘挺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17	宋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18	田珂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19	詹炜钊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高级工程师	
20	柯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工程师	
21	许业浩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22	凌宏华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23	劳晓杰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24	梁景韶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修设计	工程师	
25	曾书函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修设计	助理工程师	
26	马双群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27	高飞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及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林震宇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及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29	林小海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30	张镇钦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31	叶小雷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32	石　刚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绿建专负	工程师	
33	梁毓鎏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4	刘侣同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	高级工程师	
35	刘斌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36	温晓峰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高级工程师	
37	刘耀斌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38	林媛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39	蓝善林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0	邓思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钢结构专业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41	黄颂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钢结构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2	肖桂阳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3	廖洪耀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4	黄彬钿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5	冯亮彬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6	黄家俊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47	赖键锋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8	黄志雄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49	范俊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0	林上红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1	蒋浩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2	黄致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53	梁思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54	袁蔚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工程师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5	潘培洪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6	蔡秋涯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	
57	黎发海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	
58	苏活柏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59	张世锦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0	刘雄平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1	邓礼骏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2	黄镜陶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3	蔡柯竹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4	黄培雄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5	潘冬寒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6	邓梓明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67	吴晓彬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68	邹函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	
69	陈国平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70	焦茂生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常务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71	程永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72	唐仁和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济师	工程师	
73	叶晓英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74	区永达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工程师	
75	尹创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工程师	
76	张得鑫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质部长	工程师	
77	肖茜炜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经济师	
78	王凯文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经部长	工程师	
79	韦荣作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物机部长	工程师	
80	蒲建平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长	工程师	
81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82	郜明	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83	李海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	
84	周虹宇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85	付勇军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86	吴燕鑫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87	李欢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88	倪飞阳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89	罗建河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23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C(3-6)学术研究中心、C-7图书馆 【±0.000以上】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1月23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项目履约评价扫描件

1、2020 年 11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评价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中心

穗南港科大管理中心〔2020〕11 号

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0 年 11 月份月度检查情况的通报

各参建单位:

为始终确保安全生产工作，狠抓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防范措施的落实，进一步强化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南沙新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辖区建设项目的安全生产管理，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中心于 11 月 27 日对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开展了 2020 年 11 月份月度安全文明大检查。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次检查共发现各类问题 11 项，其中核心建筑区 5 项，配套建筑区 6 项。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核心建筑区

1. 中铁一局：

（1）现场施工作业区域雾炮机数量配置不足。

2. 中铁广州局：

（1）与配套区交界临时警戒及安全提示标牌不足；

（2）管桩施工后管桩洞口未及时遮盖或封堵，存在较大安全隐患；

（3）现场配置多台雾炮机，但均未开启，施工作业区域雾炮机数量配置不足；

（4）施工现场违规使用挖机进行吊桩，存在较大质量安全隐患。

（二）配套建筑区

广州一建、广州建筑：

（1）施工现场共有7名作业人员未进行入场培训和未交底培训上岗作业，存在较大安全隐患；

（2）施工现场共有2台汽车吊车的吊装人员无特种人员证书、人员入场未培训，吊装机械进场未报验、无行驶证、未配司索信号工；

（3）施工道路文明施工差，道路安全状况堪忧，特别是下基坑道路两侧无警示标志、限位桩；

（4）施工现场发现酒瓶，现场存在酒后作业的隐患；

（5）支护桩灌注桩无洞口保护措施；

（6）内业资料欠缺、不规范，部分施工日志、安全日志内容欠缺、字迹潦草；无作业人员花名册、无施工机械进出场记录；技术交底工人签名代签。

三、检查总评

本次检查，中铁一局、中铁广州局现场情况总体可控，局部区域未能按照要求进行安全文明施工，需继续加强；内业资料情况良好。广州一建、广州建筑现场较紊乱，存在较多安全隐患；内业资料欠缺、不规范，甚至出现未培训、代签等恶性现象，要求立即整改、杜绝隐患。

针对本次检查过程中广州一建、广州建筑出现未对进场人员进行交底和入场培训、特种作业人员无证操作及特种机械无证进场作业的情况，根据监理例会上要求，将处以每人次（每车次）1000元的处罚。广州一建、广州建筑违规共计7人次、2车次，共计处罚金额9000元。同时，即日起凡发现施工单位存在已进场工人未进行安全教育交底、无证上岗等事件，对施工单位处罚的同时，EPC单位、监理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四、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继续加强疫情防控工作，按照“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要求，加强日常进出人员管理，继续抓实、抓好疫情防控工作。

（二）加强工地监控，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针对施工现场存在问题，采取跟踪检查等方式，紧盯问题不放松，对标管理

要求，推进文明施工工作。

（三）加强过程管控，做好质量、安全意识建设工作。落实好各项培训交底工作，强化员工质量、安全意识，保证现场工作顺畅及安全质量隐患的及时消除。

（四）加强内业资料管理，及时完成资料编制及报审报批工作。对各项资料建立台账目录，认真逐条分解、梳理排查内业资料，进一步确保内业资料“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

（五）扎实做好安全隐患整改工作。各单位要对检查发现的隐患和问题，抓紧整改，落实闭环管理，做好检查台账资料存档、检查情况汇总、检查信息报送。各责任单位于12月2日之前，将上述检查问题的整改情况，报送监理单位复查。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中心
2020年12月1日

（联系人：钟智衡，联系电话：17666069402）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中心　2020年12月1日印发

2、2020 年 12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评价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中心

穗南港科大管理中心〔2021〕1 号

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0 年 12 月份月度检查的通报

为始终确保安全生产工作，狠抓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防范措施的落实，进一步强化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南沙新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辖区建设项目的安全生产管理，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中心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对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开展了 2020 年 12 月份月度安全文明大检查。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现场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配套建筑区

1. 广州一建、广州建筑：

（1）工地大门门口形象较差，人车分流不规范；

（2）I区南基坑灌注桩施工区域场地零乱，泥浆池未按要求设置围护；

（3）5#单轴搅拌桩机搅拌桩施工记录仪损坏，7#单轴搅拌桩机施工过程中未开启搅拌桩施工记录仪；

（4）管桩材料堆放不规范、局部架空，管桩施工孔洞封闭不及时；

（5）存在柴油锤击桩机窝工现象，影响现场施工进度；

（6）北基坑冠梁钢筋搭接长度、搭接位置均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冠梁施工缝未进行凿毛处理；

（7）北基坑冠梁同条件养护试块未按规范要求进行养护。（现场情况照片详见附件1）

（二）核心建筑区

1. 中铁一局：

个别预制管桩的接桩焊缝不饱满。

2. 中铁广州局：

（1）锚索施工基坑临边防护未按要求执行；

（2）三轴搅拌桩机器故障，影响现场施工进度。（现场情况照片详见附件2）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中心

2021 年 1 月 4 日

（联系人：钟智衡，联系电话：17666069402）

（此页无正文）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中心　2021年1月4日印发

3、2021 年 1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评价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1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30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了 2021 年 1 月份施工单位月度考核检查工作，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四大方面。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97.14 分，排名第一；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88.2 分，排名第二；广州一建考核评分为 76.44 分，排名第三。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扬尘治理不到位，未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
2. 材料堆放不规范，未放材料标识牌；
3. 用电不规范，存在电缆拖地、个别电箱未接地等现象；
4. 施工记录内容不齐全、不完善；
5. 电子档案不齐全、个别记录有缺失。

（二）中铁广州局：

1.变更后的项目负责人未到岗；

2.未执行报验流程，未报验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3.现场钢筋笼灌芯未按设计图施工；

4.现场质量通病未按要求处理；

5.工程桩施工进度未按节点完成（滞后1天）；

6.扬尘治理不到位，未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

7.材料堆放不规范，未放材料标识牌；

8.用电不规范，存在电缆拖地、个别电箱未接地等现象；

9.施工记录内容不齐全、不完善；

10.电子档案不齐全、个别记录有缺失。

（三）广州一建：

1.部分配置的专职人员、相关负责人未到位；

2.未执行报验流程，未报验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3.部分工序未按设计图施工；

4.项目进度管理制度中处罚制度责任不明确；

5.冠梁、板撑施工进度未按节点完成（滞后17天）；

6.施工人员配备不足；

7.文明施工形象差，未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

8.用电不规范，存在违规使用两芯电缆、电缆破损未修复等现象；

9.部分安全相关台账和记录不齐、不实；

10.施工记录内容不齐全、不完善；

11.电子档案不齐全、个别记录有缺失；

12. 监理整改通知单回复不及时。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现对排名第一的中铁一局予以通报表扬；对排名第三的广州一建予以通报批评。

要求广州一建自查自纠，彻底整改，于2月7日前将整改报告（包括但不仅限于管理架构、整改措施和计划等）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附件：港科大项目2021年1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年2月5日

抄送：黄晓峰副主任，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4、2021 年 3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评价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3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27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3 月份施工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四大方面。

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96.1 分，排名第一；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87.9 分，排名第二；广州一建考核评分为 65.2 分，排名第三。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 钢筋未完全按照要求绑扎。

2. 进度方面： 进度正常，按期完成全部承台浇筑。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 未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施工现场局部堆土过高，绿网破损，围蔽设置不及时。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材料进场台账不齐全、不完善；月度计划较简单，且未与月度报告进行明确对比；监理通知单回复不及时。

（二）中铁广州局：

1. 质量方面：钢筋未完全按照要求绑扎；防水卷材施工未有效搭接。

2. 进度方面：进度正常，按期完成土方开挖和垫层封底节点。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未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未及时洒水降尘，洗车槽设置不完善；用电不规范，电缆拖地泡水、缺失巡查记录等；基坑内积水严重，排水不及时；部分区域未配置灭火器、基坑临边防护缺失等问题，安全文明施工工作未落实到位。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检测和安全生产费用台账不完善、不对应；月度计划上报不及时以及较简单，且未与月度报告进行明确对比。

（一）广州一建：

1. 质量方面：现场技术管理薄弱，工作标准不高；钢筋施工不规范；混凝土养护不到位；防水施工粗糙。

2. 进度方面：土方开挖及底板垫层封底施工进度滞后 10 天，后续底板与地下室主体“4.30”封顶压力极大。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安全文明施工标准不高，现场形象较差；材料堆放不规范，未放材料标识牌；用电不规范，违规使用两芯电缆、电缆拖地泡水；基坑内积水严重，排水

不及时；部分区域未配置灭火器、基坑临边防护缺失、塔吊电缆架空等问题，安全文明施工工作未落实到位。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安全台账、机械台账等不齐全、不完善；人员配备不齐、交底不全或不符合要求；月度计划较简单，且未与月度报告进行明确对比；监理通知单回复不及时。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现对排名第一的中铁一局予以通报表扬；对排名第三的广州一建予以通报批评。

现要求广州一建自查自纠，彻底整改，于4月12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附件：港科大项目2021年3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年4月8日

抄送：黄晓峰副主任，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筹）、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2021 年 4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评价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4 月份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4 月份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四大方面；对监理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进度控制和档案管理四大方面。

施工单位方面，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93.3 分，排名第一；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88.6 分，排名第二；广州一建考核评分为 86.7 分，排名第三。

监理单位方面，广建监理考核评分为 87.3 分；重工监

理考核评分为85.7分。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无明显质量问题。

2. **进度方面：**W1-W4首层梁板混凝土浇筑略有滞后。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部分区域灭火器配备不足或失效；材料堆放不规范；危险性较大方案技术交底不完整。

4. **内业方面：**日常安全检查记录、隐蔽工程台账不完善、不齐全；部分内业资料未按要求建立台账；整改回复内容前后不一致；周计划报审不及时。

（二）中铁广州局：

1. **质量方面：**无明显质量问题。

2. **进度方面：**地下室顶板未按计划完成，未完成“4.30”地下室结构封顶重大节点；E1-E4地基承台施工进度滞后，投入不足。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未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道路泥泞；用电不规范，二级电箱未上锁；基坑内积水严重，排水不及时；部分区域灭火器配备不足；材料堆放不规范；危险性较大方案技术交底不完整。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隐蔽工程、实名制管理台账不完善、不齐全；周计划上报不及时。

（三）广州一建：

1. **质量方面：**施工技术交底针对性不强。

2. **进度方面：**地下室底板、顶板均未按计划完成，未

完成“4.30”地下室结构封顶重大节点。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未严格落实“六个百分百”，道路泥泞；用电不规范，电缆拖地泡水，二级电箱未上锁；材料堆放不规范；部分危险性较大的高支模施工现场和方案不符。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隐蔽工程、实名制管理台账、图纸会审资料不齐全、不完善；部分内业资料未按要求建立台账；安全整改通知单回复不及时；周计划上报不及时。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对中铁一局予以通报表扬；对比前两次月度考核，广州建筑和广州一建联合体本次在管理、质量与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有大幅度的提升，予以鼓励，望再接再厉，奋勇争先。

中铁广州局、广州建筑和广州一建联合体在进度上均有滞后，没有全部完成“4.30”节点，要求进行总结分析，制定追赶计划和措施，并于5月13日前将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附件：1. 港科大项目2021年4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2. 港科大项目2021年4月监理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此页无正文）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 年 5 月 14 日

抄送：黄晓峰副主任，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2021 年 5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评价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5 月份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30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5 月份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四大方面；对监理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进度控制和档案管理四大方面。

施工单位方面，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91.16 分，排名第一；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90.96 分，排名第二；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考核评分为 86.88 分，排名第三。

监理单位方面，重工监理考核评分为 93.7 分；广建监

理考核评分为91.9分。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详见附件）

（一）中铁广州局：

1. **质量方面：**柱筋偏位严重；梁底钢筋未绑扎；外侧墙回填土方未压实；桩基础分项工程验收不及时。

2. **进度方面：**E1-E4现场纠偏效果不明显；月度计划中资源投入相关数据不明确。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支模架临边未防护；材料堆放不规范；用电不规范，电缆线头裸露；裸土未覆盖绿网；施工便道未硬化；部分区域灭火器配备不足；脚手架缺少防护栏杆；安全围蔽板缺失；整改通知单回复不及时；作业人员交底不全；安全检查记录不完善。

4. **内业方面：**安全日志、隐蔽资料不齐全；影像档案缺失，电子档案未及时归类。

（二）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梁底钢筋未绑扎，保护层垫块不符合要求；桩基础分项工程验收不及时。

2. **进度方面：**W1、W2进度滞后，存在未能完成“6.30”结构封顶目标的风险；人员投入仍有不足；月度计划中资源投入数据有缺失。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支模架临边未防护；部分区域灭火器配备不足；材料堆放不规范；部分应急物资无规格型号标识。

4. **内业方面：**安全日志有缺失；影像档案不足，电子

档案未及时归类。

（三）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广州一建:

1. **质量方面：**穿墙套管堵漏不符合要求；柱筋偏位严重；基坑肥槽回填土方未压实；地下室混凝土墙观感差、标高不一；梁底钢筋未绑扎、机械连接不符合要求；桩基础分项工程验收不及时。

2. **进度方面：**地下室顶板未按计划完成；现场施工人员不满足进度要求。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地下室侧墙防水卷材泡水严重未抽排；部分区域灭火器配备不足；用电不规范，电箱未上锁，使用双芯电线，无接地保护线；材料堆放不规范；作业人员未戴安全带；脚手架缺少防护栏杆；整改通知单回复不及时；危险源清单不完善。

4. **内业方面：**安全日志不齐全；影像档案缺失，电子档案未及时归类。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对排名第一的中铁广州局予以通报表扬，排名第三的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未完成地下室顶板“5.30”节点，滞后严重，决定按合同进行违约处罚，要求进行总结分析，制定后续追赶计划和措施，并于6月16日前将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附件：1. 港科大项目 2021 年 5 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2. 港科大项目 2021 年 5 月监理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 年 6 月 9 日

抄送：黄晓峰副主任，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4 —

7、2021 年 6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评价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2021年6月份施工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2021年6月份施工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三大方面。

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87.5分，排名第一；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82.5分，排名第二；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考核评分为75.5分，排名第三。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防雷焊接不规范、焊渣未清理；马凳筋间距过大、钢筋绑扎不规范，板筋少绑漏绑；混凝土未按每车检查塌落度；混凝土梁底、板底露筋严重；拆模顺序不规

范。

2. **进度方面：**W3 按节点目标完成封顶；W1、W2、W4 略有滞后。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材料堆放不规范；用电不规范，电缆线头裸露；裸土未覆盖绿网；施工便道未硬化；脚手架无封闭防护；部分作业人员未佩戴安全帽。

（二）中铁广州局：

1. **质量方面：**钢筋加工场标准低；钢筋套丝不规范；防雷焊接长度不足、焊缝质量差；马凳筋缺失严重、钢筋绑扎不规范，少绑漏绑。

2. **进度方面：**E1-E4 未完成底板混凝土浇筑；C9 基础承台施工未完成；C1 行政中心二楼混凝土未完成浇筑，未按 6 月 30 日节点目标完成任务。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道路泥泞未硬化、裸露土未覆盖、钢筋料场布置不规范；材料堆放不规范；用电不规范，电线电缆拖地；材料吊装洞口无防护栏杆或警示标识。

（三）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

1. **质量方面：**水泥浆比重不符合设计要求；顶板混凝土外观质量差，修补观感差；钢筋加工场标准低；混凝土标养室管理缺失；工程桩灌心不满不实；梁底钢筋、止水钢板锈蚀严重。

2. **进度方面：**南区所有单体均未按期完成，人员投入长期不足，较目标相距甚远；北区、体育场区均未按 6 月 30 日节点目标完成任务。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地下室侧墙防水卷材泡水严重未抽排；部分区域灭火器配备不足；用电不规范，电箱未上锁，使用双芯电线，无接地保护线；材料堆放不规范；作业人员未戴安全带；脚手架缺少防护栏杆；整改通知单回复不及时；危险源清单不完善。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对排名第一的中铁一局进行通报表扬；对排名第三的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进行通报批评。现要求中铁广州局和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进行总结分析，并于7月12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附件：港科大项目2021年6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年7月9日

抄送：晓峰副主任；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8、2021 年 7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评价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7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31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7 月份施工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内业资料四大方面。

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88.4 分，排名第一；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考核评分为 87.6 分，排名第二；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80.0 分，排名第三。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基础柱根未进行凿毛，部分柱根部柱箍筋不到位；混凝土夹杂小模板、木锯灰；个别钢筋套丝外露丝扣不满足要求。

2. 进度方面：C7 图书馆滞后 1.5 层工作量，C3-C6 学术研究中心二层梁板模板滞后，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3%；W1-W4 栋混凝土框架结构完成。**中铁一局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4%。**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冲孔网个别破损；临边防护围栏设置不全；施工周边临边防护不到位、外脚手架安全网不及时。

4. 内业方面：资料内容编辑错误；技术交底资料有纰漏；方案内容不全面，施工方案有缺失。

（二）中铁广州局：

1. 质量方面：钢筋跳绑、墙筋漏绑严重；基坑外部分柱钢筋锈蚀严重；直螺纹套筒外露丝扣不满足要求；后浇带回撑不到位；板面钢筋马凳筋缺失；模板拼缝安装较差；柱筋丝头未打磨无保护套。

2. 进度方面：C1 栋行政中心滞后 1.5 层，C2 承台外基础未完成、屋面结构完成一块顶板，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52%；地下室拆模完成 100%；E4 东侧完成月度计划，其余 E1-E4（除 E4 东侧）均滞后较多，滞后最严重的是 E3、E4 西侧首层底板仍未完成，月度完成比例 45%。**中铁广州局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55%。**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施工现场 6 个 100%落实不到位，道路泥泞未硬化、裸露土未覆盖、钢筋料场布置不规范；钢筋加工场凌乱，无防护棚，场地未硬化；施工大门未配置洗车设备，排水设施破损；材料堆放凌乱，清理不及时；临边

防护缺失；安全通道不规范；材料吊装未绑扎固定吊装。

4. **内业方面：**资料内容编辑错误；周计划资料缺失；材料送检管理混乱。

（三）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

1. **质量方面：**柱脚蜂窝麻面处理不当；穿梁套管周边钢筋未加强；钢筋跳绑漏绑严重、底部凿毛不到位；钢筋露筋、锈蚀严重；地下室顶板梁修补未按规范要求处理；剪力墙墙面平整度差、模板拼缝差。

2. **进度方面：**配套南区：SE2-B、SE5-A 顺利完成 7 月份月度计划，其余单体均未完成 7 月份月度计划，平均滞后一层的工作量，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73%。配套北区：NN-2 于 7 月 30 日主体结构封顶，大部分完成月度目标，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82.5%。体育场三区：能源中心受方案调整影响停工，数据中心、消防站有滞后，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1%。**配套区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72%。**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施工现场对“6 个 100%”落实不到位，道路泥泞、加工场地未硬化、进出车辆未冲洗；作业工人安全措施不足；材料堆放凌乱；洗车设备未启用，降尘措施不足；排水设施破损严重；临边防护不到位。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有缺失；7 月份主体结构检验批资料滞后；外悬挑式脚手架报验资料缺失；声像档案管理不当，未分类归档、未命名整理；三区游泳馆基坑支护及土方开挖方案技术交底资料有缺失。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对排名第三的中铁广州局进行通报批评。现要求中铁广州局进行总结分析，并于8月11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附件：港科大项目2021年7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年8月9日

抄送：晓峰副主任；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香港科技大学（广州）（筹）、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9、2021 年 8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评价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8 月份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31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8 月份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四大方面；对监理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进度控制和档案管理四大方面。

施工单位方面，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83.6 分，排名第一；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78.0 分，排名第二；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考核评分为 77.2 分，排名第三。

监理单位方面，广建监理考核评分为 83.8 分；重工监

理考核评分为80.6分。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详见附件）

（一）中铁广州局：

1. 质量方面： 钢筋搭接不符合要求；梁底筋保护层垫块缺失、底筋未均匀分布；直螺纹端头未磨平、钢筋锈蚀、套筒锈蚀；柱筋污染严重；梁底浇筑前未清理干净，锈迹严重；地下室构造柱浇捣质量差。

2. 进度方面： C1栋行政中心顺利完成月度任务，C2屋面混凝土浇筑完成、斜面模板施工滞后，地下室后浇带未完成，月度计划完成比例82%；E2西侧、E3东侧顺利完成月度计划；其余各栋略有滞后，滞后较多的是E3西侧，月度完成比例80%。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81%。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 作业人员未佩戴安全带；用电不规范；临边防护缺失、不足；安全围敞板缺失；灭火器材不足；材料堆放不规范。

4. 内业方面： 技术交底资料缺失；安全检查台账未及时更新；资料内容编辑错误；桩基础分部工程验收记录滞后，施工记录滞后；主体结构检测方案未完成；工程桩基础子分部工程验收未组织。

（二）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 梁底板观感差、板面铁锈痕迹严重；加气块未做防雨措施；首层柱涨模严重。

2. 进度方面： C7图书馆滞后1.5层工作量，C3-C6学术研究中心二层梁板模板严重滞后，月度计划完成比例50%；

W1-W4 栋连廊位置滞后最严重，仅完成底板；W1-W3 栋砌体完成计划的一半；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50%。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50%。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作业人员未佩戴安全带；临边防护缺失、不足、冲孔网搭设滞后；氧气乙炔瓶立放、仪表盘损坏；灭火器材不足；钢梁底支撑架未到位、单根钢管支撑主龙骨不符合要求；满堂架基座不符合要求；材料堆放不规范。

4. **内业方面：**技术交底资料缺失；资料内容编辑错误；桩基础分部工程验收记录滞后，施工记录滞后；主体结构检测方案未完成；工程桩基础子分部工程验收未组织。

（三）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

1. **质量方面：**加气块破损，未做保护措施、随意堆放；柱底未凿毛；墙筋拉钩数量不足；保护层过厚钢筋凸起，柱筋切割；剪力墙接缝较差、修补质量观感差；梁底露筋；承台桩偏位。

2. **进度方面：**配套南区：SE9-B、SE5-A 顺利完成 8 月份月度计划，南区地下室砌砖未完成，其余单体均差一层楼的工作量，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8%。配套北区：NN-2、NN8-A 顺利完成 8 月月度计划，NN4、NN5 滞后 2 层、其余各栋陆续在 9 月初封顶，地下室砌筑未开始，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75%。体育场三区：能源中心工程桩施工完成，游泳馆滞后较多、数据中心、消防站主体滞后，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1%。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7%。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作业人员未佩戴安全帽；临边防护缺失、不足、冲孔网未封闭；灭火器材不足；道路泥泞，车辆带泥上路；材料堆放不规范。

4. 内业方面：质量整改回复不及时；隐蔽资料缺失；声像档案粗糙缺漏；主体结构检测方案未完成；工程桩基础子分部工程验收未组织。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对排名第一的中铁广州局予以通报表扬，现要求中铁一局、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进行总结分析，并于9月13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附件：港科大项目2021年8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年9月10日

抄送：晓峰副主任。

10、2021 年 9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评价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9 月份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30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9 月份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四大方面；对监理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进度控制和档案管理四大方面。

施工单位方面，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86.6 分，排名第一；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考核评分为 85.4 分，排名第二；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85.0 分，排名第三。

监理单位方面，重工监理考核评分为 94.3 分；广建监

理考核评分为 90.0 分。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 封顶砖未按规范要求斜砌；次梁底筋未进行绑扎；构造柱、圈梁浇筑质量差，尺寸不规范，外观不佳；砌体与结构尺寸偏差大；结构涨模未处理，梁柱节点夹杂物未处理；消防喷淋管支架安装不垂直；空调焊接水管接口处没打磨坡口。

2. 进度方面: C3-C6、C7、C8 栋主体均有滞后，未完成月度计划；W1-W4 栋砌体结构施工，完成总量的 80%。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0%。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 垃圾清理不及时；临边防护不到位。

4. 内业方面: 电气、通风空调、给排水的方案未做交底；工程桩基础子分部工程验收未组织。

（二）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

1. 质量方面: 标养室管理不符合要求，混凝土、砂浆试块管理不规范；砖砌体施工不符合要求；钢筋施工不符合要求；体育场看台混装土浇筑质量差、钢结构焊接偏位且焊缝质量差；通风井道砌筑抹灰质量差；地下室局部梁底、板底多处出现保护层不足，露筋、夹渣情况；个别地下室顶板渗漏；南区地下室梁、顶板、剪力墙修补剔凿处理未修补方正，观感较差；北区地下室后浇带钢筋锈蚀严重且未绑扎到位；积水未及时抽排。

2. 进度方面：配套南区：共有18栋楼完成封顶，其余7栋单体均差15天的工作量，月度计划完成比例76%；配套北区：主体结构封顶，月度计划完成比例72%；体育场三区：体育馆封顶，月度计划完成比例63%。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70.5%。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三区钢结构作业采用简易脚手架，不满足质量安全要求；材料堆放不规范；作业人员未佩戴安全帽；施工道路泥泞；安全网、临边防护不到位；道路未硬化、扬尘较大；基坑临边未回填；二级配电柜未上锁；人货电梯防护棚不标准；地下室入口防护棚不标准、未设置防撞标识；部分作业人员未进行安全培训和三级教育，存在严重管理缺陷。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内容错误；主体结构检测方案未完成；工程桩基础子分部工程验收未组织。

（三）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标准养护室未见砂浆试块；剪力墙未对对拉螺杆孔修复直接进行抹灰；抹灰挂网宽度不符合要求；封顶砖未按规范要求斜砌；马牙槎设置宽度不符合要求；结构梁底有杂物且烂根，蜂窝麻面未修补，漏浆严重未清理；结构露筋，梁底保护层厚度不足；基层未进行处理，观感质量极差；基层抹灰平整度差，刮腻子质量较差；地下室顶板和剪力墙多处存在渗漏情况；地下室局部梁底、板底出现漏筋，保护层不足，夹渣情况；地下室个别墙体砌筑出现混砌现象。

2. 进度方面：仅 C2 完成封顶，C1 完成西侧封顶；E1-E4 东侧完成封顶；其余各栋略有滞后，其中 E3 西侧滞后较多。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4%。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电箱未上锁；临边防护不到位；材料堆放不规范；建筑垃圾未清理；消防栓无巡检记录。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填写不规范；主体结构检测方案未完成；工程桩基础子分部工程验收未组织。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中铁一局在安全质量上相对较好，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在进度上相对较好，均予以表扬，对排名第三的中铁广州局予以通报批评。现要求中铁广州局进行总结分析，并于 10 月 18 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附件：港科大项目 2021 年 9 月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 年 10 月 13 日

抄送：晓峰副主任。

— 4 —

11、2021 年 10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评价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10 月份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30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10 月份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四大方面；对监理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进度控制和档案管理四大方面。

施工单位方面，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84.6 分，排名第一；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考核评分为 82.6 分，排名第二；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78.0 分，排名第三。

监理单位方面，重工监理考核评分为 91.3 分；广建监

理考核评分为 89.6 分。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 C3 梁下沉后底筋扎线崩断，垫块不足；砌体灰缝不饱满、不顺直；砌体材料未做到上盖下垫。

2. 进度方面: C7 图书馆、危险品库房、开关房按计划完成；W1-W4 栋砌体、机电全面铺开，完成计划的 60%；C3-C6 栋主体滞后较多，未完成月度计划；园林绿化 B 区未完成。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63%。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 材料堆放不规范；电箱巡查滞后；安全网或冲孔板安装滞后；饭堂未公示人员健康证，工作人员未佩戴口罩。

4. 内业方面: 个别隐蔽资料未及时签字盖章；特种作业人员台账未及时更新。

（二）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

1. 质量方面: 地下室天棚螺杆及梁底锈蚀未处理；马牙槎留置尺寸不规范、浇筑质量差；体育场看台钢结构油漆喷涂厚度不均匀；地下室顶板渗漏水；拉结筋间距不符合规范要求；预留顶砖高度过大，水平灰缝不平整；砌筑砂浆落地，未使用灰斗或者垫板；砌体墙面出现通缝；女儿墙钢筋偏位严重；三区钢结构焊接使用的焊条未做好防雨防潮。

2. 进度方面: 配套南区：26 栋单体建筑的二次砌筑、抹灰、机电主管网均完成较好，完成计划的 90%；配套北区：16 栋单体建筑的二次砌筑、抹灰、机电管网完成计划的 67%；

体育场三区：体育馆看台、体育馆的钢结构按计划完成，能源中心基坑、体育馆顶板完成较慢，完成计划的55%。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70%。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地下室积泥积水较多，未及时清理；电梯井防护栏杆不到位；外悬挑型钢螺丝松动；屋面操作架未张挂安全网；后浇带架体变形严重，无扫地杆、剪刀撑等；无防坠网、防护栏杆高度不足；材料堆放不规范；作业工人违章指挥；用电不规范，电线拖地；连墙杆安装不符合要求。

4. **内业方面：**施工日志内容缺少，记录不齐；地基与基础分部未及时验收。

（三）中铁广州局：

1.质量方面：地下室螺栓孔未处理完，即甩浆施工；地下室天花喷涂前基层打磨处理不到位；地下室顶板渗水；板底筋漏筋，钢筋锈蚀；钢结构拼接间隙过大，焊接塞焊质量差；车道口采用建筑垃圾回填；砌体顶砖不符合要求；构造柱箍筋间距较大，钢筋未与顶部连接；砌筑砂浆存在未铺浆情况，砂浆不饱满。

2.进度方面：E1-E4栋主体结构滞后较多，完成计划的35%；C1栋行政楼砌体在3层，完成计划的60%；C2砌筑完成55%；地下室砌筑完成80%、后浇带和机电管网施工按计划完成。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56%。

3.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安全通道的防护棚变形；洞口临边防护缺失、不规范；砌体班组施工操作架不合要求；电梯

井位置落地架架体变形严重；工人生活区氧气、乙炔瓶存放违规。

4. 内业方面：设计变更台账未更新，且未按专业分类；地基与基础分部未及时组织验收；部分技术交底记录不齐全。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中铁一局在安全质量上相对较好，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在进度上相对较好，均予以表扬，对排名第三的中铁广州局予以通报批评。现要求中铁广州局进行总结分析，并于 11 月 16 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附件：港科大项目 2021 年 10 月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 年 11 月 15 日

抄送：晓峰副主任，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4 —

12、2021 年施工单位年中工作考核评价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 2021 年施工单位年中工作考核情况的通报

为进一步加强在建项目的建设管理，强化施工单位管理责任，督促施工单位履职尽责，确保我局在建项目安全、优质、高效推进，全面实现项目质量、进度、安全文明及环保等建设目标，根据施工合同、《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施工单位考核管理办法》及《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工程实体质量检查实施方案（试行）》等文件及区块建设实际情况，产业园管理局牵头组织成立考核领导小组，对庆盛、大岗、万顷沙区块各施工单位进行了 2021 年年中工作考核，现将考核结果通报如下：

一、受考核单位及评分情况

考核小组对庆盛、大岗、万顷沙区块各总包部及分部开展检查考核，36个施工项目分部（工区）及4个施工总承包单位参加本次考核排名。

本次考核评分根据被考核单位的综合管理水平进行综合评比，具体考核评分情况如下：

施工单位分部（工区）得分排名表

排名	单位名称	得分
1	港科大核心区工程(中铁一局)	99.93
2	大岗二分部（中铁九局）	99.90
3	大岗五分部（中铁隧道局）	97.18
4	庆盛安置区内部道路（中铁十二局）	95.15
5	庆盛安置区 C+D 地块（中铁城建）	95.05
6	万顷沙二分部(中铁十二局)	94.86
7	南沙枢纽（中铁广州局）	94.74
8	万顷沙六分部（中铁建设）	94.39
9	港科大核心区工程(中铁广州局)	92.57
10	庆盛安置区 B+E 地块（中铁二十五局）	92.47
11	庆盛科创四分部二工区(中铁五局)	92.38
12	庆盛科创五分部一工区(中铁八局)	92.19
13	万顷沙新增项目（中铁建大桥局）	92.08
14	横沥工业园（一期）（中铁建十八局）	91.97
15	庆盛科创四分部一工区(中铁五局)	91.92
16	庆盛科创二分部二工区(中铁广州局)	91.86
17	万顷沙五分部（中铁二十五局）	91.55
18	广丰汽车城基础配套设施（一期）(中铁隧道局)	91.44

19	大岗一分部（中铁二局）	91.29
20	大岗四分部三工区	91.23
21	万顷沙四分部（中铁十八局）	91.19
22	庆盛科创三分部二工区(中铁二局)	91.18
23	大岗新增项目（中铁珠三角）	91.04
24	合兴电力隧道（中铁建大桥局）	90.94
25	万顷沙三分部（中铁十九局）	90.77
26	港科大配套区工程(广州一建)	90.76
27	庆盛科创二分部一工区水务区(中铁广州局)	90.71
28	庆盛安置区 A+B 地块（中铁建设）	90.66
29	大岗四分部二工区（中铁广州局）	90.22
30	庆盛科创三分部一工区(中铁二局)	89.90
31	大岗四分部一工区（中铁广州局）	89.54
32	庆盛科创五分部二工区(中铁八局)	89.46
33	庆盛科创一分部一工区(中铁隧道局)	89.35
34	庆盛科创二分部一工区(中铁广州局)	89.08
35	大岗三分部（中铁六局）	88.50
36	庆盛科创一分部二工区(中铁隧道局)	85.31

施工单位总包部得分排名表

排名	单位名称	得分

1	大岗中铁总包	94.72
2	庆盛中铁建总包	92.15
3	庆盛中铁总包	90.53
4	万顷沙中铁建总包	90.39

二、考核检查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现场安全质量方面

1.万顷沙二分部

（1）红莲大桥

①引桥腹板通气孔钢筋无切除;

②引桥端横隔梁钢筋焊接接头无左右错开，所有接头都在一侧，且焊缝厚度不足;

③桥台临边无防护;

④沉降缝位置混凝土存在蜂窝麻面，观感质量差;

⑤引桥桥面钢筋混凝土露筋;

⑥引桥桥面预留洞口封堵不规范;

⑦支撑架体搭设过程中，竖向立杆自由端过长，水平横向、纵杆等未及时搭设。

（2）银藕路

①跨九涌桥基坑无临边防护;

②氧气瓶、乙炔瓶无防倾覆措施，且放在基坑边，存在坠落风险;

2.万顷沙三分部

（1）万环东路

①排水管基坑临边无防护；

②混凝土管顶个别位置未按设计回填中粗砂；

③现场存在电缆拖地现象。

（2）十涌西污水处理厂

①水解池顶板检修孔无防护；

②混凝土墙面钢筋拉杆端头未处理，未切除干净及未做防腐、防锈封堵处理；

③池顶回填种植土含较多石块，不符合要求；

④部分地砖破裂，办公楼下散水地面砖下沉开裂。

3.万顷沙四分部（红莲大桥主桥）

①电缆悬吊在支撑架体上；

②履带吊吊装作业时未配备信号司索工指挥；

③乙炔瓶存放库、塔吊防护棚、配电箱等均未上锁，多次检查发现未整改；

④支撑架体搭设高处作业工人未系安全带；

⑤模板、盘扣架管等材料集中堆放未配备灭火器，且下雨时未进行覆盖保护。

4.万顷沙五分部（安置区二期）

①11#楼屋面电梯机房墙无预埋钢筋，采用植筋又无使用植筋胶；

②屋面电梯机房支模架存在顶托伸出过长、顶托变型；

③梁底无使用立杆支撑、板底使用单根钢管做主楞支撑等问题；

④砌筑砂浆直接堆放在地上；

⑤砌体线管开槽位置未挂抗裂网；

⑥卫生间沉池防水施工与设计不符；

⑦顶板后浇带 JDG 管接口螺丝未拧断；

⑧地下室后浇带无使用独立支撑，拆模后回顶；

⑨地下室出入口螺杆钢筋头未切除干净及未做好防腐、防锈封堵处理；

⑩烟道口未做防护盖板；

⑪消防管转弯位置无加固措施。

5.万顷沙六分部（安置区二期）

①楼层剪力墙钢筋未放置垫块即安装墙模板；

②电梯井脚手架无设置连墙件，架体摇晃；

③砌体顶砖三角块使用加气砌块，不符合要求；

④卫生间反坎跑模，反坎打凿严重；

⑤砌筑砂浆直接堆放在地上；

⑥砌体拉毛率不足，毛刺感不强；

⑦地下室后浇带无使用独立支撑，拆模后回顶；

⑧6#楼楼梯步级混凝土漏浆较为严重，施工工程中振捣不到位；

⑨工人高处作业未绑安全带、操作平面无防护栏；

⑩作业层楼板洞口未做防护盖板。

6.万顷沙新增项目（万泰路桥）

①已加工完成的部分直螺纹套筒生锈；

②桥墩钢筋直螺纹丝头部分无保护帽，个别丝头生锈严重；

③桥墩外架搭设高度不足。

7.万顷沙中铁建大桥局（合兴电力隧道）

①沉井侧壁螺杆钢筋头普遍存在切除不干净及未做好防腐、防锈封堵处理，或处理不符合要求；

②现场用电使用插座，未设置开关箱。

8.万顷沙中铁十八局（横沥工业园）

①道路3搅拌桩施工后台水泥罐无挂水泥材料标示牌；

②道路3一台搅拌桩设备无法即时打印流量计小票。

9.大岗中铁一分部

（1）安置区1#地块A区

①沟槽开挖未及时围蔽。

（2）安置区2#地块

①有一处配电箱内接线端未装绝缘板，有带电明露现象；

②围蔽拆除后，场地中膨胀螺栓未及时清除；

③现场安全警示标志不足；

④外架建筑垃圾较多，未及时清理；

⑤现场灭火器配置不足。

（3）云生涌综合整治

①现场高压线未设置防护、警示措施。

10.大岗中铁二分部（新联二路）

①预埋管道作业，石粉堆放紧靠基坑临边，无安全距离；

②基坑排水不及时；

③现场警示标志不足；

④上下采用木梯，不满足要求。

11.大岗中铁三分部（新联二路）

（1）西线公路

①管涵钢筋绑扎，混凝土浇筑，土方堆放在基坑边，安全距离不足，无覆盖绿网；

②现场浇筑混凝土使用挖掘机吊装，吊钩无防脱措施；

③现场施工便道路况较差。

（2）集滘二路

①现场砼管堆放较高，堆放不平整，缺少防滚动措施；

②现场石柱材料堆放倾斜，有失稳滚动的隐患。

（3）新联八路，集窖三路

①现场警示牌不足，过桥段围蔽未闭合；

②材料堆放随意，半成品保护不足。

12.大岗中铁四分部

（1）一工区（安置区C地块）

①现场有工人不穿上衣、不戴安全帽；

②室内装修烟头较多，无设置吸烟区。

（2）二工区（集滘水闸）

①钢筋加工厂无配置灭火器（场内有7个配电箱）；

②现场焊接作业，无配置灭火器；

③钢内模预制区，使用自制钢筋梯，无防滑动、绝缘措施；

④钢模预制支架上作业踏板无固定；

⑤基坑临边防护局部缺失；

⑥基坑边砖渣未及时清理、无覆盖绿网;

⑦现场电缆拖地。

（3）二工区（十一顷整治及十一顷水闸）

①水闸施工现场无围挡、无警示标志;

②电房内发电机试运行，无配置灭火器、无警示标志，现场烟头较多，电房无门锁;

③水闸内搭设两层两跨门式脚手架，使用自制木梯上下，作业踏板无满铺、无固定;

④水闸旁临边的电缆杂乱，无悬挂，被渣土砖块覆盖;

⑤现场安全管理严重缺失。

（4）三工区（上横沥大桥）

①现场救生圈老化未更换（2个）;

②现场气瓶胶管多用铁丝绑扎;

13.大岗五分部（大岗综合管廊）

①现场两个电箱的接线端没有绝缘保护。

14.中铁庆盛一分部一工区（东涌大道综合管廊）

①基坑多处局部积水严重，未及时组织抽排;

②个别围檩三角撑下方边缘与钢板桩焊接不到位，焊接面过于狭窄;

③数个围檩三角撑顶部未与钢管支撑接触，影响稳固性;

④防水卷材个别位置铺贴空鼓。

15.中铁庆盛一分部二工区（庆盛大道综合管廊）

①管廊基坑顶板与钢板桩之间缝隙超过1米，缺少临边

防护和警示设施;

②顶板下方的箱涵与顶板之间施工通道设施不知，现场发现使用长度超过 4 米的竹爬梯;

③个别钢板桩连接止水设施不完善，基坑内存在积水未及时抽排。

16. 中铁庆盛二分部一工区

（1）横一路综合管廊

①施工现场材料器具摆放凌乱，不整洁;

②现场存在电缆拖地现象。

（2）港科大综合管廊

①基坑边缘围蔽防护不连续;

②基坑边缘扬尘治理措施不到位。

17. 中铁庆盛二分部一工水务区（四龙涌）

①监测点破坏未及时恢复。

18. 中铁庆盛二分部二工区（纵十一路路面工程）

①路面个别雨水井顶板面标高过高;

②海绵城市滤水管口未包裹;

③路面个别井圈周边沥青不平整。

19. 中铁庆盛三分部一工区（纵三路）

①个别围蔽网已经倾斜或破损，裸土用密布网覆盖不完全;

②部分电缆存在拖地现象。

20. 中铁庆盛三分部二工区

（1）纵一路

①个别道路井口未覆盖，井口围蔽缺少安全警示标志；

②道路两侧覆盖裸土的密布网部分缺失、部分破损。

（2）纵一路电力隧道

①施工区域灭火器配备严重不足，现场机具摆放杂乱；

②水泥搅拌区域隔离防护网过于简陋、部分坑洞未围蔽；

③水泥搅拌桩旁电缆泡水拖地现象突出；

④水泥搅拌桩电机皮带旋转部位采用自制防护网。

21.中铁庆盛四分部一工区（学院路）

①多个道路检测观察井的井口周边未采取围蔽防护措并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22.中铁庆盛四分部二工区（规划一路）

①道路堆载过程，抑尘控尘措施落实不到位，现场扬尘较大。

23.中铁庆盛五分部二工区（横五路）

①水泥搅拌桩电机皮带旋转部位采用自制防护网，未附带设置灭火器材；

②电机防护棚（柴油发电机）及临时电箱旁未配备灭火器。

24.中铁二十五局（庆盛安置区）

①地下室楼梯走道临边缺少安全防护；

②地下室出现多个非规范的自制木爬梯和竹爬梯；

③地下室侧墙（砼结构外墙）局部有渗漏；

④个别梁局部漏浆；

⑤个别塔吊基础泡水;

⑥部分梁柱位置有蜂窝。

25.中铁建设（庆盛安置区）

①个别围蔽防护网拉杆打开后未及时复位;

②2#塔吊基础位置杂物众多且地面积水;

③1#塔吊承台区域堆积大量拆卸下来的模板，未及时清理，对消防安全造成影响;

④地下室个别柱及梁柱间有漏浆的现象;

⑤个别塔吊塔基周边电缆无架空，杂物较多。

26.中铁城建（庆盛安置区）

①现场存在使用钩机吊运钢管的情况;

②部分油桶未落实有效的遮盖保护;

③存在部分临时电缆拖地的情况。

27.广丰汽车城基础配套设施（一期）

（1）小虎二桥

①预制箱梁底面主筋焊缝焊渣未及时敲除;

②现场模板堆放杂乱，且未配备灭火器;

③24#桥墩侧模加固木方道数不足、间距过大，与方案不符; ④24#桥墩钢筋模板已施工完毕，外架上下通道、作业平台未按要求及时搭设到位。

（2）广丰一期水务工程

①油桶未覆盖，且未配备灭火器;

②土方转运扬尘较重，未进行洒水降尘;

③动火使用的氧气瓶压力表盘已经破损。

（3）小虎路新建工程

①边坡排水沟排水不顺畅；

②现场道路边缘个别安全警示标牌被灌木植物遮挡，起不到警示作用。

28.广州一建【港科大（广州）配套工程】

①13号楼个别柱边柱脚有漏浆；

②13号楼同条件养护试块未按要求放置；

③13号楼外排架未设置兜底网；

④13号楼支模未抱柱；

⑤施工现场数个员工现场不戴安全帽、穿短裤作业；

⑥一名施工人员坐在10号楼模板支架搭设高处作业，缺少安全防护措施；

⑦施工现场局部土方转运过程抑尘降尘措施落实不到位，现场扬尘较大；

⑧10号和11号楼承台井口局部围挡防护网破损未及时修复。

⑨现场消防器材缺少定期检查的记录；

⑩现场正在施工的钩机未在机身未张贴“旋转半径内不得站人”等安全警示标志；

⑪部分楼栋安全防护网破损或移除未及时更换或恢复；

⑫10号楼顶两处切割模板区域未配备灭火器；

⑬10号楼顶一处临时用电箱日检记录仅到7月12日。

29.中铁一局【港科大（广州）配套工程】

①W4楼模板安装不规范，现场加工模板区域未配备灭火

器；

②W4 楼外架与实体之间缝隙过大，未设置水平兜网；

③W3 楼部分梁、板底模支撑顶托上未按方案使用双钢管；

④个别配电箱防护棚未上锁；

⑤W4 楼拆模未设置警戒线，工人拆模时从高处随意乱扔模板等材料。

30.中铁广州局【港科大（广州）配套工程】

①现场方木等材料堆放过高；

②外架搭设自由端过长，影响上部架体的安全稳定性；

③外架与实体之间缝隙过大，未设置水平兜网；

④支模架未采取抱柱措施；

⑤外架脚手板未固定，且之间缝隙较大；

⑥钢筋棚现场材料堆放杂乱，部分成品钢筋未进行覆盖，锈蚀情况比较严重；

⑦外架作业平台悬挑部位无立杆支撑，且横向扫地未按要求搭设在纵向扫地杆下发。

（二）内业资料方面

各施工分部普遍出现未进行方案交底或交底不完善、无检测台账，进场材料管理不严格、进场台帐未及时更新等通病。部分施工分部（工区）未按产业园管理局规定执行首件验收制度、材料检测异常报告审批制度。个别施工单位存在质量管理体系、技术管理制度等未报审，管理办法、技术方案缺乏针对性等问题。针对危险源动态管理、新工人进场三

级教育培训、隐患问题管理台账等安全内业工作，大部分施工单位依旧存在落实不到位、管理不及时等问题。

（三）施工进度方面

万顷沙安置区一期进度滞后，未按节点要求完成交房。

（四）资料管理方面

各分部施工单位施工日志记录管理不到位，存在重形式、轻实质现象，从而无法真实的反映现场施工、材料设备进场等实际情况，且普遍存在项目领导对施工日志签字审查不及时等情况。部分施工单位存在台账不完善、内业资料管理混乱、缺乏目录等问题。个别施工单位还存在周报、月报上报不及时等问题。

（五）实体质量检测方面

经现场检测发现，房建、路桥等工程项目施工分部存在钢筋保护层厚度、受力钢筋间距、楼层板厚不满足规范标准等问题，其中庆盛科创一分部中东涌综合管廊钢筋保护层厚度及纵筋间距、庆盛大道墩柱钢筋保护层厚度抽检合格率较低，需加强整改；庆盛安置房中铁建设分部楼板厚度抽检合格率偏低，要求中铁建设对抽检部位进行第三方检测，并邀请产业园管理局质安部、建管公司质量负责人参加，闭合上述质量问题；万顷沙五分部楼板底筋钢筋保护层厚度部分过大；大岗四分部二工区集滘水闸受力钢筋间距偏大等质量问题。

三、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各施工单位务必高度重视考核检查发现的问题，

逐项整改，切实履行合同职责，同时我局将组织定期、不定期检查，形成常态化管理长效机制。根据《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施工单位考核管理办法》要求，将对年中考核排名最后三名的分部施工单位进行通报批评。同时本次年中考核成绩将纳入到年终考核评比中，以确保年底考核能公平公正反映各施工分部（工区）真实情况。

（二）各施工单位在今后的工作中，要进一步加强管理责任意识，严格按照施工进度计划、施工图纸、安全质量规范、绿色文明施工及工程围蔽等要求做好统筹组织施工，加强人员培训教育和技术交底，提高人员的业务水平，切实做好现场管理工作，采取有效措施高效率、高标准、高质量推进施工有序进行，确保按期保质完成年度建设计划任务。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 年 8 月 19 日

13、2021 年 11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评价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1 年 11 月份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11 月份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对施工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四大方面；对监理单位的考核检查主要围绕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进度控制和档案管理四大方面。

施工单位方面，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89 分，排名第一；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均为 86 分，排名并列第二。

监理单位方面，广建监理考核评分为 90 分；重工监理考核评分为 89 分。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 C7 栋甩浆强度不足，旋转楼梯铁丝未清除；W1 管线两侧抹灰收口不顺直，未做成品保护，天花阴角露筋，内墙抹灰开裂，构造柱端部未浇筑即抹灰；W3 栋样板间线管吊装未采用独立支吊安装，水管安装完成后未做临时封口保护措施，管线穿墙未做穿墙套管，存在抹灰面漏网。

2. 进度方面: 危险品库房、开关房砌体及抹灰按计划完成；W1-W4 栋砌体抹灰、机电施工完成计划的 65%；电梯、电缆、母线槽、钢楼梯深化设计、排产中，C3-C7 栋砌体及机电安装进度滞后，未完成月度计划。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86%。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 安全兜底网、外脚手架安全网缺失；木枋悬挂外架；安全警示标志未及时恢复；工人生活区灭火器维护保养卡更新不及时；宿舍区用电功率过载。

4. 内业方面: 个别资料台账不够完善，如检测技术方案台账未及时更新。

（二）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

1. 质量方面: 外墙抹灰前穿墙螺杆洞未封堵，渗水隐患大；管道井有部分区域未进行抹灰，未随砌随抹；门过梁混凝土浇筑不密实，存在漏筋、蜂窝现象；配套南、北区抹灰墙面露网、空鼓、开裂；配套南区阳台存在渗漏点；配套北区天面机房墙面涂料墙体开裂，外墙阳角收口差，不顺直；P2、P3 地下室露筋、螺杆未处理即进行喷涂；P2 地下室吊装消防水管部分未刷油漆，部分上喷喷淋头与楼板的距离不

满足设计要求；P3 地下室管线未做成品保护，部分风管厚度不满足设计要求。

2. **进度方面：**配套南区：26 栋单体建筑的二次砌筑基本完成，抹灰、机电安装施工较慢，完成计划的 83%；配套北区：19 栋单体建筑的二次砌筑、抹灰、机电安装完成较好，完成计划的 86%；体育场三区：数据中心、消防服务站二次砌筑按计划完成，游泳馆拱梁结构、能源中心地下室结构推进缓慢，完成计划的 82%，电梯、电缆、母线槽、高低压配电柜、通风设备排产中。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84%。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屋面层外脚手架脚手板缺失；外架安全兜底网缺失；人货梯等候区顶部无安全防护；风管顶部无封闭措施，有高空坠物隐患；砌体工人用电不规范，电箱违规接线、跳过漏电保护；工人未佩戴安全帽、吸烟；外脚手架砂浆堆积过厚、垃圾材料未清理。

4. **内业方面：**缺乏分项验收资料、部分机电施工方案；技术交底内容不完善；周进度计划未上报监理审批。

（三）中铁广州局：

1.质量方面：C1 栋抹灰铁丝漏网、灰饼间距过大，梁底钢筋锈蚀严重、未清理，吊装消防水管部分未刷油漆，消防电线管缺少接线盒；风管支架变形；给排水管道支架间距过大；C2 内墙抹灰多处开裂，开关插座未在同一水平线上；E1 栋砌体存在假缝，灰缝不饱满；E2 栋室外给排水管道安装后未做临时封口保护措施，空调冷冻水管未预埋穿墙套管。P1 地下室管线未做成品保护，被污染严重。

2.进度方面：E1-E4 栋二次砌筑、抹灰、机电安装滞后，

未完成月度计划；C1-C2 栋行政楼砌体及抹灰施工完成，外立面幕墙安装完成 60%；地下室抹灰、机电安装完成 50%；电梯、电缆、母线槽、钢楼梯深化设计、排产中。整体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81%。

3. 安全文明施工方面：施工现场工人做饭；首层部分灭火器失效；电箱未接地；抹灰施工无安全保护措施；外架无安全兜底网，连墙件缺失；外架木方模板建筑垃圾乱堆。

4. 内业方面：检测方案、计划有欠缺，如钢结构、常规材料、节能等检测方案报审滞后；施工日志内容不完整、滞后现场进度。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中铁一局在安全质量、进度及资料管理上表现较为突出，予以通报表扬。

特此通报。

附件：港科大项目 2021 年 11 月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1 年 12 月 15 日

抄送：晓峰副主任，广州南沙产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2022 年 2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评价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2 年 2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2 月 26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2 年 2 月份施工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针对施工单位组织了月度检查，考核内容主要包括施工质量、施工进度、安全文明施工三大方面。综合以上考核情况，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82 分，排名第一；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77 分，排名第二；广州一建考核评分为 62 分，排名第三。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

（1）机电质量：C7 栋五层局部通风管道支架安装不足，

造成管道下坠；W2 栋二层机电安装后期开槽未进行切槽，不平直;W2 栋天面层机屋面透气管未按照要求加设套管。

（2）土建质量：C5 首层结构偏差未修补；C5 首层构造柱有蜂窝，拉杆洞未封堵；C5 首层模板夹渣未清理；W3 栋梁螺杆未清理；W3 栋顶板渗漏。

2. 进度方面：

序号	楼栋号	规模	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1	C7 图书馆	6 层	73%
2	C3-C6 学术研究中心及食堂	3 层	55%
3	W1-W4 科研楼	W1-W3 栋 6 层、W4 栋 5 层	85%
4	主要设备排产	/	74%
5	园建绿化（选苗）	全场	87.5%

3.安全文明施工方面：W1 栋五层室内积水未清理；W1 栋五层旋转楼梯起始段防护措施不足（上部已封闭）；W1 栋五层抹灰人员未配戴安全帽、脚手架防护不足。

（二）中铁广州局：

1.质量方面：

（1）机电质量：E3 栋二层连廊部分消防喷淋管道穿墙未加套管;C1 栋行政楼西侧管井部分管道套管防水封堵未实施；E4 栋四层管井内玻璃风管支架角钢生锈严重。

（2）土建质量：C1 栋幕墙预埋件偏位，未进行补强处理；C2 栋管井随砌随抹不到位；核心区 P1 地下室渗漏。

2.进度方面：

序号	楼栋号	规模	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1	C1 行政楼	7 层	75%
2	C2 校园活动中心	3 层	80%
3	E1-E4 科研楼	E1-E3 栋 6 层、E4 栋 5 层	55%
4	P1 地下室	1 层	75%
5	钢结构楼梯	33 部	50%
6	主要设备排产	/	60%

3.安全文明施工方面： C2 栋外架安全网未满挂；E1 栋 1 层电梯右侧垃圾袋较多未及时清理；C1 栋屋面临边防护措施不足；广州局邻近工人生活区东北角围蔽缺失，垃圾较多未清理；E2 栋洞口防护不标准，存在安全隐患。

（三）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

1.质量方面：

（1）机电质量：SE-5B 栋走廊通道空调冷冻水管和给水管道支架处未设置绝热、绝冷材料和管卡；北区地下室消防风管角钢法兰连接处未见密封垫片；NN-8 栋 7 层房间风管与通风阀门连接不合理，风阀尺寸大于风管尺寸。

（2）土建质量：南区 SE-6A 栋后装管线随意开洞，防水基底涂料被冲刷；南区 SE-6A 栋首层结构偏差未整改，防水施工随意、不规范；南区 SE-6A 栋首层消防栓过梁长度不足；南区 SE-6A 栋首层墙体局部垂直度不足；南区 SE-6A 栋楼板洞口封堵质量查，混凝土松散，有渗水痕迹；南区 SE-6a/5 号楼结构上铁钉铁丝未清除，存在锈蚀风险，影响面层观感效果；南区 SE-4A 多处墙面抹灰空鼓开裂；体育馆挂网宽度不符合设计要求；北区 NN9 首层管井未随砌随抹；南区 SE2-A 屋面防水保护层开裂严重，挤塑板翘起积水，排气孔做法错误、安装错误；SE3-A 屋面楼板开裂渗水严重，堵漏处理措施不合要求。

2.进度方面：

序号	区域	分部工程	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1	配套南区	屋面花架	40%
2		砌体工程	85%
3		室内抹灰	95%
4		外立面	50%
5		装饰装修	10%
6		电气工程	5%
7		给水工程	10%
8		排水工程	35%
9		消防工程	10%

10		通风与空调工程	5%
11		地下室顶板防水	70%
12		主要设备排产	15%
13	配套北区	屋面花架	85%
14		砌体工程	90%
15		室内抹灰	85%
16		外立面	40%
17		装饰装修	10%
18		电气工程	5%
19		给水工程	10%
20		排水工程	35%
21		消防工程	10%
22		通风与空调工程	5%
23		地下室顶板防水	100%
24		主要设备排产	15%
25	运动场	EE-2 体育馆看台及运动场、网球场	60%
26		EE-1 体育馆、游泳馆	35%
27		数据中心	50%
28		能源中心	50%
29		消防服务站	50%
30	永电管沟	内一路道路红线	100%

		到开关房段的A5～A6井之间电缆管沟44米	

3.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南区SE-2B和SE-5A栋楼之间的坡道处建筑垃圾较多未清理；南区SE-2B栋连廊积水积泥，水池临边洞口防护缺失；南区SE-5B外脚手架垃圾堆积；南区SE-5B门前风管、预制混凝土随意堆放；三区能源中心临边防护措施不足，高空悬挂模板；三区能源中心电缆、无缝钢管泡水，材料乱堆放混乱；北区NN4栋地面积水严重、材料乱堆放未归整。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中铁一局在安全文明施工上相对较好，中铁广州局在质量管理上相对较好，均予以表扬，对排名第三的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予以通报批评。现要求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进行总结分析，并于3月7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附件：港科大（广州）项目2022年2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2年3月14日

15、2021 年 3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评价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产业园管理局关于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2022 年 3 月份施工单位考核的通报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 日，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组织开展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 2022 年 3 月份施工单位月度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考核基本情况

本次针对施工单位组织了月度检查，考核内容包括施工质量、施工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的外业考核以及内业资料的完整性和编辑内容的考核。综合以上考核情况，中铁一局考核评分为 86 分，排名第一；中铁广州局考核评分为 81.6 分，排名第二；广州一建考核评分为 76.4 分，排名第三。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详见附件）

（一）中铁一局：

1. 质量方面：

（1）机电质量：W4 吊顶焊缝未做防锈处理；C3－C6

部分 GRC 边角破损，需要做好现场成品保护措施，后续需要安排厂家进项全面排查修补；W3 五层空调风管保温棉破损。

（2）土建质量：W4 栋卫生间抹灰有空洞；W4 栋加气混凝土隔墙悬空，缝隙未处理。

2. 进度方面：

序号	楼栋号	分部工程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外幕墙工程	室内精装修	机电安装	智能化安装	电梯安装
1	C7 栋	45%	58%	95%	95%	40%
2	C3-C6 栋	30%	38%	35%	90%	20%
3	W1-W4 栋	69%	63%	96%	95%	70%
4	室外园建绿化	南广场乔木、植被完成 15%				

3.安全文明施工方面： W3 栋 2 层外架垃圾杂物多；C8 栋 1 层水电加工厂垃圾杂物多；C7 栋垃圾池未及时处理；C7 栋 3 层消防器材缺失；中铁一局大门口道路泥泞；W3 栋首层垃圾未清理转移；W2、W3 首层通道垃圾杂物多。

4.内业资料方面： 安全技术交底需补充照片，签字需本人亲自签署；未补充危险源有关外架、拆除或调整；工资支付台账中，进场时间补充年份、考勤表应补充完善，支付金额及个税不符合要求；缺少绿色施工组织架构；桩基未验收，未及时进行分部分项验收。

（二）中铁广州局:

1.质量方面:

（1）机电质量：地下室风机房风管穿墙无套管；地下室风机房未预留防雷扁铁；地下室排烟风口与消防管位置冲突；E1 栋管道过伸缩缝需设置伸缩节；桥架穿墙防火封堵不到位；桥架电缆外露；消防管穿风管未做保温。

（2）土建质量：C1 栋装修施工扬尘严重；C1 栋保温棉包裹不严，防火岩棉保管不善；C1 栋绝热玻璃棉板品牌未符合品牌库要求；C1 栋岩未做混凝土窗台，且灰砂砖组砌不合理。

2.进度方面:

序号	楼栋号	分部工程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屋面顶板防水	外幕墙工程	室内精装修	机电安装	智能化安装	电梯安装
1	C1－C2 栋	/	68%	40%	81%	83%	50%
2	E1-E4 栋	/	62%	35%	75%	56%	52%
3	P1 地下室	91%	/	51%	80%	76%	/

3.安全文明施工方面：C1 栋钢筋加工场旁垃圾池未处理；9#塔吊配电箱未上锁；E2 塔吊、9#塔吊基础积水严重；E3 栋首层垃圾池未处理；C1 南面首层堆放挤塑板未配灭火器。

4.内业资料方面：项目安全生产会议中安全员缺席、未签到；个别大型设备安全操作规程缺少；安全总监、安全员的安全岗位证书过期、未续期；工序及分部分项验收报告未及时办理；桩基未验收，未及时进行分部分项验收。

（三）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

1.质量方面：

（1）机电质量：南区 SE-9 栋 13 层消防水管放在支架上没安装管码、电线配管捆绑在消防支架处没独立支吊；SE-9 栋 12 层房间内电线配管未合理设置接线盒，个别接线盒处导管脱落；SE-9 栋 12 层卫生间穿楼板排水管套管杂物未清理，间隙未用防水材料封堵；SE-9 栋 12 层房间里卫生间新风管道共板法兰连接处缺少夹扣。北区 NN-5 栋 10 层供水热水管与橡塑保温棉型号不匹配，保温不严密；NN-5 栋 9 层管道井排水立管检查口缺失，管道表面污染严重，成品保护措施不到位。南区地下室积水区域风机设备浸泡在水中，未做好成品保护；南区地下室排烟风管角钢法兰连接处缺少铆钉。

（2）土建质量：SE-9 栋、SE-11A 栋走廊地面砖铺贴不平整；SE-9 栋 3 层走廊地面砖铺贴不平整；SE-11A 栋电力电缆套管、体育馆水泥、NN12-19 栋开关面板品牌未符合品牌库要求；NN12-19 栋内墙墙面、天花吊顶开裂；NN12-19 栋室内地面砖空鼓、主卧室脚线不直。

2.进度方面：

序号	区域	分部工程月度计划完成比例			
		外立面	机电安装	室内装修	电梯安装
1	配套南区	90%	43%	25%	66%
2	P2 地下室	/	50%	40%	/
3	配套北区	70%	35%	30%	53%
4	P3 地下室	/	40%	30%	/

3.安全文明施工方面：南区 SE3B 栋六层部分三级电箱巡查记录滞后，部分开关箱不符合要求；南区 SE1A 栋二层平台施工垃圾未及时清理，临边防护滞后；北区 NN1 栋八层部分电箱接线、敷设不规范；北区个别楼层人货梯平台出入口侧围蔽拆除未及时恢复；三区能源中心路口路面泥泞，路侧材料混乱堆放；三区体育馆外侧施工垃圾未及时清理，外脚手架局部搭设不规范，部分剪刀撑没到顶；南区 6A 栋外墙修补作业工人冒险作业，脚手架防护不到位。

4.内业资料方面：施工单位的“三类”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台账更新不及时；分部分项验收工作滞后严重，至今桩基础分部、主体分部均未完成；监理单位要求整改事宜未及时落实整改；施工日志未记录验收事宜，内容过于简单，无法真实反映现场情况；部分检测报告未及时收集，台账更新不及时；施工现场未按创优要求实施；施工图纸台账不完善；工程检验检测、 隐蔽资料南、北区台账更新不及时，台账滞后较严重，更新至 2021 年 12 月份；周、月、总计划上报不及时；影像资料无归类，照片较少。

三、考核处理

综合以上检查情况与评分，中铁一局在质量管理上相对较好，中铁广州局在安全文明施工上相对较好，均予以表扬，对排名第三的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予以通报批评。现要求广州建筑股份和广州一建联合体进行总结分析，并于4月20日前将整改报告报送香港科技大学（广州）校园建设指挥部。

特此通报。

附件：港科大（广州）项目2022年3月施工单位考核评分汇总表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2年4月18日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评定为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133A2号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绿化业绩证明

业绩证明

香港科技大学（广州）项目一期工程（核心建筑）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由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牵头方）、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华工大勘察工程有限公司共同承建完成。项目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中标，中标价 2435530392.53 元人民币，总建筑面积 254115m²，项目经理陈国平，项目总工程永强。其中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 50%合同额的施工任务，主要包括包括教学科研组团（综合楼 A、西侧学术交流用房）、图书馆、食堂、室外工程、室外软基及相应范围内的基础工程（桩基）、绿色建筑专项、智能化工程施工及施工管理工作。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承担的主要施工内容有：

施工总建筑面积为 122030m²，其中 W(1—4)科研楼建筑面积 97750m²（含实验室），WW-2、WW-3 后勤服务建筑面积 503m²，C(3-6)学术研究中心、C-7 图书馆建筑面积 23777m²。

施工总造价为 122443.58 万元：(1)软基处理 42948.4m³，造价 2463.62 万元；(2)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基坑深 7.1m，土石方量 21638.53m³，造价 321.30 万元；(3)桩基工程：桩基总长 137086.36m，混凝土 26916.89m³，造价 4074.84 万元；(4)主体土建工程造价 24232.63 万元：①钢结构工程：最大跨径 17.25m，钢结构用量 3377.52t，造价 4428.97 万元；②装饰装修工程 122030m²；造价 13359.62 万元；外立面工程 316350m²造价，11884.09 万元；③玻璃幕墙工程造价 4950.61 万元；④机电安装工程造价 40000 万元，其中智能化工程造价 6332 万元，给排水安装造价 1869 万元；⑤室外林绿化工程造价 13282.79 万元；⑥家具 272.17 万元。

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陈国平； 技术负责人：程永强； 常务副经理（兼任机电经理）：焦茂生； 总经济师：唐仁和； 项目副经理（兼任实验室生产经理）：白育博； 安全总监：叶晓英； 精装修经理：梁鹏； 质量负责人：刘娜； 副总工程师：区永达； 安全副总监：孙露阳； 工程部长：尹创超； 安质部长：张得鑫。

本项目自 2020 年 7 月开工至 2024 年 1 月竣工，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重合同、守信用，严格履行投标承诺和合同义务，精心组织，科学管理，工程进展快速有序，满足总工期要求，安全、质量受控，未发生过地市级及以上通报的工程质量事故与安全事故，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

广州市南沙新区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

2025 年 6 月 14 日

发包单位联系人：蒋杰

联系电话：13118894780

发包人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illegible]

4、拟派项目经理情况

项目经理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钟晓	性别	男	年龄	33 岁
学历及专业	本科-土木工程专业		职称及专业	工程师-工程管理专业	
参加工作年限	10 年		从事项目经理工作年限	3 年	
主要工作经历	2025 年 4 月 18 日至 2026 年 5 月 8 日 任 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施工)项目负责人				

类似项目业绩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范围及内容	竣工验收日期	履约评价情况	任职起止时间	证明文件页码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施工)	4918.389107	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项目位于翠亨新区起步区东南部。道路西起未来大道，路线向东与规划扬帆路平面交叉，终点接现状东汇路，总长 0.598 千米。启明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标准段红线宽度 36 米，设计速度 40 千米/小时。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仅土建及管道，不含线缆敷设)、通信工程(仅土建及管道，不含线缆敷设)、照明工程、绿化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	2026 年 5 月 8 日	优秀	2025 年 4 月 18 日至 2026 年 5 月 8 日	P285 - P305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钟晓** 性别男，一九九三 年 十二 月 十一 日生，于二〇一二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六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四川农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261201605201405

二〇一六 年 六 月 十二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Name　钟晓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93年12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工程管理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210708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04118[illegible]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C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陕建安B(2024)0007883



姓　　名：钟晓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3年12月11日

企 业 名 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1月30日

有　效　期：2024年01月30日 至　2027年01月30日

发 证 机 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年01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使用有效期：2026年08月03日
2027年01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钟晓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3年12月11日

注册编号：陕161202320230306l

聘用企业：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1-18至2027-01-17)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6-04-20至2029-04-1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钟晓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8.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3年07月07日

20261014848308337 4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钟晓

证件号码：513701199312112211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7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607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607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22144	3543.04	0	1771.52	22144	177.15	44.29	88.58	
202602	110371528030	22144	3543.04	0	1771.52	22144	177.15	44.29	88.58	
202603	110371528030	22144	3543.04	0	1771.52	22144	177.15	44.29	88.58	
202604	110371528030	22144	3543.04	0	1771.52	22144	177.15	44.29	88.58	
202605	110371528030	22144	3543.04	0	1771.52	22144	177.15	44.29	88.58	
202606	110371528030	22144	3543.04	0	1771.52	22144	177.15	44.29	88.58	
202607	110371528030	20884	3341.44	0	1670.72	20884	167.07	41.77	83.54	
202608	110371528030	20884	3341.44	0	1670.72	20884	167.07	41.77	83.54	
202609	110371528030	20884	3341.44	0	1670.72	20884	167.07	41.77	83.54	

备注：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本验伪码有效期至2027年04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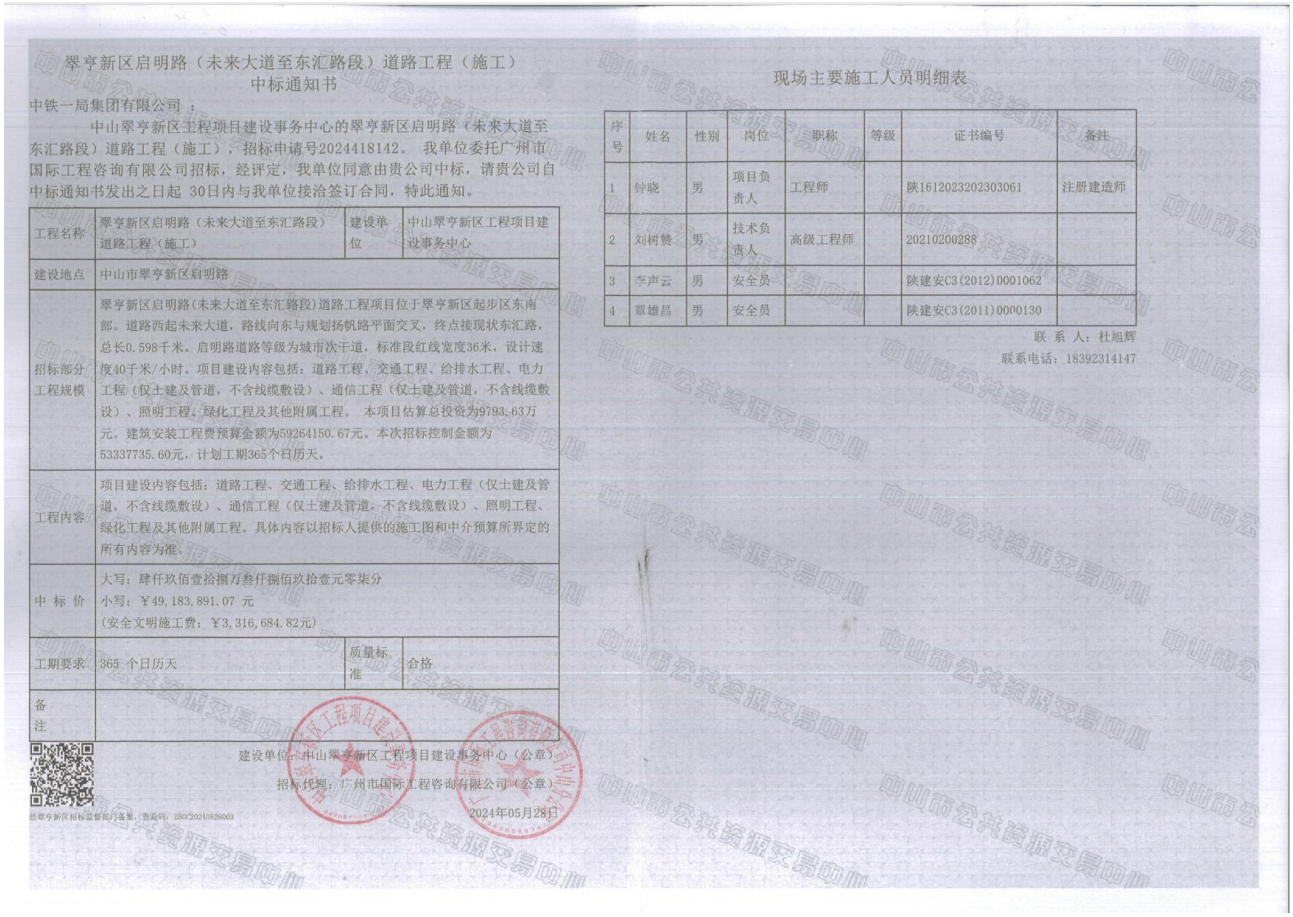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10月14日

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施工)



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的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施工），招标申请号2024418142。 我单位委托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招标，经评定，我单位同意由贵公司中标，请贵公司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日内与我单位接洽签订合同，特此通知。

工程名称	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建设地点	中山市翠亨新区启明路		
招标部分工程规模	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项目位于翠亨新区起步区东南部。道路西起未来大道，路线向东与规划扬帆路平面交叉，终点接现状东汇路，总长0.598千米。启明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标准段红线宽度36米，设计速度40千米/小时。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仅土建及管道，不含线缆敷设）、通信工程（仅土建及管道，不含线缆敷设）、照明工程、绿化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9793.63万元。建筑安装工程费预算金额为59264150.67元。本次招标控制金额为53337735.60元，计划工期365个日历天。		
工程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仅土建及管道，不含线缆敷设）、通信工程（仅土建及管道，不含线缆敷设）、照明工程、绿化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具体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和中介预算所界定的所有内容为准。		
中 标 价	大写：肆仟玖佰壹拾捌万叁仟捌佰玖拾壹元零柒分 小写：￥49,183,891.07 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3,316,684.82元）		
工期要求	365 个日历天	质量标准	合格
备注			

建设单位：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公章）

招标代理：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公章）

2024年05月28日

现场主要施工人员明细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岗位	职称	等级	证书编号	备注
1	钟晓	男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陕1612023202303061	注册建造师
2	刘树赞	男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0210200288	
3	李声云	男	安全员			陕建安C3(2012)0001062	
4	覃雄昌	男	安全员			陕建安C3(2011)0000130	

联 系 人：杜旭辉

联系电话：18392314147

（GF—2017—0201）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施工）

发 包 人：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承 包 人：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广东省中山翠亨新区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

2.工程地点：中山市翠亨新区启明路。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中发改翠亨投审〔2023〕27号。

4.资金来源：区财政资金。

5.工程内容：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项目位于翠亨新区起步区东南部。道路西起未来大道，路线向东与规划扬帆路平面交叉，终点接现状东汇路，总长0.598千米。启明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标准段红线宽度36米，设计速度40千米/小时。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仅土建及管道，不含线缆敷设）、通信工程（仅土建及管道，不含线缆敷设）、照明工程、绿化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

6.工程承包范围：

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仅土建及管道，不含线缆敷设）、通信工程（仅土建及管道，不含线缆敷设）、照明工程、绿化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具体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和中介预算所界定的所有内容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06月30日(具体日期以监理单位出具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06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6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及工程所属行业相关施工质量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肆仟玖佰壹拾捌万叁仟捌佰玖拾壹元零柒分 (¥ 49183891.07 元)。

其中：

（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含税）：

人民币（大写） 叁佰叁拾壹万陆仟陆佰捌拾肆元捌角贰分 (¥ 3316684.8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实行总价包干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钟晓 ；联系电话： 18109071603 ；身份证号码： 513701199312112211 ；注册证号： 陕 16120232022303061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招标文件；

（3）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06月28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中山翠亨新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委托人（盖章）：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合同经办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20003148976159

地址：中山翠亨新区马鞍岛香山规划馆

开户银行：/

/

银行账户：/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盖章）：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合同经办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220522345A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1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塔路支行

银行账户：61001905200050002621

邮政编码：710000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市政竣 • 通 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2020 年 12 月 8 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中山市翠亨新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0.598Km	工程造价（万元）	4918.3900
结构类型	半刚性路面结构	开工日期	2025 年 4 月 18 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2000202504160202	竣工日期	2026年4月30日
监督单位	中山翠亨新区城市建设和管理局	监督登记号	2025041501CH
建设单位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总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河南省中工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河南省中工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佳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逸华交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5 年 11 月 6 日	市政竣·通-10-1	合格
		2026 年 1 月 23 日	市政竣·通-10-2	合格
		2026 年 4 月 6 日	市政竣·通-10-3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442000202204300102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质量等级达到合格标准	
	设备安装	质量等级达到合格标准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5月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6年5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6年5月8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6年5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6年5月8日

姓 名：张奇伟
注册号：4101203-S007
有效期：至2028年12月29日

姓 名：张永雨
注册号：4101203-S017
有效期：至2026年6月

市政竣·通-12

编号：　　建验备20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或代建单位）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中山市翠亨新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层数、道路（桥梁）长度等]	0.598Km		
结构类型	半刚性路面		
工程用途	基础设施建设		
开工日期	2025 年 4 月 18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6年5月8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2000202504160202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河南省中工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河南省中工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监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佳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中山翠亨新区城市建设和管理局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 注册号：4101203-AY017 有效期：至2026年6月 （公章） 2026年5月8日
	设计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　名： 注册号：4101203-S007 有效期：至2028年12月29日 （公章） 2026年5月8日
	施工单位意见	已报告同意此项目验收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陕161202320230306l(00) 2026.07.06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2026年5月8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李林华 有效期2028.09.21 （公章） 2026年5月8日
	代建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年5月8日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 施工许可证 3.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4. 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①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②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③勘察、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④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5. 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6.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7. 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备案意见	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道路工程于　　年　月　日　　收讫，文件齐全。
备案机关负责人	
备案经手人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经核查，中山 市 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齐全，对照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提出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编号：_____ _____），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备案。

（公章）

年 月 日

业绩证明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施工），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中标，中标金额 4918.3891 万元，为城市次干道。

工程规模：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项目位于翠亨新区起步区东南部。道路西起未来大道，路线向东与规划扬帆路平面交叉，终点接现状东汇路，总长 0.598 千米。启明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标准段红线宽度 36 米，设计速度40千米/小时。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电力工程（仅土建及管道，不含线缆敷设）、通信工程（仅土建及管道，不含线缆敷设）、照明工程、绿化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

本工程人员项目经理：钟晓；技术负责人：刘树赞；质量负责人:李维亮；安全负责人:张睿智；安全员:覃雄昌、姚禹旭。

本项目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完成竣工验收，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在该项目建设实施的全过程中重合同、守信用，严格履行投标承诺和合同义务，精心组织，科学管理，工程进展快速有序，满足总工期要求，安全、质量受控， 履约评价等级优秀，未发生过地市级及以上通报的工程质量事故与安全事故，树立了优秀的企业形象。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2026 年 10 月 12 日

5、拟派项目管理团队情况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经理	钟晓	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职称证	一级/B类/中级	陕16120232023 03061/陕建安B(2024)0007883/2021041 1807	市政公用工程/工程管理
2	技术负责人	程闯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10200279	市政工程
3	质量负责人	姚顺顺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岗位证	高级	20230502002 83/10118106101 18000982	铁路工程
4	安全负责人	刘国军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岗位证	高级	20240502000 15/陕建安C3(2007)000 0279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5	道路工程师	蔚飞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220502003 80	道路与桥梁工程
6	景观工程师	谢天浩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20503091 851	市政工程
7	机电工程师	尹创超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1041786	机电工程
8	造价工程师	吴三六	工程师	职称证/造价注册证	中级/一级	Z3401351302/建[造]1118610 0008880	预算/土木建筑工程
9	测量工程师	赖良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Z3401321809	工程测量
10	安全员	周荣楷	工程师	职称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中级/C类	Z3401321743/陕建安C3(2026)080 0520	工程试验

11	安全员	周璐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 类	陕建安C3(2024)0074469	/
12	劳资专管员	宁峰	工程师	职称证/岗位证	中级/	2024050300020/LDYGyyyyMMdd1913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13	质量员	刘庆宽	/	岗位证	/	10118106101 18000567	/
14	施工员	赵永名	/	岗位证	/	04424101000 12000182	/
15	材料员	赵寿辉	/	岗位证	/	06116111961 16006435	/
16	资料员	杨晓薇	/	岗位证	/	10118114101 18000660	/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项目经理——钟晓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钟晓** 性别男，一九九三 年 十二 月 十一 日生，于二〇一二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六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四川农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261201605201405

二〇一六 年 六 月十二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Name　钟晓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93年12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工程管理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210708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04118[illegible]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C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陕建安B(2024)0007883



姓　　名：钟晓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3年12月11日

企 业 名 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1月30日

有　效　期：2024年01月30日 至　2027年01月30日

发 证 机 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年01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使用有效期：2026年08月03日
2027年01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钟晓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3年12月11日

注册编号：陕161202320230306l

聘用企业：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4-01-18至2027-01-17)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6-04-20至2029-04-1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钟晓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6.8.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3年07月07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钟晓

证件号码：513701199312112211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7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607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607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22144	3543.04	0	1771.52	22144	177.15	44.29	88.58	
202602	110371528030	22144	3543.04	0	1771.52	22144	177.15	44.29	88.58	
202603	110371528030	22144	3543.04	0	1771.52	22144	177.15	44.29	88.58	
202604	110371528030	22144	3543.04	0	1771.52	22144	177.15	44.29	88.58	
202605	110371528030	22144	3543.04	0	1771.52	22144	177.15	44.29	88.58	
202606	110371528030	22144	3543.04	0	1771.52	22144	177.15	44.29	88.58	
202607	110371528030	20884	3341.44	0	1670.72	20884	167.07	41.77	83.54	
202608	110371528030	20884	3341.44	0	1670.72	20884	167.07	41.77	83.54	
202609	110371528030	20884	3341.44	0	1670.72	20884	167.07	41.77	83.54	

备注：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本验伪码有效期至2027年04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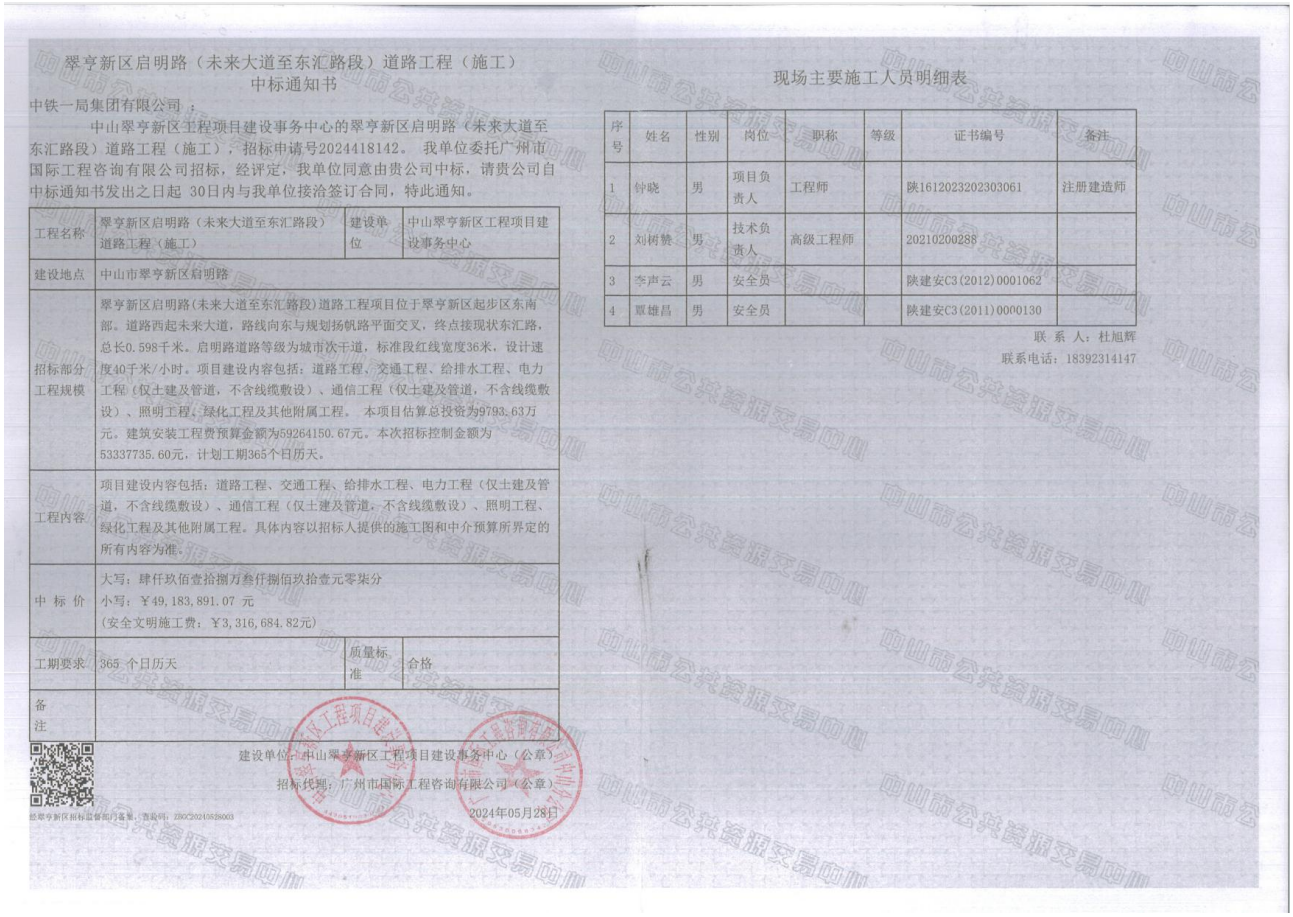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10月14日

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施工)



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的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施工），招标申请号2024418142。 我单位委托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招标，经评定，我单位同意由贵公司中标，请贵公司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日内与我单位接洽签订合同，特此通知。

工程名称	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建设地点	中山市翠亨新区启明路		
招标部分工程规模	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项目位于翠亨新区起步区东南部。道路西起未来大道，路线向东与规划扬帆路平面交叉，终点接现状东汇路，总长0.598千米。启明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标准段红线宽度36米，设计速度40千米/小时。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仅土建及管道，不含线缆敷设）、通信工程（仅土建及管道，不含线缆敷设）、照明工程、绿化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9793.63万元。建筑安装工程费预算金额为59264150.67元。本次招标控制金额为53337735.60元，计划工期365个日历天。		
工程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仅土建及管道，不含线缆敷设）、通信工程（仅土建及管道，不含线缆敷设）、照明工程、绿化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具体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和中介预算所界定的所有内容为准。		
中 标 价	大写：肆仟玖佰壹拾捌万叁仟捌佰玖拾壹元零柒分 小写：￥49,183,891.07 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3,316,684.82元）		
工期要求	365 个日历天	质量标准	合格
备注			

建设单位：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公章）
招标代理：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公章）
2024年05月28日

现场主要施工人员明细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岗位	职称	等级	证书编号	备注
1	钟晓	男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陕1612023202303061	注册建造师
2	刘树赞	男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0210200288	
3	李声云	男	安全员			陕建安C3(2012)0001062	
4	覃雄昌	男	安全员			陕建安C3(2011)0000130	

联 系 人：杜旭辉
联系电话：18392314147

（GF—2017—0201）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施工）

发 包 人：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承 包 人：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广东省中山翠亨新区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

2.工程地点：中山市翠亨新区启明路。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中发改翠亨投审〔2023〕27号。

4.资金来源：区财政资金。

5.工程内容：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项目位于翠亨新区起步区东南部。道路西起未来大道，路线向东与规划扬帆路平面交叉，终点接现状东汇路，总长0.598千米。启明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标准段红线宽度36米，设计速度40千米/小时。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仅土建及管道，不含线缆敷设）、通信工程（仅土建及管道，不含线缆敷设）、照明工程、绿化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

6.工程承包范围：

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仅土建及管道，不含线缆敷设）、通信工程（仅土建及管道，不含线缆敷设）、照明工程、绿化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具体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和中介预算所界定的所有内容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06月30日(具体日期以监理单位出具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06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6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及工程所属行业相关施工质量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肆仟玖佰壹拾捌万叁仟捌佰玖拾壹元零柒分 (¥ 49183891.07 元)。

其中：

（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含税）：

人民币（大写） 叁佰叁拾壹万陆仟陆佰捌拾肆元捌角贰分 (¥ 3316684.8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实行总价包干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钟晓 ；联系电话： 18109071603 ；身份证号码： 513701199312112211 ；注册证号： 陕 16120232022303061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招标文件；

（3）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通用合同条款;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06月18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中山翠亨新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委托人（盖章）：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合同经办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20003148976159

地址：中山翠亨新区马鞍岛香山规划馆

开户银行：/

/

银行账户：/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盖章）：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合同经办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220522345A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北路1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塔路支行

银行账户：61001905200050002621

邮政编码：710000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2020 年 12 月 8 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中山市翠亨新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0.598Km	工程造价（万元）	4918.3900
结构类型	半刚性路面结构	开工日期	2025 年 4 月 18 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2000202504160202	竣工日期	2026年4月30日
监督单位	中山翠亨新区城市建设和管理局	监督登记号	2025041501CH
建设单位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总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河南省中工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河南省中工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佳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逸华交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5 年 11 月 6 日	市政竣·通-10-1	合格
		2026 年 1 月 23 日	市政竣·通-10-2	合格
		2026 年 4 月 6 日	市政竣·通-10-3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442000202204300102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质量等级达到合格标准	
	设备安装	质量等级达到合格标准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5月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6年5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6年5月8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6年5月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6年5月8日

市政竣·通-12

编号：　　建验备20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或代建单位）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中山市翠亨新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层数、道路（桥梁）长度等]	0.598Km		
结构类型	半刚性路面		
工程用途	基础设施建设		
开工日期	2025 年 4 月 18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6年5月8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2000202504160202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河南省中工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河南省中工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监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佳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中山翠亨新区城市建设和管理局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illegible]永[illegible] 注册号：4101203-AY017 有效期：至2026年6月 （公章） 2026年5月8日
设计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 名：[illegible]奇伟 注册号：4101203-S007 有效期：至2028年12月29日 （公章） 2026年5月8日
施工单位意见	已报告同意此[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陕161202320230306l(00) （执业资格证章） 2026.07.06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2026年5月8日
监理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总监理工程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李林华 （执业资格证章） 有效期2028.09.21 （公章） 2026年5月8日
代建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6年5月8日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1.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2. 施工许可证 3.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4. 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①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②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③勘察、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④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5. 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6.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7. 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备案意见	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 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年 月 日 收讫，文件齐全。
备案机关负责人		备案经手人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经核查，中山市　　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

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齐全，对照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提出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编号：_____

_____），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备案。

（公章）

年　月　日

业绩证明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施工），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中标，中标金额 4918.3891 万元，为城市次干道。

工程规模：翠亨新区启明路（未来大道至东汇路段）道路工程项目位于翠亨新区起步区东南部。道路西起未来大道，路线向东与规划扬帆路平面交叉，终点接现状东汇路，总长 0.598 千米。启明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标准段红线宽度 36 米，设计速度40千米/小时。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电力工程（仅土建及管道，不含线缆敷设）、通信工程（仅土建及管道，不含线缆敷设）、照明工程、绿化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

本工程人员项目经理：钟晓；技术负责人：刘树赞；质量负责人:李维亮；安全负责人:张睿智；安全员:覃雄昌、姚禹旭。

本项目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完成竣工验收，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在该项目建设实施的全过程中重合同、守信用，严格履行投标承诺和合同义务，精心组织，科学管理，工程进展快速有序，满足总工期要求，安全、质量受控， 履约评价等级优秀，未发生过地市级及以上通报的工程质量事故与安全事故，树立了优秀的企业形象。

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

2026 年 10 月 12 日

技术负责人——程闯


姓名 程闯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7 月 18 日
住址 广东省博罗县园洲镇园洲公园路御景豪庭三期C2栋1单元7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4113291985071841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博罗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11.11-2039.11.1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程闯 性别男，一九八五 年 七 月十八 日生，于二〇〇七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一 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道路与桥梁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北京林业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38120110500241 5
二〇一一 年 六 月二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Name　程闯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5 年 07 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市政工程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高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21 年 12 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0200279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C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程闯　　社保电脑号：811032596　　身份证号码：4113291985071841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3466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634666	23272.0	*3723.52	*1861.76	1	23272	*1396.32	*465.44	1	23272	*116.36	23272	*232.72	23272	*186.18	*46.54
2026	02	634666	23272.0	*3723.52	*1861.76	1	23272	*1396.32	*465.44	1	23272	*116.36	23272	*232.72	23272	*186.18	*46.54
2026	03	634666	23272.0	3723.52	1861.76	1	23272	1396.32	465.44	1	23272	116.36	23272	232.72	23272	186.18	46.54
2026	04	634666	23272.0	3723.52	1861.76	1	23272	1396.32	465.44	1	23272	116.36	23272	232.72	23272	186.18	46.54
2026	05	634666	23272.0	3723.52	1861.76	1	23272	1396.32	465.44	1	23272	116.36	23272	232.72	23272	186.18	46.54
2026	06	634666	23272.0	*3723.52	*1861.76	1	23272	1396.32	465.44	1	23272	116.36	23272	*232.72	23272	*186.18	*46.54
2026	07	634666	22858.0	3657.28	1828.64	1	22858	1371.48	457.16	1	22858	114.29	22858	228.58	22858	182.86	45.72
2026	08	634666	22858.0	3657.28	1828.64	1	22858	1371.48	457.16	1	22858	114.29	22858	228.58	22858	182.86	45.72
2026	09	634666	22858.0	3657.28	1828.64	1	22858	1371.48	457.16	1	22858	114.29	22858	228.58	22858	182.86	45.72
合计				33312.96	16656.48			12492.36	4164.12			1041.03		2082.06		1665.66	41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97207cd18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34666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14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质量负责人——姚顺顺


姓名 姚顺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1 月 29 日
住址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镇川镇高梁村小康巷 4 号
公民身份号码 6127011990012918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榆林市公安局榆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1.26-2037.01.26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姚顺顺 性别 男，一九九0 年 一 月 二十九 日生，于 二0一二 年 三 月至 二0一四 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2.5 年制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教成厅【1990】009 号
证书编号：107125201405001816
二0一四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Name　姚顺顺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90 年 01 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铁路工程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副高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23 年 11 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050200283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C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证书编码：1011810610118000098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姚顺顺

身份证号：612701199001291817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1年 02月 1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20261014854693868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姚顺顺

证件号码：612701199001291817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5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905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905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30100	240.8	60.2	120.4	
202602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30100	240.8	60.2	120.4	
202603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30100	240.8	60.2	120.4	
202604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30100	240.8	60.2	120.4	
202605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30100	240.8	60.2	120.4	
202606	110371528030	27549	4407.84	0	2203.92	30100	240.8	60.2	120.4	
202607	110371528030	22865	3658.4	0	1829.2	22865	182.92	45.73	91.46	
202608	110371528030	22865	3658.4	0	1829.2	22865	182.92	45.73	91.46	
202609	110371528030	22865	3658.4	0	1829.2	22865	182.92	45.73	91.46	

备注：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本验伪码有效期至2027年04月14日。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10月14日

安全负责人——刘国军


姓 名 刘国军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77 年 5 月 29 日
住 址 河北省唐山市路南区友谊里友谊里国防道49号
公民身份号码 1302021977052900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唐山市公安局路南分局
有效期限 2010.10.08-2030.10.08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210249

学生 刘国军 性别 男，
一九七七年五月二十九日生，于一九九七年九月至二〇〇一年七月在本校交通工程专业肆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王玖成
校 名：铁道学院
二〇〇一年七月十日
学校编号：10146120010500730



姓　　名 Name　刘国军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7 年 05 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副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24 年 11 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050200015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C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陕建安C3（2007）0000279



姓　　名：刘国军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7年05月29日

企 业 名 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7月01日

有 效 期：2026年04月30日　至　2029年04月30日

发 证 机 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6年 04月 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国军　　社保电脑号：625591279　　身份证号码：1302021977052900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单位编号：63466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634666	21480.0	*3651.6	*1718.4	1	21480	*1288.8	*429.6	1	21480	*107.4	21480	*214.8	21480	*171.84	*42.96
2026	02	634666	21480.0	*3651.6	*1718.4	1	21480	*1288.8	*429.6	1	21480	*107.4	21480	*214.8	21480	*171.84	*42.96
2026	03	634666	21480.0	3651.6	1718.4	1	21480	1288.8	429.6	1	21480	107.4	21480	*214.8	21480	171.84	42.96
2026	06	634666	21480.0	*3651.6	*1718.4	1	21480	1288.8	429.6	1	21480	107.4	21480	*214.8	21480	*171.84	*42.96
2026	07	634666	18901.0	3213.17	1512.08	1	18901	1134.06	378.02	1	18901	94.51	18901	189.01	18901	151.21	37.8
2026	08	634666	18901.0	3213.17	1512.08	1	18901	1134.06	378.02	1	18901	94.51	18901	189.01	18901	151.21	37.8
2026	09	634666	18901.0	3213.17	1512.08	1	18901	1134.06	378.02	1	18901	94.51	18901	189.01	18901	151.21	37.8
合计				24245.91	11409.84			8557.38	2852.46			713.13		1426.23		1140.99	285.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c4122e800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34666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6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道路工程师——蔚飞


姓名 蔚飞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8 月 5 日
住址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西潼路六十三号
公民身份号码 61050219870805023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渭南市公安局临渭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9.26-2034.09.26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蔚飞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 八 月 五 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三月至 二〇一三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函授 学习，修完 2.5 年制 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教成厅【1990】009 号
证书编号：107125201305001191 二〇一三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Name　蔚飞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7 年 08 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道路与桥梁工程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高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22 年 12 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050200380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C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202610147528281760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蔚飞

证件号码：610502198708050231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4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工伤保险	201704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失业保险	201704	实际缴费6个月，缓缴0个月	暂停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23508	3761.28	0	1880.64	23508	188.06	47.02	94.03	
202602	110371528030	23508	3761.28	0	1880.64	23508	188.06	47.02	94.03	
202603	110371528030	23508	3761.28	0	1880.64	23508	188.06	47.02	94.03	
202604	110371528030	23508	3761.28	0	1880.64	23508	188.06	47.02	94.03	
202605	110371528030	23508	3761.28	0	1880.64	23508	188.06	47.02	94.03	
202606	110371528030	23508	3761.28	0	1880.64	23508	188.06	47.02	94.03	

备注：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本验伪码有效期至2027年04月14日。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10月14日

验证编号:10026101441712400

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证明

验证二维码　"陕西养老保险"APP

姓名:蔚飞　　身份证号:610502198708050231　　个人编号:61990000063448

现缴费单位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缴费年度	缴费月份	个人缴费	对应缴费单位名称	经办机构
1	2026	202607-202609	5198.16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现参保经办机构: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打印时间:2026-10-14 16:21:11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 职工养老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1、本证明作为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不再加盖鲜章。如需查验真伪，可通过右上角二维码，下载“陕西社会保险”APP，点击“我要证明—参保证明真伪验证”查验。3、本证明复印有效，验证有效期至2026年12月13日，有效期内验证编号可多次使用。

景观工程师——谢天浩


姓名 谢天浩
性别 男 民族 苗
出生 1994 年 7 月 20 日
住址 重庆市彭水县双龙乡龟池村2组25号1-1
公民身份号码 50024319940720495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1.01.06-2041.01.06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 谢天浩
身份证号: 500243199407204954
证书编号: 65500105141000949
参加 环境艺术设计(独立本科段)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重庆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15年 12月 30日
高等院校 重庆师范大学 2015年 12月 30日
No.01- 1504155122



姓　　名 Name　谢天浩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94年07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市政工程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220713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205030911 81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C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20261014866032146 5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谢天浩

证件号码：500243199407204954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601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00601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00601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17696	2831.36	0	1415.68	17696	141.57	35.39	70.78	
202602	110371528030	17696	2831.36	0	1415.68	17696	141.57	35.39	70.78	
202603	110371528030	17696	2831.36	0	1415.68	17696	141.57	35.39	70.78	
202604	110371528030	17696	2831.36	0	1415.68	17696	141.57	35.39	70.78	
202605	110371528030	17696	2831.36	0	1415.68	17696	141.57	35.39	70.78	
202606	110371528030	17696	2831.36	0	1415.68	17696	141.57	35.39	70.78	
202607	110371528030	24052	3848.32	0	1924.16	24052	192.42	48.1	96.21	
202608	110371528030	24052	3848.32	0	1924.16	24052	192.42	48.1	96.21	
202609	110371528030	24052	3848.32	0	1924.16	24052	192.42	48.1	96.21	

备注：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本验伪码有效期至2027年04月14日。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10月14日

机电工程师——尹创超


姓名 尹创超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2 年 2 月 29 日
住址 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底张街道朱家寨村南街11号
公民身份号码 6104041992022945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西咸新区公安局空港新城分局
有效期限 2020.11.03-2040.11.03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尹创超 性别 男, 一九九二年 二月 二十九日生, 于 二〇一六年 三月至 二〇一八 年 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函授 学习, 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批准文号: 省教委计(88)7号
证书编号: 103055201805004345
二〇一八年 七月 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Name　尹创超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92年02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机电工程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210708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04[illegible]1786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C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20261014875045031O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尹创超

证件号码：610404199202294513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5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905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905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16371	2619.36	0	1309.68	16371	130.97	32.74	65.48	
202602	110371528030	16371	2619.36	0	1309.68	16371	130.97	32.74	65.48	
202603	110371528030	16371	2619.36	0	1309.68	16371	130.97	32.74	65.48	
202604	110371528030	16371	2619.36	0	1309.68	16371	130.97	32.74	65.48	
202605	110371528030	16371	2619.36	0	1309.68	16371	130.97	32.74	65.48	
202606	110371528030	16371	2619.36	0	1309.68	16371	130.97	32.74	65.48	
202607	110371528030	17565	2810.4	0	1405.2	17565	140.52	35.13	70.26	
202608	110371528030	17565	2810.4	0	1405.2	17565	140.52	35.13	70.26	
202609	110371528030	17565	2810.4	0	1405.2	17565	140.52	35.13	70.26	

备注：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本验伪码有效期至2027年04月14日。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10月14日

造价工程师——吴三六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三六 性别男，一九八五 年 一 月 十五 日生，于二〇〇四 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南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191200805001591 二〇〇八 年 六 月 十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Name　吴三六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501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预　算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一局集团公司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130703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Z3401351302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C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使用有效期：2026年09月23日
- 2026年12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吴三六

性　　别：男

出 生 日 期：1985年01月15日

专　　业：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建[造]11186100008880

有 效 期：2026年10月18日-2030年10月17日

聘 用 单 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吴三六

签名日期：2026年09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6年09月21日

202610148798728174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吴三六

证件号码：340822198501154312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4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904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904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17382	2781.12	0	1390.56	17382	139.06	34.76	69.53	
202602	110371528030	17382	2781.12	0	1390.56	17382	139.06	34.76	69.53	
202603	110371528030	17382	2781.12	0	1390.56	17382	139.06	34.76	69.53	
202604	110371528030	17382	2781.12	0	1390.56	17382	139.06	34.76	69.53	
202605	110371528030	17382	2781.12	0	1390.56	17382	139.06	34.76	69.53	
202606	110371528030	17382	2781.12	0	1390.56	17382	139.06	34.76	69.53	
202607	110371528030	16476	2636.16	0	1318.08	16476	131.81	32.95	65.9	
202608	110371528030	16476	2636.16	0	1318.08	16476	131.81	32.95	65.9	
202609	110371528030	16476	2636.16	0	1318.08	16476	131.81	32.95	65.9	

备注：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本验伪码有效期至2027年04月14日。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10月14日

测量工程师——赖良


姓名 赖良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0 年 9 月 1 日
住址 陕西省宝鸡市渭滨区西宝路54号11号楼3单元6号
公民身份号码 6103031980090130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宝鸡市公安局渭滨分局
有效期限 2012.01.30-2032.01.30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赖良 性别男，1980 年9 月1 日生，于 2002 年 9 月至 2005 年 7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函授 学习，修完 三年制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安铁路工程职工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89）教计字013号
证书编号：510065200506000002
2005 年 7 月 1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　名
Name 赖良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00901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工程测量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180625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3401321803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G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20261014884998290 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赖良

证件号码：610303198009013015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1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701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701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18407	2945.12	0	1472.56	18407	147.26	36.81	73.63	
202602	110371528030	18407	2945.12	0	1472.56	18407	147.26	36.81	73.63	
202603	110371528030	18407	2945.12	0	1472.56	18407	147.26	36.81	73.63	
202604	110371528030	18407	2945.12	0	1472.56	18407	147.26	36.81	73.63	
202605	110371528030	18407	2945.12	0	1472.56	18407	147.26	36.81	73.63	
202606	110371528030	18407	2945.12	0	1472.56	18407	147.26	36.81	73.63	
202607	110371528030	17641	2822.56	0	1411.28	17641	141.13	35.28	70.56	
202608	110371528030	17641	2822.56	0	1411.28	17641	141.13	35.28	70.56	
202609	110371528030	17641	2822.56	0	1411.28	17641	141.13	35.28	70.56	

备注：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本验伪码有效期至2027年04月14日。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10月14日

安全员——周荣楷


姓名 周荣楷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8 月 19 日
住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津泰路98号
公民身份号码 350825198708190 75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福州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有效期限 2019.11.18-2039.11.18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周荣楷，性别 男，一九八七 年 八 月 十九 日生，于 二〇〇七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一 年 六 月在本校 交通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福建工程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3881201105001605
二〇一一 年 六 月二十四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　　名
Name　周荣楷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708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工程试验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170630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Z3401321743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C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陕建安C3（2026）0800520



姓　　名：周荣楷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年08月19日

企 业 名 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6年08月06日

有 效 期：2026年08月06日　至　2029年08月06日

发 证 机 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6年 08月 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0261022320408721S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周荣楷

证件号码：350825198708190750X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10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610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610	实际缴费5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21606	3456.96	0	1728.48	21606	172.85	43.21	86.42	
202602	110371528030	21606	3456.96	0	1728.48	21606	172.85	43.21	86.42	
202603	110371528030	21606	3456.96	0	1728.48	21606	172.85	43.21	86.42	
202608	110371528030	18597	2975.52	0	1487.76	18597	148.78	37.19	74.39	
202609	110371528030	18597	2975.52	0	1487.76	18597	148.78	37.19	74.39	

备注：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本验伪码有效期至2027年04月22日。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10月22日

验证编号:10026102243083479

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证明

验证二维码　　"陕西养老保险"APP

姓名:周荣楷　　身份证号:350825198708190 75X　　个人编号:61990000086301

现缴费单位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缴费年度	缴费月份	个人缴费	对应缴费单位名称	经办机构
1	2026	202604-202607	6913.92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现参保经办机构: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养老保险经办处　　打印时间:2026-10-22 17:20:58

陕西省社会保障局 职工养老保险 证明专用章 6101030185

说明：1、本证明作为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不再加盖鲜章。如需查验真伪，可通过扫描右上角二维码，下载“陕西社会保险”APP，点击“我要证明—参保证明真伪验证”查验。3、本证明复印有效，验证有效期至2026年12月21日，有效期内验证编号可多次使用。

安全员——周璐


姓名 周璐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3 年 4 月 2 日
住址 广州市番禺区富怡路罗家村段23号七栋2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1303021983040239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番禺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2.02-2036.02.02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陕建安C3(2024)0074469



姓　　名：周璐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3年04月02日

企业名称：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10月30日

有 效 期：2024年10月30日　至　2027年10月30日

发证机关：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 10月 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0261014908366441 8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周璐

证件号码：130302198304023928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410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16378	2620.48	0	1310.24	16378	131.02	32.76	65.51	
202602	110371528030	16378	2620.48	0	1310.24	16378	131.02	32.76	65.51	
202603	110371528030	16378	2620.48	0	1310.24	16378	131.02	32.76	65.51	
202604	110371528030	16378	2620.48	0	1310.24	16378	131.02	32.76	65.51	
202605	110371528030	16378	2620.48	0	1310.24	16378	131.02	32.76	65.51	
202606	110371528030	16378	2620.48	0	1310.24	16378	131.02	32.76	65.51	
202607	110371528030	15545	2487.2	0	1243.6	15545	124.36	31.09	62.18	
202608	110371528030	15545	2487.2	0	1243.6	15545	124.36	31.09	62.18	
202609	110371528030	15545	2487.2	0	1243.6	15545	124.36	31.09	62.18	

备注：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本验伪码有效期至2027年04月14日。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10月14日

劳资专管员——宁峰


姓名 宁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7 年 9 月 6 日
住址 云南省曲靖市会泽县大井镇元塘村委会小荒田小组
公民身份号码 53032619970906365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会泽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2.10-2027.02.10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宁峰 性别 男，
一九九七年 九月 六日生，于二〇一五年
九月至 二〇一九年 七月在本校
城市地下空间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
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昆明理工大学
二〇一九年 七月 一日
证书编号：106741201905003506
云南省教育厅监制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gjc.ynjy.cn



姓　　名 Name　宁峰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97年09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240726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4050300020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评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C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贵州省农民工工作暨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监制

培训合格证

宁峰 女士/先生参加 工程建设领域劳资专管员 岗位培训，

完成规定课程学习。经审核，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和技能，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LDYGyyyyMMdd1913

身份证号：530326199709063653

发证日期：2024 年12 月01日（自发证之日起有效期 3 年）

黔薪保劳动用工大数据平台

202610149236928369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宁峰

证件号码：530326199709063653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8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908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908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14340	2294.4	0	1147.2	14340	114.72	28.68	57.36	
202602	110371528030	14340	2294.4	0	1147.2	14340	114.72	28.68	57.36	
202603	110371528030	14340	2294.4	0	1147.2	14340	114.72	28.68	57.36	
202604	110371528030	14340	2294.4	0	1147.2	14340	114.72	28.68	57.36	
202605	110371528030	14340	2294.4	0	1147.2	14340	114.72	28.68	57.36	
202606	110371528030	14340	2294.4	0	1147.2	14340	114.72	28.68	57.36	
202607	110371528030	13140	2102.4	0	1051.2	13140	105.12	26.28	52.56	
202608	110371528030	13140	2102.4	0	1051.2	13140	105.12	26.28	52.56	
202609	110371528030	13140	2102.4	0	1051.2	13140	105.12	26.28	52.56	

备注：

1. 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 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本验伪码有效期至2027年04月14日。

3. 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 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10月14日

质量员——刘庆宽


姓名 刘庆宽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2 年 1 月 30 日
住址 海南省文昌市东路镇葫芦村委会文教仔村4号
公民身份号码 46000519920130213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文昌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7.24-2038.07.2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庆宽 性别 男， 1992 年 1 月 30 日生，于 2011 年 9 月至 2015 年 6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4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南交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131201505000131 2015 年 6 月 30 日

证书编码：1011810610118000056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刘庆宽

身份证号：460005199201302135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0年 11月 2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20261014748613536 8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刘庆宽

证件号码：460005199201302135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8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508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508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17035	2725.6	0	1362.8	17035	136.28	34.07	68.14	
202602	110371528030	17035	2725.6	0	1362.8	17035	136.28	34.07	68.14	
202603	110371528030	17035	2725.6	0	1362.8	17035	136.28	34.07	68.14	
202604	110371528030	17035	2725.6	0	1362.8	17035	136.28	34.07	68.14	
202605	110371528030	17035	2725.6	0	1362.8	17035	136.28	34.07	68.14	
202606	110371528030	17035	2725.6	0	1362.8	17035	136.28	34.07	68.14	
202607	110371528030	14761	2361.76	0	1180.88	14761	118.09	29.52	59.04	
202608	110371528030	14761	2361.76	0	1180.88	14761	118.09	29.52	59.04	
202609	110371528030	14761	2361.76	0	1180.88	14761	118.09	29.52	59.04	

备注：

1. 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 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本验伪码有效期至2027年04月14日。

3. 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 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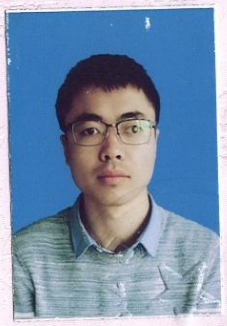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10月14日

施工员——赵永名


姓名 赵永名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10 月 16 日
住址 甘肃省白银市平川区建设路北17号瑞鑫嘉苑5栋4单元1001室
公民身份号码 6204211990101648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白银市公安局平川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1.20-2037.01.20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赵永名 性别 男，一九九0年 十 月 十六 日生，于二00九年 九 月至二0一三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英语强化)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国建筑大学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53120130500070 3
二0一三年 七 月 七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Name 赵永名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9010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一局集团

系　　列
Series 工程系列

专　　业
Profession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中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190703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Z3401321907

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C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证书编码：0442410100012000018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赵永名

身份证号：　620421199010164819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艺建联职业培训学校

发证时间：2024年11月12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20261014931657235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赵永名

证件号码：620421199010164819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11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711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711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13444	2151.04	0	1075.52	13444	107.55	26.89	53.78	
202602	110371528030	13444	2151.04	0	1075.52	13444	107.55	26.89	53.78	
202603	110371528030	13444	2151.04	0	1075.52	13444	107.55	26.89	53.78	
202604	110371528030	13444	2151.04	0	1075.52	13444	107.55	26.89	53.78	
202605	110371528030	13444	2151.04	0	1075.52	13444	107.55	26.89	53.78	
202606	110371528030	13444	2151.04	0	1075.52	13444	107.55	26.89	53.78	
202607	110371528030	13681	2188.96	0	1094.48	13681	109.45	27.36	54.72	
202608	110371528030	13681	2188.96	0	1094.48	13681	109.45	27.36	54.72	
202609	110371528030	13681	2188.96	0	1094.48	13681	109.45	27.36	54.72	

备注：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本验伪码有效期至2027年04月14日。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10月14日

材料员——赵寿辉


姓名 赵寿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7 年 6 月 8 日
住址 西安市碑林区雁塔路北段
1号1栋8层20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29241977060802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西安市公安局碑林分局
有效期限 2024.03.28-长期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赵寿辉 性别 男，1977 年 6 月 8 日生，于 2016 年 3 月至 2018 年 9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建筑工程管理 专业 2.5年制 专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南交通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10613720180601286S 2018 年 9 月 10 日

证书编码：06116111961160064 3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赵寿辉

身份证号：　512924197706080211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陕西省

发证时间：2022年 06月 30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202610149362987248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赵寿辉

证件号码：512924197706080211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5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505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505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16955	2712.8	0	1356.4	16955	135.64	33.91	67.82	
202602	110371528030	16955	2712.8	0	1356.4	16955	135.64	33.91	67.82	
202603	110371528030	16955	2712.8	0	1356.4	16955	135.64	33.91	67.82	
202604	110371528030	16955	2712.8	0	1356.4	16955	135.64	33.91	67.82	
202605	110371528030	16955	2712.8	0	1356.4	16955	135.64	33.91	67.82	
202606	110371528030	16955	2712.8	0	1356.4	16955	135.64	33.91	67.82	
202607	110371528030	13426	2148.16	0	1074.08	13426	107.41	26.85	53.7	
202608	110371528030	13426	2148.16	0	1074.08	13426	107.41	26.85	53.7	
202609	110371528030	13426	2148.16	0	1074.08	13426	107.41	26.85	53.7	

备注：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自助打印单据验证。本验伪码有效期至2027年04月14日。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10月14日

资料员——杨晓薇


姓名 杨晓薇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3 月 1 日
住址 广州市番禺区东艺路26号
六栋23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14030219810301056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番禺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3.09-2041.03.09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杨晓薇 性别 女,一九八一年 三 月一 日生,于二00九年 三 月至二0一一年 七 月在本校 工商管理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海洋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7)教高三字022号
证书编号:105665201105090751 二0一一年 七 月 十六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证书编码：1011811410118000066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杨晓薇

身份证号：　140302198103010567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1年 01月 1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杨晓薇

证件号码：140302198103010567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708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207	实际缴费9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601	110371528030	14012	2241.92	0	1120.96	14012	112.1	28.02	56.05	
202602	110371528030	14012	2241.92	0	1120.96	14012	112.1	28.02	56.05	
202603	110371528030	14012	2241.92	0	1120.96	14012	112.1	28.02	56.05	
202604	110371528030	14012	2241.92	0	1120.96	14012	112.1	28.02	56.05	
202605	110371528030	14012	2241.92	0	1120.96	14012	112.1	28.02	56.05	
202606	110371528030	14012	2241.92	0	1120.96	14012	112.1	28.02	56.05	
202607	110371528030	13338	2134.08	0	1067.04	13338	106.7	26.68	53.35	
202608	110371528030	13338	2134.08	0	1067.04	13338	106.7	26.68	53.35	
202609	110371528030	13338	2134.08	0	1067.04	13338	106.7	26.68	53.35	

备注：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28030:广州市: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2.证明右上角的条形码18位数字为验伪码，可通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自助验证，具体路径为：ggfw.hrss.gd.gov.cn/gdggfw/index，选择其他-综合服务-
自助打印单据验证。本验伪码有效期至2027年04月14日。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10月14日

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前海建设工程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投标工作顺利进行，同时保证优质高效、文明施工，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规范自身行为，并完全接受十一号路空间改造工程施工工程的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同时，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经理及其他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 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 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 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同时，根据以上规定，我司作出如下承诺：

1．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方或者我方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2．近 1 年在深圳市行政区域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无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3．在深圳市行政区域内，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情形。

4．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情形。

5．近 2 年在深圳市行政区域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未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

6．在深圳市行政区域内，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挂靠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

7．无因违纪、违法受到监察机关、司法机关惩处或被列入行贿黑名单且仍在有效期内的情形。

8．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经理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经理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9．投标文件中提供的项目经理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10．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经理”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经理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11．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在取得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前不更换（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第五十四条第（一）、（八）项以及《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第四条第（三）项、第八条第（三）项规定情形的除外），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的责任。

12．本工程拟派项目经理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并确保在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的责任。

13．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从本项目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当日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以及《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规定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4．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5．我方接受招标人对于建设工程项目的廉洁要求，中标后签订《廉洁协议》。

16．我方如有违反以上承诺，招标人有权将我方列入供应商不良行为负面清单，并向主管部门反映相关情况。招标人在过多投标人淘汰和定标环节中对我方以上违反承诺的情形所作出的处理及相关决定，我方对此无条件接受。

承诺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承诺日期：2026 年 10 月 26 日